

第 27 號 類別：教育

來函機關：高雄市政府

來函文號：107.5.7 高市府文發字第 10730755800 號函

案由：有關行政法人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106 年執行成果及決算報告，請備查。

說明：

- 一、依據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設置自治條例第 24 條第 1 項「本機構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應將年度執行成果及決算報告書，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提經董事會審議，並經監事會通過後，報請監督機關及市議會備查，並送審計機關。」辦理。
- 二、旨揭報告書經該機構第 1 屆董事會 107 年度第 1 次會議審議通過，本府 107 年 4 月 27 日高市府文發字第 10601723500 號函備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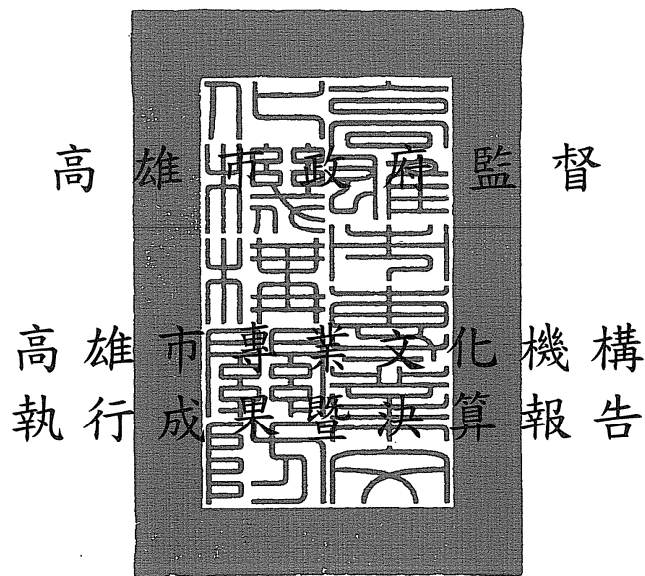
大會決議日期：107 年 5 月 21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44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准予備查。

復文字號：107.5.24 高市會教字第 1070002090 號函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編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目 次

中華民國106年度

總說明.....	1~54
主要表	
收支餘絀決算表.....	55~58
餘絀撥補決算表.....	59~60
現金流量決算表.....	61
平衡表.....	62~63
明細表	
收入明細表.....	64~70
成本(或費用)明細表.....	71~80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81
資產折舊明細表.....	82~83
參考表	
主要營運項目執行績效摘要表.....	84
員工人數彙計表.....	85
用人費用彙計表.....	86
各項費用彙計表.....	87~88
附錄	
高雄市立美術館.....	89~119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120~152
高雄市電影館.....	153~183
高雄市議會審議行政法人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184

總 說 明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壹、概況

一、設立依據

本機構係依據高雄市政府 105 年 6 月 30 日高市府文發字第 10530903600 號令制定之「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設置自治條例」所設立之行政法人，106 年 1 月 1 日掛牌營運，監督機關為高雄市政府。

二、設立宗旨

為策劃、行銷、推廣文化藝術活動及營運管理本市美術館、歷史博物館、電影館等文化機構及場域，並引進專業職能，建構合理的組織運作，精進高雄市整體文化機構的專業度，提供更專業的文化公共服務。

三、組織概況

本機構為一法人多館所之組織型態，106 年 1 月 1 日設立之初，由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以下簡稱高史博）及高雄市電影館（以下簡稱電影館）改制而成，同年 7 月 1 日高雄市立美術館（以下簡稱高美館）納入本機構營運範圍。

本機構設董事會審議行政法人重大事務，置董事長一人，對內綜理本機構一切事務，對外代表本機構；設監事會專責監督與稽核。董事、董事長及監事由監督機關遴選聘任之；解聘時，亦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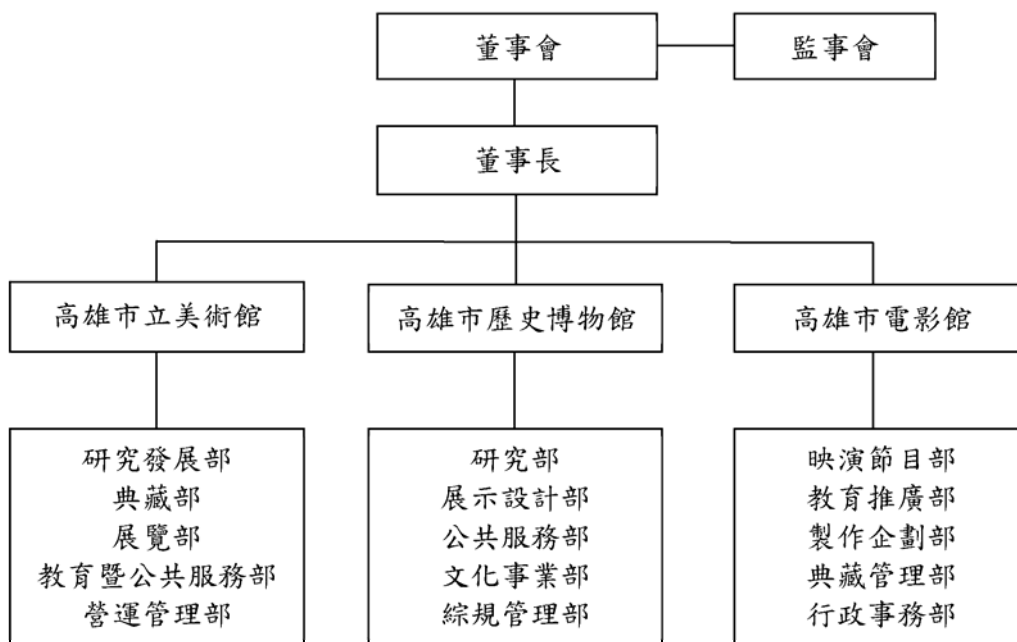
各館置館長一人，受董事會督導，綜理及獨立執行各場館營運與管理業務，對外代表所屬場館；副館長一至二人，襄理館長業務；館長以下，分部辦事。正、副館長由監督機關提名經董事會同意後聘任之；續聘、解聘時，亦同。

高美館下設研究發展部、典藏部、展覽部、教育暨公共服務部、營運管理部等五部。

高史博下設研究部、展示設計部、公共服務部、文化事業部、綜規管理部等五部。

電影館下設映演節目部、教育推廣部、製作企劃部、典藏管理部、行政事務部等五部。

組織架構圖



貳、年度業務計畫之執行成果

本機構為全臺灣第一個由地方政府成立之行政法人，也是第二個一法人多館所的行政法人，前身為高雄市政府於民國 83 年、87 年及 91 年分別成立之高美館、高史博及電影館等三個文化局所屬二級機關。

高美館是南部地區第一座公立美術館，高史博是全國第一個由地方政府經營的歷史博物館，電影館則是南臺灣唯一專責推動電影文化的行政機關；高雄市政府透過三館強化對在地文化、歷史、藝術、視覺影像的深耕，推廣藝文教育與公眾服務，建立藝文交流的平台，讓本市在肩負臺灣經濟發展重任的同時，也能充滿人文關懷與藝術氣息，保有地方發展的歷史人文軌跡與風貌。

同時期，在社會殷切期盼政府組織改造的氛圍下，行政院陸續訂頒新法，進行行政革新與組織改造。在此前提下，高雄市政府考量三館固然達成建館使命，但囿於行政機關組織管理、層級節制及公務預算制度種種限制，三館無法靈活引進更適任的專業人員，硬體設備無法更及時

有效地維修更新，策辦業務也時受預算法規掣肘，遂依據「行政法人法」暨行政院 104 年 5 月 1 日院授人綜字第 1040033025 號函，以行政法人為方向，全力進行組織改造與轉型。因三館具有博物館或類博物館性質，且均屬於地方文化藝術保存與推廣的專業館所，基於共通性質與立法及行政經濟考量，高雄市政府規劃改制三館為一法人多館所之行政法人「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為求時效，高雄市政府同步進行行政法人設立申請與法制作業。首先於 105 年 4 月 25 日，以高市府文發字第 10530530800 號函請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文化部審查「行政法人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設立案」，經文化部 105 年 5 月 16 日召開審查會議，原則同意設立案，並於 105 年 6 月 4 日文源字第 1053015743 號正式函復同意設立。

在法制面，高雄市政府 105 年 5 月 10 日第 272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設置自治條例草案」，同日以高市府文發字第 10530678400 號函送請高雄市議會審議。105 年 6 月 14 日，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44 次會議決議修正通過該草案。高雄市政府隨即以 105 年 6 月 30 日高市府文發字第 10530903600 號令制定「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設置自治條例」（以下簡稱本機構設置自治條例），定自 105 年 8 月 15 日施行。本機構設置自治條例獲行政院 105 年 9 月 19 日院臺文字第 1050036592 號函復備查。

隨之而來的是緊鑼密鼓的籌備改制期間，文化局與三館組成推動小組，定期開會，討論後續組織變革、人員安置、財產處理、系統轉移等相關事宜，並陸續訂頒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董監事遴聘解聘及補聘辦法、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董監事利益迴避處置準則、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市有財產管理使用收益辦法、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績效評鑑原則等法規。

至此，本機構設立根基已大致底定，本市文化版圖邁入專業治理與組織永續經營的新里程碑。

改制第一年，本機構從組織、傳承到營運，逐步進行變革轉換，內部業務上除持續積累文史藝術資產、續行博物館專業經營理念外，並按部就班整合財務、資訊系統，調整內部制度與組織人力，秉持著「因事擇人、優中選優」之原則，共辦理 3 次公開徵才，本機構員工人數由改制初期 29 人（高史博 19 人、電影館 10 人）到年底增加至 90 人（高美館 39 人、高史博 35 人、電影館 16 人），新進專業人員（高美館 12 人、高史博 25 人、電影館 10 人）比例約為 52%。對外則積極提升服務品質，強化競爭力，期能達成更具效率性、專業性、永續性、獨特性與多元參

與的經營目標，強化南部地區藝術文化的深度及廣度，同時成為本市地方類博物館之核心群，輔助本市成為多元活潑並深富文化內涵的城市。

為順利運作，本機構設董事會審議行政法人重大事務，設監事會專責監督與稽核，設三館獨立執行業務；以下就歷屆董事會議、監事會議決議事項暨各館 106 年度業務執行成果分述之。

一、董事會與監事會

(一)董事會

依據本機構設置自治條例，高雄市政府遴聘 12 人擔任本機構第 1 屆董事，任期自 105 年 9 月 20 日至 108 年 9 月 19 日。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為基準，第 1 屆董事會成員為：史哲（董事長、本市副市長）、尹立（文化局局長）、吳密察、李俊賢、林潔、林曼麗、張守真、陳水財、陳月端（法制局局長）、聞天祥、鄭素玲（勞工局局長）、蘇志徹等人。

籌備期間，高雄市政府代為召開 2 次董事會議；本機構成立後，於 106 年間召開 4 次董事會議，奠定本機構改制初期業務運作依據。

日期	屆次	內容
105/9/20	第 1 屆 105 年度 第 1 次會議	出席董事：史哲、王文翠（時任文化局代理局長）、吳密察、林潔、林曼麗、張守真、許乃丹（時任法制局局長）、陳水財、聞天祥、鄭素玲、蘇志徹 決議案： 1. 本機構 106 年度預算
105/12/21	第 1 屆 105 年度 第 2 次會議	出席董事：史哲、尹立、李俊賢、林潔、張守真、陳水財、聞天祥、鄭素玲、蘇志徹 決議案： 1. 訂定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組織章程 2. 訂定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組織規章 3. 訂定高雄市電影館組織規章 4.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館長人選案 5. 高雄市電影館館長人選案 6.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106 年度營運計畫 7. 高雄市電影館 106 年度營運計畫 8. 訂定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人事管理規章
106/3/03	第 1 屆董事會暨監	出席董事：史哲、尹立、李俊賢、林潔、林曼麗、張守真、陳水財、鄭素玲、蘇志徹

日期	屆次	內容
	事會 106 年度第 1 次聯席會議	出席監事：李敏華、吳明孝、詹淑薰 決議案： 1. 高雄市立美術館自 106 年 7 月 1 日起納入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營運業務範圍案 2. 訂定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典藏委員會設置規章 3. 訂定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稽核作業規章 4. 訂定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內部控制規章 5. 訂定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會計制度
106/6/22	第 1 屆 106 年度第 2 次會議	出席董事：史哲、尹立、吳密察、林潔、張守真、陳月端、陳水財、聞天祥、鄭素玲、蘇志徹 出席監事：李敏華、吳明孝、詹淑薰 決議案： 1. 修正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組織章程第三條、第十六條及第十九條 2. 修正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人事管理規章第四條、第五條及第二十八條 3. 修正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組織規章 4. 修正高雄市電影館組織規章 5.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設置自治條例第 16 條規定事項 6. 高雄市立美術館館長人選案 7. 訂定高雄市立美術館組織規章 8. 高雄市立美術館 106 年 7 月至 12 月營運計畫 9. 高雄市立美術館 106 年 7 月至 12 月預算 10. 訂定高雄市立美術館典藏委員會設置規章
106/8/29	第 1 屆 106 年度第 3 次會議	出席董事：史哲、尹立、吳密察、李俊賢、林潔、林曼麗、張守真、陳月端、陳水財、聞天祥、蘇志徹 出席監事：李敏華、吳明孝、詹淑薰 決議案： 1. 本機構 107 年度預算
106/11/26	第 1 屆 106 年度第 4 次會議	出席董事：吳密察（主席）、尹立、李俊賢、林潔、張守真、陳月端、陳水財、蘇志徹、鄭素玲 出席監事：李敏華、吳明孝 決議案： 1.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副館長人選案 2. 高雄市電影館副館長人選案 3. 本機構發展目標及計畫 4. 本機構 107 年度營運計畫暨績效目標

(二) 監事會

依據本機構設置自治條例，高雄市政府遴聘 3 人擔任第 1 屆監事，任期自 105 年 12 月 30 日至 108 年 9 月 19 日。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為基準，第 1 屆監事會成員為李敏華（常務監事、文化局會計室主任）、吳明孝、詹淑薰等人。

106 年間召開 2 次監事會議。

日期	屆次	內容
105/3/03	第 1 屆 106 年度第 1 次會議	出席監事：李敏華、吳明孝、詹淑薰 決議案： 1. 遴選常務監事案 2. 稽核計畫執行方式 3. 稽核報告陳閱方式
106/8/29	第 1 屆 106 年度第 2 次會議	出席監事：李敏華、吳明孝、詹淑薰 決議案： 1. 106 年第四季及 107 年度稽核計畫

二、高雄市立美術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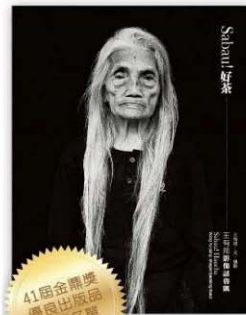
高美館自開館至今邁向了第 25 個年頭，當初以「在地藝術史的美術館」作為發展定位，近年來受到國內新興美術館一一落成，以及當代媒體藝術方興未艾的影響，高美館此時確實面臨著必須兼顧奠基於對「過去」的累積的鏈結與延續，以及「轉型」的階段。106 年是高美館「關鍵」的一年，透過改制、轉型，戮力邁向兼具公共性與永續願景的「一日藝術生活圈」。

(一) 擴大研究與出版觸角，深化典藏內涵並活化推廣

1. 多元史觀特藏室：以 106 年完成之《台灣南部美術協會・南部展研究計畫》及《藝術家莊世和檔案調查暨作品資料庫建置》研究案作基底，藉由「非單一史觀」的藝術史詮釋角度及年輕世代，引進青年策展人以年輕世代的視野為美術館典藏進行當代詮釋，規劃長期性主題典藏展。
2. 106 年度「視覺藝術影像資料庫」完成在地資深藝術家石晉華、劉耿一、林柏樑之紀錄片，除隨著研究展的舉辦陸續進行播放與流通外，亦併同展覽專書出版。



3. 與雄獅美術合作出版的研究專書《Sabau!好茶 王有邦攝影：影像話魯凱》獲選文化部第41屆金鼎獎優良出版品推薦。
4. 以聚焦關鍵作品、多元脈絡並行、擴大典藏格局為典藏策略，建構屬於臺灣藝術史高度及南部藝術發展面向的多元藝術觀點。南方藝術之經典典藏106年度首推劉啟祥〈畫室〉及莊世和〈詩人的憂鬱〉，在臺灣美術史及個人創作歷程均具關鍵指標。
5. 面對當代藝術形態之多元，關鍵典藏採典範轉移策略，重新定位及思考自典藏到未來重新展陳之相關課題。像是購藏早期錄像先鋒之袁廣鳴作品〈棲居如詩〉及〈預言〉同系列創作，及高俊宏保留創作上產生激烈的思維辯證及摸索過程的〈Documemory〉一作，皆為高美館典藏新策略之起始作為。
6. 106年度捐贈作品總數共計76件，總價值高達5,189萬8,367元，約高美館年度典藏經費的2.6倍。藏品圖檔使用，106全年度共計47案（179件典藏作品圖檔）授權運用。



(二) 國際與在地脈絡兼蓄之策展面向

1. 主題策展計畫

(1) 南方：問與聽的藝術

邀請曾為兩屆台北雙年展、利物浦雙年展之國際知名策展人徐文瑞策劃推出展現多元跨域及深度批判論證的主題特展。以「南方」為名，從南方而起的開放性辯證。展覽探索被犧牲、

隱形、消音的主體，奠基於相關藝術作品，提出一個貫通傳統藝術與當代南方批判意識的「規模美學」。展出包括來自臺灣、西班牙、冰島、法國、韓國、奧地利 6 國共 26 組藝術家作品。

(2) wawa—南島當代藝術展

延續高美館南島當代藝術發展脈絡，本展試圖以島嶼周圍往復拍岸的海浪為想像，呈現南島當代藝術家面對文明的衝擊及族群的流徙，通過如同潮水般充滿力量之藝術表現，開拓出另一種柔軟、具生命力的抵抗形式，在大陸式之傳統史觀外，開創屬於海洋的藝術脈絡，聽見來自南太平洋的浪濤聲。



(3) 水墨曼陀羅

由「形·意·空·間」四個主題形成四個方位，透過「材質」、「精神性」、「虛／實」、「空間」等四個面向梳理當代水墨藝術在新世紀發展的脈絡。本展覽希冀不僅扮演新的提問者角色，也秉持平台、跨界、多媒的理想信念，為水墨藝術的未來提供另一輪翻轉的可能。

(4) 關鍵字 2017 第十屆傳統與實驗書藝雙年展

與何創時基金會合作，邀請 37 位臺灣當代書法菁英，從書寫、內容、形式、裝裱上進行實驗性創作，刷新觀眾對書法的古板印象，激發出書法的更多可能性。「關鍵字」意指數位時代，亦從數位時代的當代思維探悉傳統書藝創作的另一種可能性。

(5) 2017 高雄國際貨櫃藝術節—「銀閃閃樂園」

銀閃閃的銀髮族不再是被遺忘的族群，透過藝術節的具體行動，作為宣示高雄邁向創意樂齡友善城市的一大步，並為當代世界提出來自這個城市的主張。高雄是一個貨櫃港，貨櫃象徵著人的生命，行旅間雖有其使用期限，但正如同海浪波波相續不間斷，綿延了海洋的無止盡的生命力量，我們讓屆齡的貨櫃，透過設計改造再創新生，就是我們希望提供給人們面對高齡老化社會的一種創意的思維——一種勇敢前行無法打敗的精神力量。



2. 在地藝術家研究展

(1) 線—石晉華當代宗教藝術展

由陳宏星策畫，回顧一位行者對於藝術與宗教精神的完美結合，彰顯出「當代宗教藝術」最佳的範例。在此，宗教不再只是藝術的題材，藝術也不再只是宗教的推手，這兩者交融在每天的「行」之中，不是「行為藝術」之「行」，而是苦行者之「行」，把人生苦痛與存在化為「線」，一筆一筆、忘我無我地行至生命之盡頭。此展展現來自高雄在地藝術家石晉華的創作深度。

(2) 劉耿一：一位藝術家的回顧

回顧在地藝術家劉耿一之創作歷程，初期迄今共 100 組件作品。展覽以五個單元層次建構：對美的想像與追尋、應對社會劇變進行情感的紀錄、紐西蘭的人生旅程、將日漸模糊清淡的記憶轉化為堅定的圖像、以疑慮之眼跟時空進行對話。

(3) 浮槎散記—林柏樑

林柏樑是臺灣重要的紀實攝影家之一。身為「V-10 視覺藝術群」的一員，他以攝影記錄臺灣人文風景，將臺灣特有的庶民生活納入鏡頭，為解嚴後變遷迅速的臺灣容貌，留下了珍貴的紀錄。本展集結林柏樑 1970 年代迄今超過百件重要創作，是國內首次完整呈現林柏樑創作歷程之影像個展。本展已獲台新獎年度提名。



3. 市民畫廊與創作論壇

(1) 市民畫廊《幽微·沉吟—蔡良滿油畫創作展》

藝術家蔡良滿透過畫筆，向觀者轉述內心的風景。透過內化，給予眼前世界更多自性自覺的呈現，生活體驗對繪畫者尤其重要，從生活經驗轉化為繪畫語言，再用一種富有音樂性的色彩。

(2) 市民畫廊《印象生活之境—陳淑華繪畫個展》

展出藝術家陳淑華近年 69 餘件水墨、水彩作品。記錄煉油廠中辛勤工作的每個細節；或是在運動場上一同揮灑汗水的朋友。常言「藝術靈感源自於生活」，藝術家透過自我的人生體驗，轉化為令人動容且貼近群眾的作品。透過她觀看生活的視野與

態度，為觀者帶來市井生活中平凡的感動，欣賞其作品，就如同在紛擾的都市叢林中，找到片刻寧靜的烏托邦。

(3) 創作論壇《鄉關何處—高雄眷村三部曲：侯淑姿個展》

此展為藝術家多年深入高雄左營與鳳山眷村創作的總結。藉由策展人黃孫權稱之為「雙眸」風格的正負影像並置、主客觀點並陳的表現手法，作品呈現了在眷改條例下幾經波折動盪的離散滄桑，以及藝術家與眷村居民在對



話中所交疊出的當代史詩。本展獲得 106 年度藝術家雜誌票選十大公辦好展殊榮，亦獲知名節目文茜世界周刊的專訪報導。

(三) 擴大社會連結，提升軟硬體服務

1. 加入新血，專業延續

高美館改制行政法人機構人員離退，加上長期因員額精簡人力不足，已於 106 年辦理兩波徵才。第一波於改制前舉行，徵求辦理國際事務相關的專業研究人員，錄取共 2 人，至 106 年 8 月正式進用。第二波由文化機構與圖書館辦理聯合徵才，徵求辦理展覽、典藏、教育服務、館舍維護工程等相關專業人才，於 106 年 7 月起受理報名，並於同年 9 月 9 日辦理聯合筆試，10 日及 18 日辦理面試，共錄取：企劃專員 5 人，助理專員 5 人，自 10 月起陸續報到就職。新血之加入，不僅解決長期人力缺乏問題，更自民間引進新血輪，借重同仁在民間服務的經驗與專長，對於新型態美術館業務的推展與創新，有極大助力。

2. 社會資源開發與連結

(1) 106 年招募 96 名新進志工（包含首度招募的生態導覽志工）。

(2) 106 年辦理 2 場專業培訓課程，邀請資深廣播人及劇場導演培訓「聲音與口語表達自我訓練技巧」及「肢體放鬆與美儀」課程，以高度互動的學習方式提升志工的觀眾服務品質。



(3) 106 年度共招募有核心會員 80 人，會員中包含各企業界領導人士，建構網絡服務，提供第一線展覽活動相關訊息服務，並於

展覽開幕與音樂會等活動中保留座席，建立好感度。

3. 結合園區特色，發展系列特色活動

(1) 兒童美術館發展園區特色主題性教育展

《我的祕密花園》展藉由「探訪內惟埤」及「野地上的花」雙子題將展場由室內延伸至外戶園區，以豐富的素材並連結園區導覽及環境體驗與觀察，提供家長及孩子用更多元的視野看待周遭的自然景物，學習尊重生命，並感受大自然不同生命樣態與歷程。



(2) 生態與藝術雙導覽：體驗一日遊藝術生態園區

高美館得天獨厚能有 40 公頃生態園區，連結柴山生態系統，加上 3 公頃人工湖，提供了自然生物最佳的庇護與繁衍的場域，擁有戶外 40 件的公共藝術作品，成為國內最為獨特的藝術生態場域，經由植物與鳥類的觀察記錄結合民間野鳥學會、自然觀察學會等團體共同協助，共同推出生態導覽，讓民眾可以在園區遇見不一樣的美術館，深化民眾對藝術與生態的喜好。8 月起開辦兩週一次定時導覽活動，11 月招募第一期生態導覽志工，進行相關培訓與整備事宜，期望未來提供各界預約服務。



(3) 美術資源教室轉型為藝術體驗中心，邀請民眾做一個假日午後藝術家！

研發以藝術生態園區的資源，成為藝術創作的素材。與民間美術教室不同的是，美術館本來就是一個匯聚藝術家的平台，經由與藝術家合作，開辦多元的體驗工坊，8 月份起陸續於週六下午開辦「版印工坊」、「陶藝工坊」、「金工工坊」等，8 月起推出之 18 場次收費型體驗工坊，計有 364 人次參與。



4. 跨域與新客群引入

(1) 展場專屬的「微講堂」(Gallery Talk)

邀請藝術家、策展人及外部藝術工作者，經由策展規劃推出直指展覽核心的「展場微講座」，形式上脫開原有台上台下的講座形式，透過展間作品前的對話與交流分享，讓民眾展開藝術新體驗。全年共推出 32 場，有 2,330 人次參與。



(2) 高美講堂轉型為跨領域系列講座

高美講堂脫開與當期展覽結合的脈絡，轉型以觀眾教育為核心，展開系列性、主題式、脈絡化、跨域且具小型知識系統性的學習計劃，逐步推出藝術與音樂、電影、建築、網路科技、飲食、文學、生活、醫學、心理分析等知識的整合，開發走在最前端的新觀眾群。自 5 至 12 月共辦理 23 場，參與人數 4,126 人次。

(3) 美術館的新觀眾開發

106 年 11 月 9 至 11 日辦理「2017 國際美術館系列課程」邀請臺灣、英國的專家學者，以論壇、參訪與工作坊的方式深入探討「觀眾開發」相關議題。論壇課程在借重臺灣的經驗之外，英國倫敦泰德美術館豐富的實務經驗以及英國知名建築師在空間與觀眾互動方面的思惟，參訪課程亦帶領學員赴毓繡美術館與亞洲大學現代美術館實地觀摩。



(4) 「月昇樂昇：小週末音樂會」開辦

為培養新觀眾，擴大夜間觀展人口，在台新銀行獨家年度贊助下，打造不同聆賞經驗為前提的「月昇·樂昇—小周末音樂會」。7 月起每季規劃系列主題，於每月第一個周五晚間在高美館大廳演出，同時開放一、二樓展間，讓觀眾在忙碌一周



後亦能欣賞大師作品、徜徉樂音之間。106 年 7 月起辦理小週末音樂會 6 場次共有 4,284 人次參與。

5. 藝術縫合城鄉，藝術教育資源巡迴

考量城鄉資源之差距，開啟館校合作機制將兒童美術館卸展品推廣至偏鄉校園巡迴。106 年以「愛寫字，玩書法」為年度偏鄉巡迴計畫，自 11 月 7 日起巡迴內門區金竹國小、景義國小和溝坪國小，共計 3 校/18 班/124 人；107 年預計巡迴美濃龍肚國小、六龜新發國小及杉林區上平國小等 3 校，期望以藝術縫合城鄉落差。

6. 104、105 展覽空間重塑：

高美館自 1994 年落成至今已逾 23 年，作為臺灣三大公立美術館之一與南部地區重要專業美術機構，隨時間推移，正值邁向新型態美術館變革之際，以展示當代藝術作品之 104-105 展覽室為基地，首度進行大型空間改造工程，將原有空間不易彈性利用、不符展示布置需求、照明等不足之處，重新設計能自在運用光的空間。透過「光間」的塑造，賦予各類當代藝術作品更適宜的展出空間，同時呈現觀展時獨特的空間體驗。本案於 106 年 7 月完成「104 及 105 展覽空間重塑工程」規劃設計，接續於 8 月 23 日開始進行工程施工，工期 147 日曆天，於 107 年 1 月 16 日於限期內竣工。



(四)相關統計概況

1. 展覽檔次統計

分類	檔次	名稱	展期	場地
主題策展	6	一個都不放過：當代藝術中的推理事件	106/2/25-5/30	201/202/203
		高雄獎夢幻隊與四道戰帖	106/3/25-6/25	
		南方一問與聽的藝術	106/6/3-9/17	101/102/103

分類	檔次	名稱	展期	場地
		水墨曼陀羅	106/6/24-10/29	201/202/203
		關鍵字 2017 第十屆傳統與實驗書藝雙年展	106/8/5-11/19	301/302/303/304
		WAWA 南島當代藝術	106/10/7-107/2/20	101/102/103
研究展	3	線—石晉華當代宗教藝術展	106/10/7-107/1/1	401/402/403
		劉耿一：一位藝術家的回顧	106/11/18-107/3/18	201/202/203
		浮槎散記/林柏樑	106/12/9-107/3/4	301/302/303/304
市民畫廊	4	凝視維度—蔡文汀複合水墨創作展	106/1/21-4/9	B01
		山人型—吳志能雕塑個展	106/4/22-6/25	B01
		幽微·沉吟—蔡良滿油畫創作展	106/7/8-9/17	B01
		市民畫廊：印象生活之境—陳淑華繪畫個展	106/10/28-12/24	B01
藝術徵件	2	2017 高雄獎	106/3/18-6/17	401/402/403
		鄉關何處—高雄眷村三部曲：侯淑姿個展	106/7/1-9/17	402/403 多目的室
其他	3	感動雞—台灣南部兒童彩繪特展	106/1/25-4/9	前廳
		再織	106/4/16-5/16	美國紐約市立大學皇后學院美術館
			106/3/16-6/17	美國紐約市立皇后社區大學美術館
		2017 高雄國際貨櫃藝術節—銀閃閃樂園	106/12/30-107/3/4	駁二藝術特區蓬萊倉庫群旁

2. 導覽場次統計

新住民導覽		手語+身心障礙者導覽		外語導覽		生態導覽	
團次	人次	團次	人次	團次	人次	團次	人次
12	173	12	109	6	165	10	195
定時導覽		預約導覽		視聽導覽			
團次	人次	團次	人次	團次	人次		
632	5078	223	11122	3	540		

3. 工作坊等教育推廣場次統計

活動性質	Gallery Talk	資源教室	特色工坊	高美講堂
場次	32 場	289 場	18 場 (收費)	37 場
參加人次	2,330 人次	6,283 人次	364 人次	5,608 人次

4. 入館/入園人次

年	106	
館所	高美館本館	兒美館
小計	457,539	295,053

5. 特殊活動人次統計

活動名稱	場次	人數
蛻變·新生—23 周年館慶大廳音樂會	1	1,495
小周末音樂會	6	4,284
Blue Moon—中秋大廳音樂會	1	732
雲二快閃活動	2	2,836
美國音樂出訪：東尼·梅莫爾樂團—生命之歌演唱會	1	785
好年·享樂—一年終大廳音樂會	1	1,026
總計 12 場次，共 11,338 人次		

6. 年度新進典藏作品數量統計 (106 年全年度)

	購藏	捐贈	美展	移撥	其他	小計
件數	13	56	6	0	1	76
價值	26,793,500	53,093,480	1,580,000	0	98,000	81,564,980

7. 典藏授權運用情形統計

	授權申請數量	使用作品圖檔數量 (件)	使用費收入(元)
106 年 1 月~6 月	27	118	0
106 年 7 月~12 月	20	61	14,600
合計	47	179	14,600

(五) 贊助及感謝名單

贊助及感謝名單	
台新銀行	旺台環境文化基金會與旺台文化教育基金會
美術館之友聯誼會	柏正企業有限公司
無醜屋	舊振南

三、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106 年度為高史博改制首年，秉持「彈性與多元·突破傳統博物館營運模式」、「保存與活化·並重發展高雄地方歷史資源」、「網絡與創意·

整體行銷高雄博物館群」的發展願景，設定營運計畫與工作目標，年度工作成果暨營運績效如下：

(一)典藏徵集、歷史研究與活化運用

1. 106 年度重新制訂「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典藏委員會設置規章」，並敦聘改制後第一屆典藏委員 15 名，同年召開第 2 次典藏委員會，共計入藏典藏品 506 件，教育研究品 23 件。另審訂公告「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典藏借展作業要點」及「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典藏圖像使用收費標準」。並增購恆溫恆濕設備改善典藏空間及辦理館藏漆器、漢人織品、陶瓷等文物修復與整飭共 4 案。

【藏品來源統計】

來源／品項	典藏品	教育研究品	不入藏
捐贈	54	23	3
購置	452	0	0
總計	506	23	3

2. 史料研究徵集部分，高雄小故事共有 166 件投稿，141 件進入複審，最終選出第一級 17 篇，第二級 41 篇，第三級 54 篇共 112 篇得獎作品。寫高雄出版及文史調查獎助計畫，投稿徵集出版計畫 10 件，文史調查研究計畫 24 件，經審核後，獎助出版 4 件，文史調查研究 20 件。

史料相關出版部分，共計出版高雄文獻期刊 3 期、高雄史料集成 6 冊、高雄文史采風系列 2 冊、高雄研究叢刊 3 冊、高雄小故事 1 冊。另委託研究案計出版專書 1 冊（見城計畫案）、光碟及影像冊 3 冊（大林蒲文史調查專案）。



【106 年度高雄小故事徵件】

投稿徵件	複審件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得獎件數		
166	141	17	41	54	112		
行政區	篇數	行政區	篇數	行政區	篇數	行政區	篇數
不分區	9	鹽埕區	7	茄萣區	3	路竹區	1
美濃區	2	小港區	15	旗山區	1	杉林區	1
鼓山區	5	田寮區	2	三民區	3	桃源區	2
鳳山區	7	旗津區	7	左營區	8	永安区	1
岡山區	3	橋頭區	2	六龜區	2	湖內區	1
林園區	5	楠梓區	4	前鎮區	8	新興區	2

大社區	2	大寮區	1	茂林區	3	那瑪夏區	3
-----	---	-----	---	-----	---	------	---

【文史徵集：寫高雄出版及文史調查獎助計畫】

編號	計畫名稱	申請人
出版計畫—4 件 (A 高雄研究、B 高雄文史采風)		
A1	高雄市旗津實踐新村之研究	周秀慧
A2	磚窯廠旁不滅的明燈——中都開王殿的保存記事	莊文章
B1	下淡水溪風雲	羅景川
B2	手繪記憶：六龜林業老建築故事集	吳憶萍
文史調查研究計畫—20 件 (C 采風紀實、D 研究論文)		
C1	鹽埕的食衣住行——以鹽埕泰昌西服出發	林桂年
C2	做一個自然公園的夢——高雄柴山自然公園促進會的環保運動紀實	林育如
C3	作為「地景」的軍事區——高雄衛武營與周邊生活	楊柏賢
C4	尋訪清代阿猴林，再現大樹文史之美	莊世杰
C5	左營洲仔地區聚落與家族史研究	林逸帆
C6	百年家族——高雄客家耆老口述歷史之文史調查計畫	張佳雯
C7	高雄老戲院人物書寫	謝一麟
C8	小港風華懷舊情——聯勤 302 青島村被服廠	汪成華
C9	做自己的餅——蝦米肉餅	趙筱蓓
C10	人在·高雄	李顯華
D1	高雄市博物館創意觀光歷史探查：以駁二藝術特區發展歷程與演變為例	蘇明如
D2	陽光海洋城市的彩虹展現：高雄同志運動發展史	侯政男
D3	右堆杉林的地方公廟與齋教、鸞堂信仰之關係	劉佳霽
D4	多重視角下日治時期美濃廣善堂的空間脈絡：地方社會、國家與現代性	吳瑞真
D5	日治時期哈瑪星景觀構成之研究——以繪葉書史料為據	陳坤毅
D6	高雄市覆鼎金之研究	張饌鱗
D7	文學見城——高雄市左營舊城空間書寫（含地景文學）變遷之調查研究	李友煌
D8	乾隆年間鳳山縣民的身體、情慾與日常生活	李朝凱
D9	投影的復返——台鋁廠房的空間生產系譜考	賴曉瑩
D10	從馬公走向高雄：日治後期高雄警備府的設置與建構變遷	蔡文騰

【研究出版書目清冊】

書名	出版日期	出版社	作者
高雄文獻 (7 卷 1-3 期)	106/4、8、12 月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高雄文獻編輯委員會
高雄史料集成第四種：復刻打狗築港史料續編	106/3/1	南天書局	高雄史料集成編輯委員會

書名	出版日期	出版社	作者
高雄史料集成第五種：復刻打狗築港史料·圖集	106/11/17	南天書局	高雄史料集成編輯委員會
高雄文史采風第 12 種：美濃地區客家還神祭典與客家八音運用	106/12/1	晨星出版社	謝宜文
高雄文史采風第 13 種：尋找蕭水妹	106/12/1	晨星出版社	蕭伊伶
高雄研究叢刊第 4 種：帝國最南—高雄高等女學校	106/12/15	巨流圖書公司	許聖迪
高雄研究叢刊第 5 種：大寮圳灌溉區農地經營與用水的關係變化(1933-2012)	106/12/15	巨流圖書公司	林威權
高雄研究叢刊第 6 種：海港城市的縫合線—高雄臨港線鐵路的空間變遷	106/12/15	巨流圖書公司	邱柏翔
舊城尋路：探訪左營舊城，重現近代台灣歷史記憶	106/11/29	木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陸傳傑

3. 高史博負責本市古物既無形文化資產等文化資產業務，106 年度古物部份，召開古物審議大會，計指定本市崇聖祠碑林清代石碑共 10 件，刻正辦理公告。另永安文興宮潘麗水門神彩繪、林朝英楹聯建議列冊追蹤，依據《文物普查列冊追蹤應注意事項》重啟現勘。另辦理市定古物清代重修浦仔坑橋碑記石碑修復、規劃打狗古事古物展。另辦理 107 年古物文資普查及修復提案共 4 案。無形文化資產部分完成本市 7 項民俗保存維護計畫，並完成保存技術保存者、傳統表演藝術調查及推廣。106 年提報審查案共計完成左營舊城迎城隍、美濃入年駕、茄荳天子門生及涼傘等 5 案訪視，預計於 107 年 6 月召開審議。107 年擬辦理拉阿魯哇族聖貝祭民俗保存維護計畫及大武壠平埔族民俗研究出版計畫、傳統表演藝術推廣共 4 案。

【106 年古物指定統計表】

項次	名稱
1	鳳山縣孔子廟石碑 (5 件) (1) 鳳山縣孔子廟下馬碑 (2) 鳳山縣孔子廟下馬碑 (3) 鳳山縣孔子廟下馬碑 (4) 臥碑 (5) 重建學宮碑記
2	奉旨旌表忠義碑記
3	審斷牛埔界址嚴禁侵佔番地碑記
4	南協遊府丁公去思碑記
5	功德碑記

項次	名稱
6	潮軍義勇祠碑

【106 年無形文化資產保存維護及推廣計畫】

項次	名稱
1	茄荳金鑾宮王醮
2	林園鳳芸宮媽祖海巡
3	美濃廣善堂送字紙灰祭
4	新威勸善堂祭江典敬義塚祭典
5	大武壠族(阿里關、頂荖濃、小林)平埔夜祭
6	王船製作保存技術保存者林良太調查研究
7	偶的傳人-皮影戲藝生傳承計畫

(二) 展示規劃與創新設計

1. 106 年度主題特展規劃包括針對高雄在地議題、館藏特色共策劃 7 檔特展。另外，所轄各館舍亦策劃主題特展 3 檔，展覽規劃突破以往以公部門主導的模式，開始與民間及各產業協力合作，並搭配展覽主題開發相關文創商品，如陶瓷造型磁鐵、展高雄系列桌曆等。



■展高雄：作伙掄海風—永安彌陀特展開幕式

另外亦推出國際合作特展，提升國際間能見度，106 年分別與日本橫濱市的原鐵道模型博物館、日本長野縣飯田市的川本喜八郎人形美術館、韓國濟州島的濟州四三平和財團合辦 3 檔主題特展。透過交流展的方式，呈現高雄文化多元樣貌，拓展國際視野。



■「追覓五分車-台灣糖業鐵道 110 年特展」開幕式

【展覽檔次表及參觀人次】

館舍	展名	展期	地點	人數統計 *至 106 年底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陶瓷，生活故事」典藏文物特展	106/01/05-106/10/15	103、104 展覽室	39,013
	她和她的少女時代—典藏織品展	106/11/16-107/04/29	103、104 展覽室	12,506
	展高雄：作伙掄海風—永安彌陀特展	106/10/18-107/07/16	101、102 展覽室	21,940

館舍	展名	展期	地點	人數統計 *至 106 年底
	「解密·國際檔案的二二八事件」特展	106/02/21- 106/07/23	2F 歷史教室	17,766
	從黑暗到天光—濟州 4·3 影像臺灣展	106/08/20- 106/10/10	2F 歷史教室	6,326
	共享·共響—高史博受贈特展	106/11/28- 107/03/04	2F 歷史教室	3,424
	海海人生—遠洋漁業在高雄特展	106/06/01- 107/01/21	2F 特展室	24,990
哈瑪星 台灣鐵 道館	追覓五分車—臺灣糖業鐵道 110 年特展	106/07/20- 106/06/04	B7 特展室	7,592
	興濱-哈瑪星鐵道特展	106/10/01-	B8 展示廳	3,415
高雄市 皮影戲 館	指間百態-懸絲偶藝師黃憲章創作特展	106/07/07- 107/02/02	4F 特展室	21,532
海外特 展	窄軌王國-台灣輕便鐵道特展	106/01/18- 106/03/12	日本橫濱市原鐵道模型館	
	影繪 in 臺灣-皮影戲館典藏文物日本交流展	106/08/01- 106/09/05	日本長野縣飯田市川本喜八郎人形美術館	

- 對於展示場域的管理維護，今年優先改善展示空間硬體設備，提升參觀品質，以達成博物館永續發展的目標。如「她和她的少女時代—典藏織品展」，基於典藏文物維護的考量，除改善燈光照明外、新增展櫃迴風功能、空調送風機、購置除濕機芯等，以強化展示環境溫濕度之穩定性
- 針對展示設計與多元創新部分，開始運用新科技與技術創造敘事與互動型態，透過 VR（虛擬實境）、AR（擴充實境）、雲端連結等科技裝置，提供觀眾參觀的新體驗，強化與觀眾溝通與互動關係。故 106 年度起著手規劃預定 107 年度開幕之見城館（前身為眷村文化館）、柯旗化故居等館舍，導入 AR、VR、光雕投影等新科技，建置多元化的觀展體驗，希望透過新媒體科技轉化的詮釋，進一步延伸展示理念，並擴展跨域應用的創新加值。



(三)博物館公共服務與教育推廣情形

1. 對於營造博物館專業化形象，全新設計高史博推廣行銷創新 logo 與色彩規劃，由博物館建築外觀概念發想，朝年輕化、品牌化方向調整，並廣為運用在各類媒體宣傳、文宣、文創商品等，確立博物館品牌形象，逐步扭轉一般民眾對歷史類館舍陳舊老派之刻板印象，吸引更多年輕族群入館參觀並關注高史博動態。



■史博講堂-高雄故事-胖叔叔

2. 因應館舍屬性辦理推廣教育，包括配合高史博主題展示與歷史文化議題規劃史博講堂及相關講座 22 檔，邀請各領域專家學者與民眾分享大城小鎮的生命故事，迴響熱烈，參與人數達 1,500 人次。各附屬館舍亦依主題辦理相關推廣活動，如皮影戲館持續辦理假日演出及親子製偶 DIY、夜宿皮影戲館、藝師駐館、校園偶藝社團扶植等無形文化資產紮根與教育推廣；另外戰和館透過導覽、紀念活動（草地音樂會、研討會），帶動更多人從不同層面理解台籍老兵，而眷文館則以熱鬧活動和特展等規劃執行，傳遞眷村精神與生活文化。

另針對特定主題規劃重點活動，包括辦理 228 事件 70 周年紀念儀式，邀請行政院長林全、高市長陳菊、彭明敏等與受難者家屬一同重回當年事件爆發前夕談判破裂的歷史現場，彰顯真相還原、轉型正義的正面態度。另外，為呼應「518 國際博物館日—記憶的缺角」推廣相關



■高雄市二二八事件七十周年追思紀念活動_壽山營區

人權議題及增進民眾對於民主價值之體認，特規劃「人權地景巡禮」，透過公民參與、重回歷史場域，喚起民眾歷史反思意識。

【史博講堂、特展導覽、工作坊、展演及相關推廣課程場次及參與人數】

名稱	講師	日期	人數
【手藝製作】陶瓷·生活故事—手感窯燒陶藝課程	樂無事民藝陶器	106/01/07	15
【導覽培訓】陶瓷·生活故事	盧泰康	106/01/09	70
【史博講堂】代天巡狩：臺灣與東亞的巡狩文化	洪瑩發	106/01/14	42

名稱	講師	日期	人數
【史博講堂】剔花之美	李國維	106/01/21	38
2017 金雞如意迎新春—金雞百花剪紙趣、新春拓印福祿來(初一)	高雄市舊城文化協會	106/01/28	95
2017 金雞如意迎新春—吉祥納喜玲瓏燈、燭夜星空好運瓶(初二)	鄭淇方	106/01/29	61
2017 金雞如意迎新春—金玉滿堂財運到、戰鼓龍獅響好運(初三)	高雄兩廣龍獅戰鼓團	106/01/30	226
【史博講堂】木建築的文化性與現代意義	陳啟仁	106/02/25	52
【史博講堂】幸福終點站：從日治時期女車掌談職業婦女	蔡蕙頻	106/03/04	40
【史博講堂】《南國小兵》紀錄片座談會	李立劭、馬有福	106/03/12	45
【史博講堂】西川滿其人其書其故事	黃震南	106/03/18	55
【史博講堂】起造縱貫鐵路南部段	李欽賢	106/04/18	38
【史博講堂】日本工手學校與日治時期的台灣	蔡龍保	106/04/22	46
【史博講堂】文物藝術品收藏、藝術市場與博物館熱潮	曾肅良	106/05/20	42
【史博講堂】農村，你好嗎？以農村鋪陳你我的生命史	李慧宜	106/06/03	33
【導覽培訓】海海人生遠洋漁業在高雄	陳欣宜	106/06/05	74
【史博講堂】觸動感動-用手機拍出媲美專業相機的作品！	王小路	106/06/17	75
【史博講堂】淹沒在歷史中的譯者：談戒嚴時期的禁書與偽譯	賴慈芸	106/07/01	42
【史博講堂】問津：揭開旗津島民的海海人生	李怡志	106/07/15	56
【夏夜活動】繪本說故事玩創作	馬翊芸(泡泡龍)	106/07/15	75
【導覽培訓】追覓五分車—台灣糖業鐵道110週年特展	謝明勳	106/07/25	20
【史博講堂】蘇春發的王船世界	蘇瑞展、蘇福男	106/08/05	48
【史博講堂】築跡考	凌宗魁	106/08/12	63
【海海人生講座】《漁聲 The Cries of Sea》外籍漁工之哀愁與悲苦	袁瑋鍵、李麗華	106/08/19	54
【史博講堂】伊朗現狀與世界遺產	林婉美	106/08/26	50
志工培訓—快樂志工有你真好	高雄市志願	106/09/02	56

名稱	講師	日期	人數
	服務協會		
【夏夜活動】愛河、半屏山的故事，烏魚拜媽祖，林道乾到柴山，曹公降惡龍	陳銘鑲(胖叔叔)	106/09/02	92
【史博講堂】台灣博物館散步 GO—從「愛河文化流域博物館巡禮」談台灣 30 條創意觀光路線	蘇明如	106/09/23	65
志工培訓—哇！我把自己變偉大了	高雄市志願服務協會	106/09/25	70
【史博講堂】映像糖鐵	孫世欽	106/10/14	56
【導覽培訓】展高雄：作伙搗海風—永安彌陀特展	蔡志華	106/10/30	56
【史博講堂】懷舊糖鐵戀戀五分車	吳明城	106/11/11	42
【史博講堂】島國台灣 海洋文化	戴寶村	106/11/25	49
【史博講堂】掌聲十足之古鞋賞析	鄭惠美	106/12/09	45
【導覽培訓】共享·共響文物捐贈展	張守真	106/12/18	24
【導覽培訓】她和她的少女時代典藏織品展	黃崇信	106/12/19	18
史博夜埕—聖誕獻唱與手作課	高雄市兒童合唱團	106/12/23	127
假日偶戲班演出與 DIY 體驗課程	各劇團	106/02/12-106/11/26	3,276

【重大(特殊)活動人數】

名稱	日期	地點	人數
歷史和平未竟之處—高雄市二二八事件 70 周年追思紀念儀式	106/02/28	二二八和平紀念公園、壽山營區	250
高雄市左營孔廟 106 年祭孔	106/09/28	左營孔子廟	701

3. 各館舍運用資源及主題計畫進行在地經營，並配合特展舉辦相關推廣活動，擴大公共參與，包括與「陶瓷，生活故事」特展陶藝師辦理手作陶藝課程。「展高雄—厝等來唱美濃」特展期間與美濃當地協會辦理「水源砂石·異域族群—荖濃溪輕旅行」，以期讓更多民眾瞭解「異域孤軍」來臺後的生活與挑戰及異鄉文化。針對所屬館舍志工，配合市政「樂齡志工」推廣服務學習，並落實志願服務人員之訓練，定期舉辦講座課程，另依館內各檔展覽不定期舉辦導覽培訓課程。

(四)博物館產業發展與異業合作成果

1. 關於文化事業之開發與拓展，自營賣店「榮町·市役所什肆」配合年度不同主題特展開發文創商品，包括展高雄美濃特展與典藏

陶瓷特展即開發販售文青風四入套組質感磁鐵、展示手扎，典藏織品展特展更與臺灣在地產業合作販售手工文創織品等；另高史博東走廊更首度嘗試以愛河文創集散概念出發，與范特喜合作設立「河岸事務所」，媒合在地青年創作者作品，共同形塑高史博展創基地意象，提升多元參訪體驗。

2. 推動具在地議題或特色主題活動，辦理傳統藝術展演：2017 高雄戲獅甲活動，將無形文化資產活化傳承，以高雄文化特色行銷國際，創造文創產業產值，共計參與人數 10536 人，累計收益超過新台幣 317 萬，創造參與教育與經濟收益。



3. 高史博以轄下 8 館舍為基礎，建置博物館群營運網絡，依各館舍特色分為族群與人權、鐵道文化、傳統文化藝術三大主題，規劃進行重點行銷推廣。如柯旗化故居將 105 年度夢遊烏托邦劇場延伸進行 VR 影像製作、常設展更新規劃加入 AR 互動



■2017 高雄水陸戲獅甲活動市立國際游泳池及高雄巨蛋體育館競賽

裝置，預計透過虛擬實境吸引更多年輕族群參訪並體會自己國家民主發展的歷史過往；戰和館與老兵協會共同辦理全國性學術研討會；哈瑪星台灣鐵道館則更新特展，以未來車站主題結合鐵道運行概念轉轍器體驗裝置，豐富館舍知識性與親子育樂；舊打狗驛故事館除辦理導覽及鐵道文化講座，配合輕軌通車推出「我在高雄搭輕軌」集章打卡活動，串連新舊鐵道系統，引導更多民眾了解高雄鐵道發展的重要性；另孔廟祭孔，協同舊城國小、五福國中及左營高中等師生共同辦理，更結合高史博開發之文創商品儒學風記事手扎、語錄原子筆及與在地產業合作推出海東脩（魷魚絲）等，吸引民眾熱烈參與。



4. 辦理社會資源募集部分，因應高雄戲獅甲活動，積極向企業勸募

及參與，獲得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台糖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捷思旅、御境景觀公司、台塑、打狗啤酒等企業支持，專案募得新台幣 60 萬元及其他如選手住宿優惠、現場及選手之夜飲品贊助等挹注。

(五)相關統計概況

各場館入館人次統計如下表：

月份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高雄左營孔子廟	高雄市皮影戲館	高雄市眷村文化館	舊打狗驛故事館	高雄市戰爭與和平紀念館	柯旗化故居	哈瑪星駁二線	哈瑪星台灣鐵道館
1	28,559	7,809	2,488	3,694	34,679	4,817	5	24,826	2,149
2	41,520	7,386	2,159	4,285	35,388	4,244	4	27,580	2,016
3	26,805	5,965	7,291	3,767	16,643	3,698	70	10,805	665
4	30,842	8,266	3,099	3,589	25,422	4,074	6	15,138	1,425
5	32,513	4,027	2,318	4,299	22,798	3,764	6	10,719	1,053
6	26,088	3,126	2,420	2,645	15,455	2,706	4	5,364	878
7	31,101	3,388	3,084	2,510	16,932	2,895	10	11,123	1,582
8	36,678	4,209	2,609	3,295	18,122	3,775	20	15,123	1,886
9	24,736	4,781	2,192	-	12,979	3,748	26	6,821	709
10	25,603	5,490	3,192	-	53,382	3,038	30	16,067	1,548
11	24,765	4,636	8,830	-	17,292	3,058	21	11,171	790
12	32,379	6,697	3,149	-	23,705	4,135	25	15,888	1,077
總計	361,589	65,780	42,831	28,084	292,797	43,952	227	170,625	15,778

(六)贊助及感謝名單

贊助單位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TIPC	台糖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捷絲旅 Just Sleep	御境景觀工程有限公司
台塑企業 FHS	打狗啤酒 TAKAO BEER

合作協力單位	
樹德科技大學	第一出版社
春輝出版社	兩廣醒獅團
濟州 4.3 平和財團	中華民國鐵道文化協會
高雄市關懷台籍老兵文化協會	高雄眷村發展協會
高雄市舊城文化協會	高雄市社團法人打狗文史再興會社
高雄皮影戲團	永興樂皮影戲團
復興閣皮影戲團	東華皮影戲團
范特喜微創文化	左營國中

合作協力單位	
舊城國小	五福國中
欣欣票券	

四、高雄市電影館

電影館於 106 年改制為行政法人後，朝向建立電影文化交流平臺、打造城市影像藝術品牌為努力方向，以期達成「建立電影文化推廣典範」、「打造臺灣短片基地」、「電影行銷投資永續經營」、「導入專業創造電影文創價值」四大願景。年度工作成果暨營運績效如下：

(一)提供多元觀影視野

- 各式專題藝術影展觀影人次：106 年共辦理 49 檔影展，包括篠田正浩、梅爾維爾、金基德、吉姆賈木許、大衛林區等導演專題；與日本 PIA 影展、台灣紀錄片影展、金穗獎、酷兒影展、草原沒有風—游牧影展、華語數位修復影展合作；並跨界與高雄設計節、CNEX 等單位合作，總計播映 468 部影片、840 場次，總觀影人次突破 3 萬人。並結合



高雄市立圖書館總圖，規劃「高雄首映場」電影特映《血觀音》、《BPM》、《水底情深》、《幸福路上》等片，藉以開拓高雄藝術電影觀影人口。

- 電影館藝術院線，總計放映 230 部影片、644 場次，總觀影人數共 27,120 人。

	名稱	影片數	場次	觀影數
1	伊莎貝兩蓓：情事三部曲影展	3	11	547
2	台片最青特映：《兒子老子》	1	4	90
3	盧貝松：法國新經典影展	2	6	334
4	心的彼岸冒險主題影展：《漫長的藉口》等	7	38	1,480
5	不過就是世界末日：天才導演札維耶多蘭特特映	1	6	454
6	從黑暗到光明：228 影展日	3	3	150
7	粉紅電影特映：《裸舞狂情》加〈未竟之地〉	1	6	179
8	湛藍青春：盧貝松《地下鐵》特映	1	5	168
9	台片最青特映：《一路順風》、《再見瓦城》等	4	20	579
10	光影殿堂-坎城影展名片精選：《我是布萊克》	6	35	1,014

	名稱	影片數	場次	觀影數
	等			
11	愚人節邪典特映	1	1	57
12	絕代影后伊莎貝爾特映：《伴手禮》	1	6	176
13	王者之聲：奧斯卡最佳外語片代表特映	4	16	712
14	小城。日和：日本電影旬報大賞主題影展	4	22	1,267
15	TIDF 台灣國際紀錄片影展巡迴展	8	6	215
16	經典復刻 20 年影展：《英倫情人》、《猜火車》	2	12	870
17	日本暴裂。獨立時代：PIA 影展映畫大賞	40	40	1,906
18	愛無赦主題影展：《慾望》、《茉莉小姐》等	5	30	794
19	電影館藝術院線：《猜火車 2》、《月光下的藍色男孩》等	7	33	2,972
20	電影館藝術院線：《家鄉保衛戰》、《窗外有藍天》、《霹靂煞》等	14	62	2,536
21	筱田正浩導演專題影展	8	16	876
22	電影館藝術院線：《日常對話》影展等	13	33	1,166
23	電影館藝術院線：私情畫慾、吉田大八、印度神話影展等	17	54	2,634
24	電影館藝術院線：烈愛重生、楊德昌經典影展等	20	56	2,235
25	電影館藝術院線：雄影練習曲影展等	9	28	747
26	電影館藝術院線：羅丹與卡蜜兒、草原沒有風、華語數位修復影展等	25	40	1,125
27	電影館藝術院線：梅爾維爾、開放的設計影展等	23	55	1,837
總計		230	644	27,120

(2) 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藝術電影院，總計放映 40 部影片、42 場次，總觀影人數共 3,787 人。

	名稱	影片數	場次	觀影數
1	市總圖藝術電影院：小津安二郎	3	3	214
2	市總圖藝術電影院：《沙漠妖姬》等	4	4	395
3	市總圖藝術電影院：金基德	4	4	318
4	市總圖藝術電影院：吉姆賈木許的影像詩	4	4	279
5	市總圖藝術電影院：金棕櫚	3	3	379
6	市總圖藝術電影院：《柯羅索巨獸》等	5	7	390
7	市總圖藝術電影院：《秋水伊人》等	8	8	435
8	市總圖藝術電影院：米雅韓桑露芙	3	3	254
9	市總圖藝術電影院：《血觀音》、台灣酷兒影展	2	2	577
10	市總圖藝術電影院：《幸福路上》、《水底情	4	4	546

	名稱	影片數	場次	觀影數
	深》、大衛林區			
總計		40	42	3,787

(3) 電影館二樓索票影展，總計放映 198 部影片，154 場次，總觀影人數共 3,728 人。

	名稱	影片數	場次	觀影數
1	趙德胤「歸鄉三部曲」專題	3	6	231
2	青春毛玻璃：台灣 80、90 年代的青春記憶專題	4	13	332
3	拾一片風景影展：日本當代藝術大師系列森山大道等	6	16	420
4	228 系列活動：我地港澳電影節	8	8	280
5	搖滾靈魂重現主題影展：《胡士托風波》等	8	27	458
6	好好愛地球影展	5	18	227
7	金穗獎入圍巡迴影展	17	8	200
8	勞動節特映影展	7	7	210
9	電影藝術講堂：大師練習曲《最好的時光》等	14	14	400
10	短視窗：高雄拍主題影展	24	24	560
11	關渡國際動畫節	99	10	322
12	梅爾史翠普電影書展	3	3	88
總計		198	154	3,728

2. 高雄電影節參與人次：2017 高雄電影節於 106 年 10 月 20 日至 11 月 5 日，共計 17 天，於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MLD 台鋁、高雄市電影館、台北光點華山電影館等 4 地舉辦，以「慾望之味」為主題，共規劃 27 大專題，254 部影片，225 場次，除高雄電影節常設單元，更推出透過 APP 直接欣賞影片。並創新全台推出「VR 電影」專題，帶來創新、娛樂的電影風潮。



2017 高雄電影節邀請超過 40 組的國際影人來台，包括開幕片《龍先生》導演 SABU、《東京夜空最深藍》導演石井裕也、《愛情，最好是這獸》導演內田英治、《百合心》導演熊澤尚人、《衝吧！我的龐克青春》導演廣原曉與演員太賀、《多桑不在家》導演齊藤



工、《女士復仇》導演火火、《漫畫宅男戀愛夢》導演亞維里昂高倫等國外導演來台。

並於電影節影展前期舉辦 9 場活動(講座、記者會、特票首賣會)、影展期間舉辦 54 場活動(開幕典禮、短競頒獎典禮、導演映後座談、大師講堂、海報劇照展等)讓影迷近距離與創作者對話，作為高雄電影節電影文化推廣之重要工作。

	單元	影片數	場次	觀影數
1	開閉幕片	4	6	1,582
2	世界首映：特別放映	2	2	519
3	世界首映：高雄拍	8	4	974
4	世界首映：高雄 VR FILM LAB	5		5,348
5	年度主題：慾望之味	8	18	1,588
6	焦點企劃：紀食人生	5	11	792
7	焦點導演	24	31	2,796
8	台灣越界	6	7	1,686
9	雄影 X 公視短片 (公視新創電影)	6	4	455
10	國際視窗	11	25	2,595
11	瘋狂世界	9	20	1,996
12	孩子幻想國	3	7	375
13	孩子幻想國：法國克萊蒙費鴻短片影展兒童動畫精選	9	2	236
14	黑幫經典修復	3	8	855
15	劇院現場	4	8	625
16	長短調	8	9	471
17	放浪新世代 X 東京短片節	6	3	296
18	VR 國際大觀	5		1,210
19	短片視窗	61	29	659
20	雄影國際短片競賽	67	31	704
總計		254	225	25,762

3. 國內外影展交流合作之國家數：透過高雄電影節影人交流，與國內外影展、國際短片競賽平台、國內外電影產業單位等洽談影片放映、人員、版權的交流合作機制，建構高雄市電影館成為臺灣短片、高雄紀錄片的連絡單一窗口。106 年參加香港、韓國、日本及法國等 4 個國家(含香港電影節、香港鮮浪潮、InDPanda 國際電影節、釜山短片節、



東京國際短片節、法國克萊蒙費鴻短片節等國際影展)推廣高雄拍短片、高雄人長片及影像高雄紀錄片，增加國際能見度，行銷高雄的城市品牌及價值。並委託高雄電影節策展人參與坎城影展等國際影展，作為高雄電影節之國際交流場域。

(二)電影藝術扎根

1. 電影藝術推廣活動場次及參與人次

培養高雄潛在觀眾群，引導產官學多方合作針對不同受眾規劃多元推廣活動，如下：

- (1) 藝術院線藝文講座：邀請知名影評人諸如塗翔文、林木材、鄭秉泓等，藉由影像為出發點，透過各種議題與民眾進行交流。106年共計辦理38場，參與人數總計2,434人。

	名稱	主講人	參與人數
1	不只是演技：獨一無二的伊莎貝雨蓓	塗翔文	47
2	《兒子老子》映後座談	安邦	48
3	《進擊之路》映後座談	蘇哲賢	62
4	我們如何策畫台灣國際紀錄片影展	林木材	56
5	《歡迎來扮家家酒》映後座談	金修彬	59
6	「日本爆烈。獨立時代—PIA 影展映畫大賞」狂騷大對談-選片指南	林孝謙 香功堂主	66
7	「日本爆烈。獨立時代—PIA 影展映畫大賞」狂騷大對談-選片指南 PART2	陳玠安 雍小狼	58
8	「日本最大獨立影展」PIA 影展大揭密講座	荒木啟子	42
9	第 39 屆金穗獎入圍暨電影短片輔導金成果影展映後座談	游雁如等	56
10	高雄拍 VS 香港鮮浪潮拍片大進擊—高雄拍導演參與「青年導演交流計畫」兩地聯合短片	鄒隆娜等	45
11	博物館與爭議性歷史：在博物館敘述難以言說的故事	林欣怡	55
12	導演對話式：《白蟻：慾望謎網》映後座談	朱賢哲	129
13	導演對話式：《擬音》映後座談	王婉柔	131
14	高雄拍巡迴大進擊	呂柏勳等	55
15	漫談篠田正浩與其妻岩下志麻的電影-選片指南	鄭秉泓	49
16	《日常對話》映後座談	黃惠偵	130
17	《家鄉保衛戰》映後座談	黃淑梅	36
18	從日本新浪潮到心中天網島-選片指南	鄭秉泓等	40
19	獨家揭秘義大利電影國寶配樂大師-顏尼歐莫利克	藍祖蔚	68

	名稱	主講人	參與人數
	奈能說的與不能說的秘密		
20	《雙面法蘭茲》映後座談-雙面歐容	高筱蓉等	51
21	《為妳唱的歌》映後座談-泰倫斯馬利克用鏡頭寫詩，這次寫歌	王允踰等	47
22	《夢想續航》映後座談	李家驊	31
23	人情、慾望、色香味。美食電影的家傳秘方	聞天祥	65
24	走入【私情畫慾】藝術大師映像世界	曾學彥	32
25	《川流之島》映後座談	詹京霖	56
26	電影藝術講堂 音樂與光影交織的魔幻時光	李欣芸	67
27	從《美麗之星》談起，導演吉田大八的天才之路	雍小狼	53
28	電影藝術講堂 影像概念轉換為音樂語言的神妙之處	林強等	105
29	導演對話式-《接線員》映後座談	盧律銘	100
30	《我在快打求旋風》映後座談+現場對打	GAMERBEE	188
31	《小城之春》映後座談	高筱蓉	32
32	《性視大不同》映後座談	克里斯蒂安彼得森	83
33	「草原沒有風—2017 游牧電影節」講座	梁郁萍	52
34	《黃土地》映後座談	鍾尚宏	46
35	「羅丹與卡蜜兒」講座	陳建大明	51
36	《徐自強的練習題》講座第一場	紀岳君等	81
37	《徐自強的練習題》講座第二場	紀岳君等	52
38	「好好寫字。書寫美好」體驗講座	張格誌	10
總計			2,434

- (2) 影像體驗計畫：106 年 9 月起，邀請高雄地區的國小國中學子，至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際會廳，體驗進電影院欣賞影像藝術之活動，共安排了九個因應不同年齡學子的單元，每場邀請導演與講者前往與學童子分享電影拍攝製作過程。106 年 9 月共計辦理 20 場，參與人數總計 4,602 人。

	學校	參與人數
1	建國國小、前金國小、屏山國小、南成國小、杉林國小	394
2	圓潭國小、瑞峰國小、信義國小	114
3	仁武國小、甲仙國小、山頂國小、中正國小、多納國小、三民國小	358
4	中崙國小、多納國小、三民國小、信義國小	253
5	後勁國小、三侯國小、桂林國小、中正國小、壽天國小	602
6	獅湖國小、中崙國小、新民國小、三民國小	234

	學校	參與人數
7	東光國小、瑞峰國小、桂林國小、興中國小、東門國小	273
8	仁武國小、建國國小、燕巢國小、建山國小	188
9	瑞峰國小	151
10	西門國小、福誠高中國中部、桃源國小	110
11	大寮國小、福誠高中國中部	71
12	翠屏國中、鳳翔國中、福誠高中國中部、阿蓮國中、大仁國中、三民國中	188
13	大樹國中、光華國中、福誠高中國中部、三民國中	155
14	福東國小、大寮國小、信義國小、青山國小、壽天國小	342
15	光榮國小	57
16	福東國小	94
17	光榮國小	116
18	大社國小、屏山國小、鳳翔國中、中正國小、鹽埕國小	372
19	仁武高中、吉東國小、大同國小、南成國小	196
20	翁園國小、大寮國小、壽天國小、永芳國小	334
	總計	4,602

- (3) 「台灣短勢力」: 106 年 4 至 5 月於電影館舉辦短片專欄「台灣短勢力」及金穗獎藝文沙龍講座，邀請導演出席映後。
- (4) 高雄短片巡迴大進擊: 106 年 5 至 7 月起展開「高雄短片巡迴大進擊」全台巡演，於高雄、台南、台中，台北共計辦理 9 場，參與人數總計 201 人。高雄: 高雄市電影館 2 場、鹽旅社 1 場、Mzone 大港自造特區 1 場、看不見電影工作室 1 場、台南: 暖暖蛇咖啡館 1 場、台中: 綠光原創 1 場及台北: 特有種商行 2 場，邀請導演與觀眾進行映後座談。
- (5) 電影藝術講堂: 106 年特別企劃與音樂、美食相關的主題，邀請資深影評人藍祖蔚、聞天祥，以及電影音樂工作者李欣芸、林強、雷光夏，從電影中的音樂、食物為題，分享電影如何運用不同元素豐富其藝術性。106 年 7 至 8 月共計辦理 4 場，參與人數總計 330 人。



主題	講師	參與人數
【獨家揭密】義大利電影國寶級配樂大師-顏尼歐莫利克奈能說的與不能說的秘密	藍祖蔚	68
【人情。慾望。色香味】美食電影的家傳秘方	聞天祥	65

主題	講師	參與人數
【音樂與光影交織的魔幻時光】音樂才女暢談電影、廣告及舞台劇的原創配樂	李欣芸	67
【音樂大師跨域對談】影像概念轉換為音樂語言的神妙之處—電影樂工與音樂詩人的跨域對談	林強 VS. 雷光夏	130
總計		330

- (6) 校園巡迴講座：106 年 4 月青春影展期間，深入校園介紹世界各大影展、高雄市電影館的短片產製映演面向、以及青春影展、雄影國際短片競賽及觀摩單元的運作流程。106 年 4 月共計辦理 8 場，參與人數總計 1,053 人。

場次	地點與單位	參與人數
1	中華藝術學校	83
2	小港高中	53
3	中正高中	281
4	新莊高中	449
5	高雄大學	43
6	樹德科技大學視傳系	32
7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文創系	37
8	新興高中	75
	總計	1,053

- (7) 2017 高雄電影節校園巡迴：以高雄電影節國際短片競賽入圍之臺灣短片為開端，加入高雄拍短片、影像高雄紀錄片，進行在地校園及藝文空間影像教育巡迴放映，將影像深入各地，主動出擊進行影像美學教育。106 年 9 至 10 月共計辦理 24 場，參與人數總計 2,180 人。



場次	地點與單位	參與人數
1	駁二：屋頂電影節	80
2		95
3	鳳山商工進修部	150
4	社區大學	40
5	高雄中學電影欣賞社	20
6	南台科技大學資傳系	100
7	鼓山高中國中部	300
8	文藻外語大學翻譯系	30

場次	地點與單位	參與人數
9	崑山科技大學視覺傳播設計系	100
10	中華藝校多媒體動畫科	80
11	駁二：漢字節周邊座談	100
12	樹德科技大學表藝系	100
13	高雄餐旅大學飲食文化暨餐飲創新研究所	25
14		20
15	中山大學劇場藝術系	50
16	義守大學電影系	80
17	中山大學劇場藝術學系	20
18		20
19	高雄大學通識課：電影文學	50
20	文藻外語大學法文系	30
21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文創系	40
22	實踐大學博雅學部	300
23		300
24	第一社區大學	50
總計		2,180

2. 自媒體及 APP 經營成果：

- (1) 經營常態性的雲端戲院，辦理線上專題影展之策劃與排播、版權洽談及購置、辦理官網改版及相關影音平台之重整及維運，擴大高雄市電影館以及高雄電影節之影迷腹地，建立品牌獨特性，配合高雄電影節辦理「夢之風景—大衛林區經典短片選」、「國際短片競賽得獎短片回顧」、「雲端戲院售票影展—雄影國際短片競賽入圍短片」與「國際短片觀摩片單—得獎短片」，總觀影人數共 21,297 人，並票選出雲端人氣獎：陳潔瑤〈黑白鍵〉。
- (2) 高雄電影節臉書宣傳雄影雲端戲院 APP 觀影消息及發佈雄影 LINE 著走贈票活動預告。
- (3) 高雄電影節期間更推出「推播贈獎」，凡下載雄影雲端戲院 APP 即有可能免費送好禮，而最新消息、影展電子報也曝光於 APP 中。

(三) 文創產業加值

1. 短片獎補助數量：

- (1) 「高雄拍」影像創作獎助計畫：106 年完成 2 次徵件，計 8 部林孝謙《情色小說》、莊翔安《媽媽桌球》、周良柔《巢/潮》、楊貽茜《鋼琴課》、楊岸青《雁雁》、葉覓覓《四十四隻石獅子》、

李權洋《烏賊再會啦》及張軼峰《方舟計畫》獲得獎助。

2017 高雄電影節首映 8 部短片：林涵《繁花盛開》、藍憶慈《朵朵媽紅》、劉邦耀《獨奏》、曹仕翰《春之夢》、黃丹琪《三仔》、曾威量《海中網》、應亮《媽媽的口供》及許慧如《臨時工》，台北、高雄總計 4 場次，總觀影人數共 974 人。

- (2) 「影像高雄」紀錄片委製：106 年出版影像高雄系列紀錄片合輯，共 5 部《好美麗的煙囪阿!》、《誰在山上唱歌》、《橋仔頭的春秋大夢》、《記憶書寫》及《離岸堤》。並接洽左營高中、高雄市政府新聞局、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及臺灣原住民族圖書資訊中心，購買影像高雄紀錄片公播版。

2. 電影投資數量：106 年辦理「高雄人」長片投資補助評選案，擬投資 4 部：《永不遺忘》、《堀川》、《期末考》及《江湖無難事》。106 年電影館投資之電影長片《血觀音》獲金馬獎最佳影片、最佳女主角、最佳女配角大獎，票房卓越。《龍先生》入圍 2017 柏林影展主競賽單元。



3. 電影館典藏文物質量及典藏政策：政策上，現階段整合電影館現有空間分層分類：統一設計元素與調性以及靈活的佈展模式，延伸整體視覺打造典藏文物實體展示空間，並提升全館展示空間相關軟硬體設施規劃及提升。



- (1) 辦理「高雄市電影館輕文物典藏庫房建置」案，建置文物庫房，包括溫濕度監控系統安裝（高效吊掛式除濕系統建置及安裝、空調系統建置及安裝、溫濕度監控器安裝、中央溫濕度監控系統設置）、防傾移動櫃及典藏櫃安裝以及文物盤點、加固、標記、上架等事宜，初步完成核心基礎。



(2) 充實及運用館藏：106 年度典藏各類電影文物約 6,850 件，中外圖書 6,300 冊，期刊 22 種，館藏影片 7,599 片；電影相關雜誌供民眾及館內同仁借閱。

(四) 相關統計概況

高雄市電影館 106 年度，參館人數總計 141,177 人。

(五) 贊助及感謝名單

贊助名單	
文化部	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經濟部工業局	微星科技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感謝名單	
Funique VR Studio	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
眼界科技有限公司	群星瑞智國際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駐台北土耳其貿易辦事處	繪聖有限公司
法國在台協會	

本機構 106 年度業務計畫與執行成果表

依據設置自治條例第 11 條規定，本機構擬定各場館年度營運方針及績效目標，經 105 年度第 2 次董事會議及 106 年度第 2 次董事會議通過，各館業務計畫、目標與執行成果列表如下：

一、高雄市立美術館

計畫內容	執行方式與目標	執行成果
一、年度執行成果之考核		
(一) 擴大研究與出版的觸角	1. 年度主題研究計畫之規劃	以《台灣南部美術協會·南部展研究計畫》及《藝術家莊世和檔案調查暨作品資料庫建置》委託研究結果為背景，透過「非單一史觀」的藝術史詮釋角度及年輕世代視野為美術館典藏進行當代詮釋，規劃長期性主題策展〈多元史觀特藏室〉。
	2. 專業研究論壇之規劃	從「南方學」與「海洋文化」與「島嶼學」的思考角度來進行「人文對話」，探討如何用這議題審思「當代」並前瞻未來，將南島自語言學、人類學、文化、民族誌等概念放入全球當代藝術脈絡中思考，規劃於 107 年舉行。
	3. 創造 e 世代研究出版的多元連結	(1) 「視覺藝術影像資料庫」在地資深藝術家石晉華、劉耿一、林柏樑之紀錄片，除在研究展播放與流通外，DVD 亦併展覽專書出版。 (2) 《藝術認證》雙月刊、藝術影片、年報採書面、e 化出版雙軌進行。
(二) 深化典藏內涵並活化推廣	1. 藝術品購藏及捐贈之質量、價值等成果	(1) 106 年之典藏以聚焦關鍵作品、多元脈絡並行為主要策略，購藏劉啟祥〈畫室〉、莊世和〈詩人的憂鬱〉、石晉華〈行路一百公里〉、楊順發〈台灣水沒〉、袁廣鳴〈棲居如詩〉及〈預言〉、高俊宏〈Documemory〉等作。 (2) 捐贈作品總數共計 76 件，總價值高達 5,189 萬 8,367 元。
	2. 典藏品之深化	(1) 106 年高美館典藏品出借展覽共 20 案，

計畫內容	執行方式與目標	執行成果
	研究與活化運用	<p>合計出借74件作品（其中6案為館內策辦之展覽）。</p> <p>(2) 藏品圖檔使用，106全年度共計47案（179件典藏品圖檔）授權運用。</p> <p>(3) 106年7月1日起為體現使用者付費之原則，重新修訂藏品之圖檔使用須知及實施使用收費基準，106年7月至12月，計20案（61件）申請藏品圖檔授權運用。</p>
	3. 典藏管理與文保維護	<p>(1) 106年完成新設典藏空間基本規劃設計書圖，並申請前瞻計畫，爭取更多增加庫房空間之機會。</p> <p>(2) 針對材質脆弱不易保存之藏品進行訂製保存措施；針對作品劣化修護處理方面，106年執行<u>撒伐楚古·斯羔烙〈戲袍〉</u>及<u>倪再沁</u>家屬捐贈作品之加固維護。</p>
(三) 國際交流與在地脈絡之主題策畫展	1. 主題策展計畫	<p>改制後計有5檔（全年度7檔）：</p> <p>(1) 南方：問與聽的藝術</p> <p>(2) wawa—南島當代藝術展</p> <p>(3) 水墨曼陀羅</p> <p>(4) 關鍵字—第十屆傳統與實驗書藝雙年展</p> <p>(5) 2017 高雄國際貨櫃藝術節「銀閃閃樂園」</p>
	2. 在地藝術家研究展	<p>(1) 線—石晉華當代宗教藝術展</p> <p>(2) 劉耿一：一位藝術家的回顧</p> <p>(3) 浮槎散記—林柏樑</p>
	3. 市民畫廊與創作論壇	<p>(1) 市民畫廊《幽微·沉吟—蔡良滿油畫創作展》、《印象生活之境—陳淑華繪畫個展》</p> <p>(2) 創作論壇《鄉關何處—高雄眷村三部曲：侯淑姿個展》</p>
	1. 改善兒美館入	106年藉由社會資源尋求外部單位贊助經

計畫內容	執行方式與目標	執行成果
<p>(四) 客製化教育推廣與公共服務</p>	<p>口意象與服務機能</p>	<p>費作為兒美館入口與服務空間意象改善工作，並完成規劃設計，預計 107 年完成裝置，提升服務形象及品質。</p>
	<p>2. 社會資源整合，藝企合作與串連</p>	<p>(1) 與學學文創、何創時基金會、無醛屋、舊振南餅舖等機構長期維持合作關係，共享資源、創造雙贏。</p> <p>(2) 拓展與企業合作平台，106 年與台新銀行合作小周末大廳音樂會、與春之基金會合作當代藝術主題系列講座、與英國文化協會合辦「2017 國際美術館系列課程」及「老而彌新」展覽等。</p> <p>(3) 106 年招募 96 名新進志工（包含首度招募的生態導覽志工），強化志工培訓課程，提升服務品質。</p> <p>(4) 106 年招募 80 位以企業界領導人士為主要成員之核心會員，作為會員制之暖身計畫。</p>
	<p>3. 多元、客製化藝術體驗工坊、課程、音樂會等活動開發</p>	<p>(1) 推出 32 場展場專屬的「微講堂」，有 2,330 人次參與。</p> <p>(2) 自 5 月起將高美講堂轉型為跨領域系列講座，至 12 月共辦理 23 場，參與人數 4,126 人次。</p> <p>(3) 106 年 7 月起辦理小週末音樂會 6 場次共有 4,284 人次參與。</p> <p>(4) 與藝術家合作，8 月起陸續於週六下午開辦「版印工坊」、「陶藝工坊」、「金工工坊」等課程共 18 場次收費型體驗工坊，計有 364 人次參與。</p> <p>(5) 8 月起開辦兩週一次定時導覽活動，11 月招募第一期生態導覽志工，進行相關培訓與整備事宜，期望未來提供各界預約服務。</p>

計畫內容	執行方式與目標	執行成果
		(6) 以「愛寫字，玩書法」為年度偏鄉巡迴計畫，自 11 月 7 日起巡迴內門區金竹國小、景義國小和溝坪國小，共計 3 校/18 班/124 人。
(五) 提升軟硬體效率與管理	展覽空間重塑	以展示當代藝術作品之 104-105 展覽室為基地，首度進行大型空間改造工程，將原有空間不易彈性利用、不符展示布置需求、照明等不足之處，重新設計能自在運用光的空間。「104 及 105 展覽空間重塑工程」於 106 年 7 月完成規劃設計、8 月 23 日開工、107 年 1 月 16 日竣工。
二、營運績效及目標達成率之評量		
(一) 營運績效管理	1. 年度營運工作目標之掌握	依循 106 年度營運計畫，調整高美館經營目標，帶入企業專業管理機制(如行政運作觀念、建置新會計採購系統、購置新人事管理系統等)，訂定年度工作細項，並評估執行效益落實成本管控，在兼顧品質與績效的前提下，完成年度工作目標。
	2. 相關執行品質之管控情形	
(二) 年度工作目標達成情形	1. 規劃更具影響力的研究產值	(1) 各業務部門(研究發展部、典藏部、展覽部、教育暨公共服務部、營運管理部)均依相關工作計畫完成執行(詳前述執行成果)，落實各工作目標，奠定未來持續發展的基礎。 (2) 館舍軟硬體管理與營運方面，除定期設施修繕及空調水電、電梯、消防等機電保養，亦藉由市府補助進行 104、105 展覽室整修改造，提升藝術品存置環境品質及參觀質感。此外也定期辦理高美館資訊設備、監視系統設備汰舊及擴充升級，進行館舍維護館舍基礎運作及財物安全。 (3) 針對專業營運效能方面，陸續建立法人組織運作規範，修正傳統公務式研考、
	2. 建構美術史脈絡之關鍵典藏	
	3. 強化服務知能，建構客製化專業與服務能量	
	4. 呈現具新型態與多元性的展覽樣貌	
	5. 展覽空間再造，提升觀展品質	

計畫內容	執行方式與目標	執行成果
		文書、採購、財產管理、修繕、歲計等科層官僚式規定限制，並建置館務財務管理系統，調整作業流程，提升管理效能。
三、年度自籌款比率達成率		
(一) 營運經費之自籌情形	1. 美術館營運自籌相關收入佔預算收入之比例	營運總收入決算數計新台幣 88,920,983 元，包括勞務收入(藝術工坊及暑期夏令營等收入)、銷貨收入(藝術認證、展覽專輯及自營書店點心收入等)、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演講廳及圓形廣場租借收入及圖檔授權收入)、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及政府專案補助收入、業務外收入(企業捐贈收入等)。
(二) 爭取各類補助經費情形	1. 補助款佔預算收入之比例	(1) 自籌收入：自籌收入決算數 4,314,458 元，較自籌收入預算數 4,287,000 元增加 27,458 元，達成率 100%。 (2) 政府補助收入：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加專案補助收入決算數 84,606,525 元，較預算數 120,311,000 元，減少 35,704,475 元，減少約 29.68%。減少主要原因除了本期遞延收入轉列專案補助收入數額減少 31,613,164 元外，主要係 106 年度下半年學產地租金結餘 12,449,000 元報准同意變更改用途為次年度展覽支出，以及市府通知凍結安置人員經費 5,990,004 元，依會計收支配合原則改列「預收收入」所致。
(三) 尋求社會資源贊助	1. 物資贊助及贊助款之比例	(3) 企業贊助款：105 年度受贈收入決算數 2,978,633 元，佔總收入數 3.35%，佔自籌收入 69.04%。
四、經費核撥之建議		

計畫內容	執行方式與目標	執行成果
(一) 經費分配合理性	各部門預算運用與分配之合理性	相關營運績效成果與成本均高於原預算規劃數，因屬改制後首年營運成果，故呈現較大估算差異數，相關預算規劃與分配亦將提供明年度預算編列參考，並彈性滾動式調整執行分配數，務求掌握年度執行效益管控，並逐步建立年度預算合理制度(詳見決算資料)。
(二) 經費收支管理及運用	預算之管理與執行率	
五、其他有關事項		
(一) 創新與特色	1. 研發與出版模式之變革	(1) 106 年度「視覺藝術影像資料庫」：完成在地資深藝術家石晉華、劉耿一、林柏樑之紀錄片，除隨著研究展的舉辦陸續進行播放與流通外，亦隨藝術家展覽專書共同出版。 (2) 因應現代人閱讀習慣，亦將美術館年度報告轉型成雲端出版，向外界宣達美術館新型態的轉型。
	2. 創新並提升美術館相關服務之成果	(1) 連結台新銀行、英國文化協會、春之藝術基金會等單位之能量，籌辦大廳音樂會、美術館觀眾觀眾發展策略、高美講堂當代藝術系列講座等創新活動，成功拓展不同族群之觀眾踏入美術館。 (2) 規劃生態系列導覽，除帶領社區居民、學生認識環境與生態，更吸納關心生態之族群加入美術館活動行列。 (3) 策劃會員制度，將於 107 年啟動會員招募，除養成固定客源以外，更透過會員服務架構更多民間支援之可能性。
(二) 改善與成長	提升美術館網站參與人數與回饋情形	106 年度開始進行官網改造工作，透過雙首頁揭示園區與館舍之關係，並增加網路店商服務等。因企圖改造之層面及模式既多元又複雜，未及於 106 年底前全部完成，將於 107 年正式推出上線。

二、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計畫內容	執行方式與目標	執行成果
一、年度執行成果之考核		
(一) 典藏徵集、歷史研究與活化運用	1. 藏品徵集成果及定期管理維護情況	106 年度計入藏典藏品 506 件，教育研究品 23 件，並辦理文物修復與整飭共 4 案。
	2. 高雄文史資料徵集與推動文史研究情形	(1) 高雄小故事徵集：複審通過 112 篇。 (2) 寫高雄出版及文史調查獎助：獎助出版 4 件，文史調查研究 20 件。 (3) 出版高雄文獻期刊 3 期、高雄史料集成 6 冊、高雄文史采風系列 2 冊、高雄研究叢刊 3 冊、高雄小故事 1 冊。另委託研究案計出版專書 1 冊（見城計畫案）、光碟及影像冊 3 冊（大林蒲文史調查專案）。
	3. 文化資產相關研究及統整性活化運用情形	(1) 古物：指定本市崇聖祠碑林清代石碑共 10 件，刻正辦理公告。另辦理 107 年古物文資普查及修復提案共 4 案。 (2) 無形文化資產：完成 7 項民俗保存維護計畫，另提報審查案計 5 案。
(二) 展示規劃與創新設計	1. 主題展覽規劃與設計切合在地議題及館舍核心價值程度	(1) 高史博主題特展：7 檔。 (2) 所屬館舍特展：3 檔。 (3) 國際合作特展：3 檔。
	2. 展示場域之管理維護制度及執行情形	展場設備改善：汰換燈光照明、新增展櫃迴風功能、空調送風機、購置除濕機芯。
	3. 展示設計之多元創新程度與創造延伸價值的成效	運用 VR（虛擬實境）、AR（擴充實境）、雲端連結等科技裝置，透過新媒體科技再詮釋展示理念。
(三) 博物館公共	1. 營造博物館專業化服務形象與	新設計推廣行銷 logo 與色彩規劃，運用在各類媒體宣傳、文宣、文創商品等，確

計畫內容	執行方式與目標	執行成果
服務與教育推廣情形	制度成效	立博物館年輕化品牌形象。
	2. 營運效益提升與強化教育推廣活動以提高公共參與度之成效	(1) 史博講堂：22 場，參與人數約 1,500 人次。 (2) 工作坊及教育推廣活動：13 場，參與人次約 4,000 人次。 (3) 館舍重點大型活動：228 事件 70 周年紀念儀式、祭孔。
	3. 結合地方社群組織推廣高雄在地文史特色與志工經營之情形	(1) 志工培訓暨導覽培訓：8 場，參與人次約 350 次。 (2) 地方合作推廣活動：3 場（地方陶藝推廣課程、水源砂石·異域族群—荖濃溪輕旅行、人權景點巡禮）
(四) 博物館產業與異業合作成果	1. 文化事業之開發與拓展情形	(1) 開發文創商品：特展商品、文青風四入套組質感磁鐵、展示手扎等。 (2) 跨業合作：與范特喜合作，於高史博東走廊設立「河岸事務所」，推展文創集散。
	2. 具在地議題或特色性主題活動辦理情形	2017 高雄戲獅甲活動，計參與人數 10,536 人，累計收益超過新台幣 317 萬。
	3. 建置高雄博物館群營運網絡之成效	高史博及轄下 8 館舍博物館群，依各館舍特色分為族群與人權、鐵道文化、傳統文化藝術三大主題，進行整合行銷推廣。總參觀人次達 1,021,663 人次。
	4. 社會資源募集整合與事業投資之情形	2017 高雄戲獅甲活動，獲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台糖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捷思旅、御境景觀公司、台塑、打狗啤酒等企業支持，專案募得新台幣 60 萬元及其他如選手住宿優惠、現場及選手之夜飲品贊助等挹注。
二、營運績效及目標達成率之評量		
(一) 營運績效管	1. 年度營運工作目標之掌握	依循 106 年度營運計畫，調整博物館經營型態，除組織調整帶入企業專業管理的機

計畫內容	執行方式與目標	執行成果
理	2. 相關執行品質之管控情形	制（包括建置新企業會計系統），訂定年度工作細項並評估執行效益落實成本管控，在兼顧品質與績效的前提下，均順利完成年度工作目標。
(二) 年度工作目標達成情形	1. 強化文史典藏維護、研究與應用之工作目標達成	各業務部門（研究部、展示設計部、公共服務部、文化事業部）均達成年度營運計畫內各工作目標（詳前述執行成果）。
	2. 結合新媒體發展博物館多元展示規劃與設計之工作目標達成	
	3. 整合行銷博物館教育活動之工作目標達成	
	4. 拓展博物館產業與發展平台之工作目標達成	
	5. 效率化博物館軟硬體管理與營運之工作目標達成	
6. 調整組織結構，專業人才資源配置與運用情形	改制後組織整併為五大部門，並重新調整人力配置，為因應組織調整後各專業領域人力需求，辦理聯合徵才，進用助理專員 20 名、執行專員 3 名、會計專員 1 名，企劃專員 1 名，新進專業人員共計 25 名，約占編制人力比例 70%。	
三、年度自籌款比率達成率		

計畫內容	執行方式與目標	執行成果
(一) 爭取各類補助經費情形	補助款佔預算收入之比例	(1) 為減輕政府財政負擔，增加館務運作財源，改制後新設文化事業部門，主要推動博物館群各項收入性業務及活動（2017 高雄水陸戲獅甲活動票券收入、哈瑪星台灣鐵道館與駁二線小火車門票收入、博物館賣店群文創商品收入、停車場收入等），各項收入計 3,282 萬 6,391 元，約占總自籌收入 53.10%。 (2) 106 年度承辦公部門專案計畫（見城興濱計畫委託執行、眷村活化及再利用計畫、大林蒲文史資源調查及紀錄計畫、海洋流行音樂中心等），亦增加業務外自籌勞務執行收入。 (3) 總收入扣除高雄市政府補助款及政府專案補助款為自籌收入，佔總收入 39.02%，為自籌比率（詳見決算資料）。
(二) 營運經費之自籌情形	博物館營運自籌相關收入佔預算收入之比例	
四、經費核撥之建議		
(一) 經費分配合理性	各部門預算運用與分配之合理性	相關營運績效成果與成本均高於原預算規劃數，因屬改制後首年營運成果，故呈現較大估算差異數，相關預算規劃與分配亦將提供明年度預算編列參考，並彈性滾動式調整執行分配數，務求掌握年度執行效益管控，並逐步建立年度預算合理制度（詳見決算資料）。
(二) 經費收支管理及運用	預算之管理與執行率	
五、其他有關事項		
(一) 創新與特色	1. 創造相關產業合作與交流之情形	(1) 接受民間產業或機關團體委託、諮詢，承攬文史專業調查及展示規劃設計等服務。
	2. 創新提升博物館相關服務之成果	(2) 結合新媒體技術，發展博物館多元展示。另外展示規劃亦同步與相關產業異業合作與交流，包括贊助及合作開

計畫內容	執行方式與目標	執行成果
	3. 發展國際交流	發商品。 (3) 陸續開展博物館海外交流，如與飯田市簽訂友好協定，共同分享偶戲相關資源。
(二) 改善與成長	1. 提升活動參與或館舍參訪等人數之情形	(1) 整合高史博博物館群，除聯合行銷推廣，正進行符合民眾需求的城市文化旅遊網絡的平台規劃。 (2) 從補強專業人力到財務彈性運用，已大幅改善組織體質。 (3) 從史料徵集到出版，進行文史資源的陸續累積成長，推進高雄文獻研究中心成為地區性研究中心的目標。
	2. 館舍人員專業程度、知能提升情形	

三、高雄市電影館

計畫內容	執行方式與目標	執行成果
一、年度執行成果之考核		
(一) 提供多元觀影視野	1. 各式專題藝術影展觀影人次	106 年共辦理 49 檔影展： (1) 電影館藝術院線，總計放映 230 部影片、644 場次，總觀影人數共 27,120 人 (2) 市總圖藝術電影院，總計放映 40 部影片、42 場次，總觀影人數為 3,787 人。 (3) 電影館二樓索票影展，總計放映 198 部影片，154 場次，總觀影人數共 3,728 人。
	2. 高雄電影節參與人次	2017 高雄電影節於 106 年 10 月 20 日至 11 月 5 日，共計 17 天，共規劃 27 大專題，254 部影片，225 場次，總觀影人數共 25,762 人。
	3. 國內外影展交流合作之國家數	106 年參加香港、韓國、日本及法國等 4 個國家（含香港電影節、香港鮮浪潮、

計畫內容	執行方式與目標	執行成果
		InDPanda 國際電影節、釜山短片節、東京國際短片節、法國克萊蒙費鴻短片節等國際影展)，並委託高雄電影節策展人參與坎城影展等國際影展，作為高雄電影節之國際交流場域。
(二) 電影藝術扎根	1. 電影藝術推廣活動場次及參與人次	<p>培養高雄潛在觀眾群，引導產官學多方合作針對不同受眾規劃多元推廣活動，共辦理 103 場，總參與人數計 10,775 人，詳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藝術院線藝文講座：共計辦理 38 場，參與人數總計 2,434 人。 (2) 影像體驗計畫：共計辦理 20 場，參與人數總計 4,602 人。 (3) 高雄短片巡迴大進擊：共計辦理 9 場，參與人數總計 201 人。 (4) 電影藝術講堂：共計辦理 4 場，參與人數總計 305 人。 (5) 校園巡迴講座：共計辦理 8 場，參與人數總計 1,053 人。 (6) 2017 高雄電影節校園巡迴：共計辦理 24 場，參與人數總計 2,180 人。
	2. 自媒體及APP經營成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經營常態性的雲端戲院，辦理線上專題影展之策劃與排播、版權洽談及購置、辦理官網改版及相關影音平台之重整及維運，總觀影人數共 21,297 人，並票選出雲端人氣獎：陳潔瑤〈黑白鍵〉。 (2) 高雄電影節臉書宣傳雄影雲端戲院 APP 觀影消息及發佈雄影 LINE 著走贈票活動預告。 (3) 高雄電影節期間更推出「推播贈獎」，凡下載雄影雲端戲院 APP 即有可能免費送好禮，而最新消息、影展

計畫內容	執行方式與目標	執行成果
		電子報也曝光於 APP 中。
(三) 文創產業加值	1. 辦理短片獎補助數量	(1) 「高雄拍」影像創作獎助計畫：獎助 8 部。 (2) 「影像高雄」紀錄片委製：106 年出版影像高雄系列紀錄片合輯共計 5 部。
	2. 辦理電影投資數量	106 年辦理「高雄人」長片投資補助評選案，擬投資 4 部：《永不遺忘》、《堀川》、《期末考》及《江湖無難事》。
	3. 電影文物典藏庫房及典藏政策制度的建立	政策上，現階段整合電影館現有空間分層分類：統一設計元素與調性以及靈活的佈展模式，延伸整體視覺打造典藏文物實體展示空間。建置文物庫房，包括溫濕度監控系統安裝、防傾移動櫃及典藏櫃安裝以及文物盤點、加固、標記、上架等事宜。
二、營運績效及目標達成率之評量		
(一) 打造城市品牌	1. 行銷專題藝術影展的上座率	電影館 106 年共辦理 49 檔影展，總計 468 部影片、840 場次，總觀影人數突破 3 萬人，並搭配藝文講座，邀請知名影評人，藉由影像出發點，透過各種議題與民眾進行交流，共計 38 場，2,434 人參與。電影館藝術院線線上座率 31.90%、市總圖藝術電影院上座率 23.61%、電影館二樓索票影展上座率 69.17%。
	2. 行銷高雄電影節的上座率	2017 高雄電影節影展共計規劃 27 大專題，254 部影片，225 場次，總票房突破 260 萬，並邀請超過 100 位的影人出席，規劃影視活動等超過 50 場次，官方網站瀏覽次數超過 100 萬人次、FB 粉絲團人數超過 5 萬人，高雄電影節場地上座率：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際會廳 48.82%、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 B1 小劇場

計畫內容	執行方式與目標	執行成果
		<p>17.82%、MLD CINEMA52.03%、高雄市電影館 58.70%、台北光點華山電影館 69.29%。</p> <p>3. 短片競賽參賽片數</p> <p>(1) 「2017 高雄電影節」國際短片競賽，並與日本、香港、法國等國際短片競賽平台交流合作，共徵得 4,796 部短片，來自共 109 個國家。</p> <p>(2) 106 年青春影展共徵得影視類 238 件、動畫類 159 件，總計 53 校、79 系、397 件作品。</p> <p>4. 行銷高雄短片及紀錄片至國內外巡迴放映場次</p> <p>106 年高雄拍短片，應亮《媽媽的口供》獲邀 2018 鹿特丹國際電影節、2018 香港獨立電影節、2017 奧地利維也納國際電影節、2017 愛沙尼亞塔林國際短片節放映；曹仕翰《春之夢》入圍金穗獎一般組劇情類；許慧如《臨時工》、黃丹琪《三仔》、劉邦耀《獨奏》獲選東京短片節放映。影像高雄系列紀錄片《離岸堤》於草草影展放映、《誰在山上唱歌》於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舉辦之活動放映。</p>
(二) 永續經營	1. 累計電影投資金額回收率及投資影片參與國內外影展數量	<p>建立電影投資專案審查機制，106 年徵選合適的影片投資共計 4 部：《永不遺忘》、《堀川》、《期末考》及《江湖無難事》，並設定投資回收的評估機制與電影公司討論後簽定投資合約，亦透過律師及會計師的協助之下，將投資標的所回收的金額納入電影發展專戶，讓每年投資於電影長片的基金能循環運用。106 年投資之電影長片《血觀音》獲金馬獎最佳影片、最佳女主角、最佳女配角大獎，《龍先生》入圍 2017 柏林影展主競賽單元。</p>

計畫內容	執行方式與目標	執行成果
	2. 策辦實體或數位典藏文物展	106 年將館內典藏文物進行系統性的盤整及清點，進行年度主題討論，並於電影館官網建置文物典藏查詢，以數位化展示電影館典藏之文物。
三、年度自籌款比率達成率		
(一) 爭取各類補助經費情形	補助款佔預算收入之比例	電影館改制法人後，收入來源除原有政府公務預算補助之外，另爭取政府專案補助收入（各界計畫型及競爭型補助款挹注 15,142,290 元），106 年營運自籌相關收入佔總收入之比例為 29.7%（自籌比率計算式：自籌總收入 24,160,268 元／總收入 81,258,745 元）。
(二) 營運經費之自籌情形	影展票房及媒體效益、周邊商品收入	電影館 106 年致力於提供多元觀影視野之影展增加票房收入（演藝收入 5,500,726 元）、多元媒體之宣傳經營效益收入（年費收入 282,428 元）、周邊文創商品收入（其他銷貨收入 111,975 元）、字幕及公播版權收入（權利金收入 275,502 元、雜項收入 103,451 元）等，電影館營運自籌收入佔年度自籌款比率為 37.3%（計算式：電影館營運自籌收入 9,017,978 元／年度自籌總收入 24,160,268 元）。
(三) 提升勸募產值	異業媒合及募資折抵現金數	提升勸募產值，以資源交換方式與廠商合作，折抵現金數為 2,397,612 元（受贈收入）。
四、經費核撥之建議		
(一) 經費分配合理性	各部門預算運用與分配之合理性	相關營運績效成果與原預算規劃數成本均合理性分配，簡述如下（詳見決算資料）：
(二) 經費收支管理及運用	預算之管理與執行率	(1) 收入方面：營運總收入計新台幣 81,258,745 元，較預算 78,298,000 元，增加 2,960,745 元，增加

計畫內容	執行方式與目標	執行成果
		<p>3.78%。</p> <p>(2) 支出方面：營運總支出為 75,974,265 元，較預算 77,940,000 元，減少 1,965,735 元，減少 2.52%。</p> <p>(3) 在收入方面較預算增加、支出方面較預算減少，經費收支管理及運用妥當。</p>
<p>五、其他創新事項</p>		
<p>(一) 打造專業博物館</p>	<p>1. 行銷雄影雲端戲院，增加點閱率及下載人次</p>	<p>連續四年獨創的「雄影雲端戲院」APP，近 100 部短片隨選隨看，影展期間總觀影人數共 21,297 人，影片點閱率超過 15 萬人次（平均每人觀影 7 部影片）。四年累積下載安裝次數 Android 版本：27,232 次、iOS 版本：12,698 次。</p>
	<p>2. 推廣典藏文物活化活動</p>	<p>發行電影專書等相關出版品，由鄭秉泓撰寫的日本新浪潮專書：《她殺了時代：重返日本電影新浪潮》、塗翔文撰的武侯專書：《與電影過招》，書中運用典藏之相關劇照。結合專書：《她殺了時代：重返日本電影新浪潮》，製作明信片、紙膠帶等週邊商品。</p>
<p>(二) 強化服務品質</p>	<p>1. 策劃靈活的票價及放映方式</p>	<p>電影館全票採藝文推廣價格為 150 元、電影館之友票價為 120 元。另為鼓勵身心障礙、銀髮族群積極參與，同時推出單場 130 元的愛心、敬老及學生優惠票。高雄電影節期間更規劃兒童動畫親子場之雙人套票 399 元。</p>
	<p>2. 籌設電影館之友</p>	<p>建置高雄市「電影館之友」，永續經營電影扶植與推廣。至 107 年 2 月止，電影館之友人數為 3,069 人。</p>
<p>(三) 其它</p>	<p>1. 全臺首創自製高雄 VR FILM</p>	<p>搶先全臺電影圈創舉，於「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及「台北光點華山」放映一</p>

計畫內容	執行方式與目標	執行成果
	LAB短片	系列虛擬實境 (VR) 影片，總觀影人數達 6 千多人。《全能元神宮改造王》獲選為 2018 日舞影展 New Frontier 單元放映、《羽》、《末班車》、《左營光影紀事》、《哈瑪星列車》107 年 2 月於馬來西亞國際電影節放映。
	2. 高雄市電影館數位影像博物館暨典藏建置計畫	執行「數位典藏管理暨展示系統擴充及建置」規劃，配合執行文化部推動前瞻計畫「數位建設」建置「國家文化記憶庫」，建立電影館典藏文物權利盤點及詮釋資料作業工作流程等事宜，核定補助經費總額 1,208 萬元。
	3. 引進專業人才	106 年因應組織調整後，依業務性質引進專業領域人力，新進專業人員共計 10 名，約占全館人力比例 63%。

參、決算概要

一、收支餘絀實況

1. 本年度總收入為 330,142,707 元，其中業務收入決算數為 322,214,362 元（包括勞務收入 81,370,653 元、銷貨收入 718,985 元、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849,702 元、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171,486,933 元、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67,765,089 元及其他業務收入 23,000 元），較預算數增加 6,824,362 元，約 2.16%，主要係駁二小火車收入、2017 高雄水陸戲獅甲及 2017 夢遊烏托邦票房收入增加、以及史博館受託文化部及文化局辦理見城計畫及興濱計畫收入及獲專案補助收入。
2. 本年度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為 323,839,262 元（包括勞務成本 108,378,954 元、銷貨成本 728,041 元、出租資產成本 227,362 元、業務費用 105,012,569 元及管理費用 109,492,336 元），較預算數增加 8,732,262 元，約 2.77%，主要係史博館哈瑪星鐵道館營運成本、2017 年水陸戲獅甲活動成本增加；及電影館辦理見城計畫及興濱計畫成本；以及獲得文化部及文化局專案補助收入，相對增加支出。

3. 本年度業務外收入決算數為7,928,345元(包括財務收入87元及其他業務外收入7,928,258元),較預算數增加270,345元,約3.53%,主要係史博館停車場營運收入及以前年度出版品及文創商品收入增加。
4. 本年度業務外費用決算數為229,003元,較預算數增加229,003元,約100%,主要係美術館繳納於高雄港站鐵道文化園區舉辦《明日方舟:2015高雄國際貨櫃藝術節》之土地使用補償金。
5. 收支相抵後,本年度決算數稅前賸餘6,074,442元,較本年度預算數賸餘7,941,000元,減少賸餘1,866,558元,約-23.51%。
6. 本機構106年度自籌比為27.53%,其中美術館為4.85%、史博館為39.02%、電影館為29.73%。

二、餘絀撥補實況

本期賸餘6,074,442元,本年度為改制行政法人第一年,累計剩餘未分配數為6,074,442元。

三、現金流量實況

1.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127,612,273元,為本期稅前賸餘6,074,442元,加調整非現金項目121,537,831元(係含折舊、減損及折耗25,397,215元、攤銷164,657元、其他-25,468,134元、流動資產淨增82,880,629元及流動負債淨增204,324,436元之合計),較預算數增加現金流入92,803,273元,約266.61%。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74,462,797元(係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3,968,522元、增加無形資產1,182,525及增加其他資產69,311,750元之合計),較預算數增加現金流出56,659,797元,約318.26%。
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86,943,508元(係增加其他負債86,943,508元),較預算數增加現金流入69,420,508元,約396.17%。
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140,092,984元,較預算數增加105,563,984元,約305.73%。

四、資產負債實況

1. 資產決算數3,230,442,449元,其中流動資產222,973,613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1,324,057元及其他資產3,006,144,779元。
2. 負債決算數3,224,368,007元,其中流動負債204,324,722元,其他負債3,020,043,285元。
3. 淨值決算數6,074,442元,即本期賸餘數。

肆、其他：無

主 要 表

高雄市專
收支餘
中華民國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 額 (1)	%
收入	323,048,000	100.00
業務收入	315,390,000	97.63
勞務收入	30,749,000	9.52
服務收入	23,015,000	7.12
演藝收入	7,205,000	2.23
年費收入	0	0.00
講習(演)收入	529,000	0.16
其他勞務收入	0	0.00
銷貨收入	2,932,000	0.91
印刷出版品銷貨收入	732,000	0.23
其他銷貨收入	2,200,000	0.68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348,000	0.11
其他建築物租金收入	230,000	0.07
權利金收入	110,000	0.03
其他租金收入	8,000	0.00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210,207,000	65.07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210,207,000	65.07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71,154,000	22.03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71,154,000	22.03
其他業務收入	0	0.00
其他補助收入	0	0.00
業務外收入	7,658,000	2.37
財務收入	0	0.00
利息收入	0	0.00
其他業務外收入	7,658,000	2.37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72,000	0.05
違規罰款收入	0	0.00
廣告收入	1,100,000	0.34
受贈收入	6,363,000	1.97
雜項收入	23,000	0.01
支出	315,107,000	97.54
業務成本與費用	315,107,000	97.54
勞務成本	38,813,000	12.01
服務成本	20,278,000	6.28
演藝成本	17,720,000	5.49
講習(演)成本	815,000	0.25
其他勞務成本	0	0.00
銷貨成本	5,282,000	1.64

業文化機構
 絀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 額 (2)	%	金 額 (3)=(2)-(1)	% (4)=(3)/(1)*100	金 額	%
330,142,707	100.00	7,094,707	2.20	0	
322,214,362	97.60	6,824,362	2.16	0	
81,370,653	24.65	50,621,653	164.63	0	
28,212,782	8.55	5,197,782	22.58	0	
8,509,569	2.58	1,304,569	18.11	0	
282,428	0.09	282,428		0	
487,505	0.15	-41,495	-7.84	0	
43,878,369	13.29	43,878,369		0	
718,985	0.22	-2,213,015	-75.48	0	
97,669	0.03	-634,331	-86.66	0	
621,316	0.19	-1,578,684	-71.76	0	
849,702	0.26	501,702	144.17	0	
507,048	0.15	277,048	120.46	0	
316,539	0.10	206,539	187.76	0	
26,115	0.01	18,115	226.44	0	
171,486,933	51.94	-38,720,067	-18.42	0	
171,486,933	51.94	-38,720,067	-18.42	0	
67,765,089	20.53	-3,388,911	-4.76	0	
67,765,089	20.53	-3,388,911	-4.76	0	
23,000	0.01	23,000		0	
23,000	0.01	23,000		0	
7,928,345	2.40	270,345	3.53	0	
87	0.00	87		0	
87	0.00	87		0	
7,928,258	2.40	270,258	3.53	0	
826,506	0.25	654,506	380.53	0	
26,442	0.01	26,442		0	
0	0.00	-1,100,000	-100.00	0	
6,008,505	1.82	-354,495	-5.57	0	
1,066,805	0.32	1,043,805	4538.28	0	
324,068,265	98.16	8,961,265	2.84	0	
323,839,262	98.09	8,732,262	2.77	0	
108,378,954	32.83	69,565,954	179.23	0	
36,895,796	11.18	16,617,796	81.95	0	
29,615,422	8.97	11,895,422	67.13	0	
550,074	0.17	-264,926	-32.51	0	
41,317,662	12.52	41,317,662		0	
728,041	0.22	-4,553,959	-86.22	0	

高雄市專
收支餘
 中華民國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 額 (1)	%
印刷出版品銷貨成本	3,382,000	1.05
其他銷貨成本	1,900,000	0.59
出租資產成本	140,000	0.04
出租其他建築物成本	140,000	0.04
業務費用	92,627,000	28.67
業務費用	92,627,000	28.67
管理費用	178,245,000	55.18
管理費用	178,245,000	55.18
業務外費用	0	0.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0	0.00
違約及處理費用	0	0.00
雜項費用	0	0.00
本期餘絀	7,941,000	2.46

業文化機構
結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額 (2)	%	金額 (3)=(2)-(1)	% (4)=(3)/(1)*100	金額	%
73,264	0.02	-3,308,736	-97.83	0	
654,777	0.20	-1,245,223	-65.54	0	
227,362	0.07	87,362	62.40	0	
227,362	0.07	87,362	62.40	0	
105,012,569	31.81	12,385,569	13.37	0	
105,012,569	31.81	12,385,569	13.37	0	
109,492,336	33.17	-68,752,664	-38.57	0	
109,492,336	33.17	-68,752,664	-38.57	0	
229,003	0.07	229,003		0	
229,003	0.07	229,003		0	
221,811	0.07	221,811		0	
7,192	0.00	7,192		0	
6,074,442	1.84	-1,866,558	-23.51	0	

高雄市專
餘絀撥
中華民國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 額 (1)	%
賸餘之部	7,941,000	100.00
本期賸餘	7,941,000	100.00
前期未分配賸餘	0	
會計政策變動及前期錯誤更正累積影響數	0	
公積轉列數	0	
分配之部	0	
填補累積短絀	0	
提存公積	0	
賸餘撥充基金數	0	
解繳公庫淨額	0	
其他依法分配數	0	
未分配賸餘	7,941,000	100.00
短絀之部	0	
本期短絀	0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0	
會計政策變動及前期錯誤更正累積影響數	0	
填補之部	0	
撥用賸餘	0	
撥用公積	0	
折減基金	0	
公庫撥款	0	
待填補之短絀	0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現金流量決算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	% (4)=(3)/(1)*100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34,809,000	127,612,273	92,803,273	266.61
稅前餘絀	7,941,000	6,074,442	-1,866,558	-23.51
利息股利之調整	0	-87	-87	
利息收入	0	-87	-87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7,941,000	6,074,355	-1,866,645	-23.51
調整非現金項目	26,868,000	121,537,831	94,669,831	352.35
折舊、減損及折耗	63,602,000	25,397,215	-38,204,785	-60.07
攤銷	465,000	164,657	-300,343	-64.59
其他	-64,053,000	-25,468,134	38,584,866	-60.24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0	-82,880,629	-82,880,629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26,854,000	204,324,722	177,470,722	660.87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34,809,000	127,612,186	92,803,186	266.61
收取利息	0	87	87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4,809,000	127,612,273	92,803,273	266.6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7,803,000	-74,462,797	-56,659,797	318.26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礦產資源	-15,016,000	-1,417,795	13,598,205	-90.56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016,000	-1,417,795	13,598,205	-90.56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2,787,000	-73,045,002	-70,258,002	2,520.92
增加無形資產	-2,787,000	-1,182,525	1,604,475	-57.57
增加其他資產	0	-71,862,477	-71,862,47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803,000	-74,462,797	-56,659,797	318.2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7,523,000	86,943,508	69,420,508	396.17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17,523,000	86,943,508	69,420,508	396.17
增加其他負債	17,523,000	86,943,508	69,420,508	396.1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523,000	86,943,508	69,420,508	396.17
匯率影響數	0	0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34,529,000	140,092,984	105,563,984	305.7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0	0	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4,529,000	140,092,984	105,563,984	305.73
不影響現金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0	0	0	
代管資產增加及政府捐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13,970,000	2,958,567,911	44,597,911	1.53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1)	上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1)-(2)	% (4)=(3)/(2)*100
資產	3,230,442,449	0	3,230,442,449	
流動資產	222,973,613	0	222,973,613	
現金	140,092,984	0	140,092,984	
庫存現金	42,418	0	42,418	
銀行存款	139,600,566	0	139,600,566	
零用及週轉金	450,000	0	450,000	
應收款項	68,726,021	0	68,726,021	
應收票據	48,163	0	48,163	
應收帳款	68,523,663	0	68,523,663	
其他應收款	154,195	0	154,195	
存貨	3,191,656	0	3,191,656	
商品存貨	1,433,222	0	1,433,222	
寄銷品	1,425,434	0	1,425,434	
其他存貨	333,000	0	333,000	
預付款項	10,962,952	0	10,962,952	
預付貨款	79,275	0	79,275	
預付費用	8,372,325	0	8,372,325	
進項稅額	1,268,052	0	1,268,052	
留抵稅額	1,217,036	0	1,217,036	
其他預付款	26,264	0	26,2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24,057	0	1,324,057	
機械及設備	596,152	0	596,152	
機械及設備	634,128	0	634,128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37,976	0	-37,976	
什項設備	727,905	0	727,905	
什項設備	783,667	0	783,667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55,762	0	-55,762	
其他資產	3,006,144,779	0	3,006,144,779	
什項資產	3,006,144,779	0	3,006,144,779	
存出保證金	1,110,400	0	1,110,400	
代管資產	3,030,502,513	0	3,030,502,513	
累計折舊－代管資產	-25,468,134	0	-25,468,134	
資產合計	3,230,442,449	0	3,230,442,449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1)	上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1)-(2)	% (4)=(3)/(2)*100
負債	3,224,368,007	0	3,224,368,007	
流動負債	204,324,722	0	204,324,722	
應付款項	84,734,083	0	84,734,083	
應付帳款	17,939,083	0	17,939,083	
應付代收款	20,510,334	0	20,510,334	
應付費用	32,496,406	0	32,496,406	
其他應付款	13,788,260	0	13,788,260	
預收款項	119,590,639	0	119,590,639	
預收收入	119,590,639	0	119,590,639	
其他負債	3,020,043,285	0	3,020,043,285	
遞延負債	3,013,108,990	0	3,013,108,990	
遞延收入	3,013,108,990	0	3,013,108,990	
什項負債	6,934,295	0	6,934,295	
存入保證金	6,934,295	0	6,934,295	
負債合計	3,224,368,007	0	3,224,368,007	
淨值	6,074,442	0	6,074,442	
累積餘絀	6,074,442	0	6,074,442	
累積賸餘	6,074,442	0	6,074,442	
累積賸餘	6,074,442	0	6,074,442	
淨值合計	6,074,442	0	6,074,442	
負債及淨值合計	3,230,442,449	0	3,230,442,449	

附 註：

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本年度決算數為 \$8,539,307，上年度決算數為 \$0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本年度決算數為 \$8,539,307，上年度決算數為 \$0

明 細 表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勞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勞務收入	30,749,000	81,370,653	50,621,653	164.63	
服務收入	23,015,000	28,212,782	5,197,782	22.58	
演藝收入	7,205,000	8,509,569	1,304,569	18.11	
年費收入	0	282,428	282,428		
講習(演)收入	529,000	487,505	-41,495	-7.84	
其他勞務收入	0	43,878,369	43,878,369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銷貨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銷貨收入	2,932,000	718,985	-2,213,015	-75.48	
印刷出版品銷貨收入	732,000	97,669	-634,331	-86.66	
其他銷貨收入	2,200,000	621,316	-1,578,684	-71.76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348,000	849,702	501,702	144.17	
其他建築物租金收入	230,000	507,048	277,048	120.46	
權利金收入	110,000	316,539	206,539	187.76	
其他租金收入	8,000	26,115	18,115	226.44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210,207,000	171,486,933	-38,720,067	-18.42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210,207,000	171,486,933	-38,720,067	-18.42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71,154,000	67,765,089	-3,388,911	-4.76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71,154,000	67,765,089	-3,388,911	-4.76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其他業務收入	0	23,000	23,000		
其他補助收入	0	23,000	23,000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業務外收入	7,658,000	7,928,345	270,345	3.53	
財務收入	0	87	87		
利息收入	0	87	87		
其他業務外收入	7,658,000	7,928,258	270,258	3.53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72,000	826,506	654,506	380.53	
違規罰款收入	0	26,442	26,442		
廣告收入	1,100,000	0	-1,100,000	-100.00	
受贈收入	6,363,000	6,008,505	-354,495	-5.57	
雜項收入	23,000	1,066,805	1,043,805	4538.28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勞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勞務成本	38,813,000	108,378,954	69,565,954	179.23	
服務成本	20,278,000	36,895,796	16,617,796	81.95	
服務費用	20,278,000	23,232,430	2,954,430	14.57	
水電費	0	2,173,013	2,173,013		
郵電費	0	59,108	59,108		
旅運費	0	2,000	2,0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0	680,291	680,29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0	375,267	375,267		
保險費	0	142,365	142,365		
一般服務費	20,278,000	19,799,986	-478,014	-2.36	
專業服務費	0	400	400		
材料及用品費	0	265,616	265,616		
使用材料費	0	99,702	99,702		
用品消耗	0	165,914	165,914		
租金與利息	0	13,389,100	13,389,100		
房租	0	13,381,480	13,381,480		
什項設備租金	0	7,620	7,62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0	8,650	8,650		
土地稅	0	8,650	8,650		
演藝成本	17,720,000	29,615,422	11,895,422	67.13	
服務費用	16,620,000	23,768,639	7,148,639	43.01	
水電費	0	128,570	128,570		
郵電費	80,000	0	-80,000	-100.00	
旅運費	410,000	429,437	19,437	4.7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00,000	1,295,114	795,114	159.02	
保險費	70,000	2,176	-67,824	-96.89	
一般服務費	4,705,000	18,937,203	14,232,203	302.49	
專業服務費	10,855,000	2,976,139	-7,878,861	-72.58	
材料及用品費	100,000	184,449	84,449	84.45	
用品消耗	100,000	184,449	84,449	84.45	
租金與利息	500,000	539,214	39,214	7.84	
房租	500,000	521,357	21,357	4.27	
什項設備租金	0	17,857	17,85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500,000	5,123,120	4,623,120	924.62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勞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 與交流活動費					
捐助、補助與獎助	0	3,683,120	3,683,12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500,000	1,440,000	940,000	188.00	
講習(演)成本	815,000	550,074	-264,926	-32.51	
服務費用	563,000	433,668	-129,332	-22.97	
旅運費	0	6,964	6,96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0,000	18,411	8,411	84.11	
保險費	0	2,553	2,553		
一般服務費	123,000	308,000	185,000	150.41	
專業服務費	430,000	97,740	-332,260	-77.27	
材料及用品費	102,000	96,856	-5,144	-5.04	
用品消耗	102,000	96,856	-5,144	-5.04	
租金與利息	150,000	19,550	-130,450	-86.97	
房租	80,000	0	-80,000	-100.00	
機器租金	70,000	0	-70,000	-10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19,550	19,550		
其他勞務成本	0	41,317,662	41,317,662		
用人費用	0	3,583,036	3,583,036		
正式員額薪資	0	3,038,542	3,038,542		
津貼	0	7,123	7,123		
退休及卹償金	0	178,401	178,401		
福利費	0	358,970	358,970		
服務費用	0	33,534,235	33,534,235		
郵電費	0	4,137	4,137		
旅運費	0	309,522	309,52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0	1,191,984	1,191,984		
一般服務費	0	27,652,181	27,652,181		
專業服務費	0	4,354,484	4,354,484		
公共關係費	0	21,927	21,927		
材料及用品費	0	145,427	145,427		
用品消耗	0	145,427	145,427		
租金與利息	0	948,464	948,464		
地租及水租	0	600,000	600,000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勞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房租	0	121,900	121,900		
機器租金	0	56,987	56,987		
交通及運輸設備 租金	0	1,185	1,185		
什項設備租金	0	168,392	168,392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0	3,106,500	3,106,500		
捐助、補助與獎 助	0	3,055,000	3,055,000		
補貼(償)、獎 勵、慰問與救助 (濟)	0	51,500	51,500		
合 計	38,813,000	108,378,954	69,565,954	179.23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銷貨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銷貨成本	5,282,000	728,041	-4,553,959	-86.22	
印刷出版品銷貨成本	3,382,000	73,264	-3,308,736	-97.83	
服務費用	3,382,000	66,139	-3,315,861	-98.0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819,000	34,427	-2,784,573	-98.78	
一般服務費	368,000	14,449	-353,551	-96.07	
專業服務費	195,000	17,263	-177,737	-91.15	
材料及用品費	0	7,125	7,125		
商品及醫療用品	0	7,125	7,125		
其他銷貨成本	1,900,000	654,777	-1,245,223	-65.54	
服務費用	500,000	297,260	-202,740	-40.55	
郵電費	0	160	16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00,000	4,020	-295,980	-98.66	
一般服務費	0	285,714	285,714		
專業服務費	200,000	7,366	-192,634	-96.32	
材料及用品費	1,400,000	357,517	-1,042,483	-74.46	
用品消耗	0	40,100	40,100		
商品及醫療用品	1,400,000	317,417	-1,082,583	-77.33	
合 計	5,282,000	728,041	-4,553,959	-86.22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出租資產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出租資產成本	140,000	227,362	87,362	62.40	
出租其他建築物成本	140,000	227,362	87,362	62.40	
服務費用	140,000	212,775	72,775	51.98	
水電費	30,000	0	-30,000	-100.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0	118,771	118,771		
一般服務費	110,000	94,004	-15,996	-14.54	
材料及用品費	0	13,587	13,587		
用品消耗	0	13,587	13,587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0	1,000	1,000		
規 費	0	1,000	1,000		
合 計	140,000	227,362	87,362	62.40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業務費用	92,627,000	105,012,569	12,385,569	13.37	
業務費用	92,627,000	105,012,569	12,385,569	13.37	
用人費用	0	40,277	40,277		
超時工作報酬	0	40,277	40,277		
服務費用	67,027,000	91,977,453	24,950,453	37.22	
水電費	0	-476	-476		
郵電費	454,000	219,479	-234,521	-51.66	
旅運費	2,742,000	7,784,634	5,042,634	183.9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4,238,000	12,931,052	-1,306,948	-9.18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857,000	928,590	71,590	8.35	
保險費	914,000	594,393	-319,607	-34.97	
一般服務費	28,172,000	48,279,640	20,107,640	71.37	
專業服務費	19,047,000	20,621,661	1,574,661	8.27	
公共關係費	603,000	618,480	15,480	2.57	
材料及用品費	3,044,000	3,071,100	27,100	0.89	
使用材料費	0	5,749	5,749		
用品消耗	3,044,000	3,065,351	21,351	0.70	
租金與利息	1,201,000	2,522,968	1,321,968	110.07	
地租及水租	0	136,000	136,000		
房租	0	152,422	152,422		
機器租金	1,100,000	492,869	-607,131	-55.19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319,427	319,427		
什項設備租金	101,000	1,422,250	1,321,250	1308.17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00,000	56,472	-43,528	-43.53	
房屋稅	0	3,294	3,294		
消費與行為稅	100,000	41,713	-58,287	-58.29	
特別稅課	0	4,965	4,965		
規費	0	6,500	6,5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21,255,000	6,370,390	-14,884,610	-70.03	
會費	15,000	17,000	2,000	13.33	
捐助、補助與獎助	20,240,000	4,539,390	-15,700,610	-77.57	
分擔	0	1,000	1,000		
補貼(償)、獎	1,000,000	1,813,000	813,000	81.30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勵、慰問與救助 (濟)					
其他	0	973,909	973,909		
其他費用	0	973,909	973,909		
合 計	92,627,000	105,012,569	12,385,569	13.37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管理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管理費用	178,245,000	109,492,336	-68,752,664	-38.57	
管理費用	178,245,000	109,492,336	-68,752,664	-38.57	
用人費用	66,116,000	48,416,654	-17,699,346	-26.77	
正式員額薪資	50,407,000	35,316,500	-15,090,500	-29.94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0	841,520	841,520		
超時工作報酬	3,235,000	1,902,292	-1,332,708	-41.20	
津貼	0	721,880	721,880		
獎金	5,691,000	4,019,704	-1,671,296	-29.37	
退休及卹償金	0	788,935	788,935		
福利費	6,783,000	4,822,472	-1,960,528	-28.90	
提繳費	0	3,351	3,351		
服務費用	34,037,000	33,124,047	-912,953	-2.68	
水電費	15,350,000	12,931,271	-2,418,729	-15.76	
郵電費	1,341,000	1,134,129	-206,871	-15.43	
旅運費	186,000	301,685	115,685	62.2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0	254,811	254,81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409,000	4,022,395	613,395	17.99	
保險費	76,000	100,904	24,904	32.77	
一般服務費	5,719,000	5,701,149	-17,851	-0.31	
專業服務費	7,623,000	8,390,131	767,131	10.06	
公共關係費	333,000	287,572	-45,428	-13.64	
材料及用品費	800,000	1,130,038	330,038	41.25	
使用材料費	0	59,086	59,086		
用品消耗	800,000	1,070,952	270,952	33.87	
租金與利息	13,171,000	1,010,195	-12,160,805	-92.33	
地租及水租	12,449,000	9,350	-12,439,650	-99.92	
機器租金	362,000	369,567	7,567	2.09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60,000	359,307	99,307	38.20	
什項設備租金	100,000	271,971	171,971	171.97	
折舊、折耗及攤銷	64,067,000	25,561,872	-38,505,128	-60.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1,092,000	93,738	-20,998,262	-99.56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42,510,000	25,303,477	-17,206,523	-40.48	
攤銷	465,000	164,657	-300,343	-64.59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管理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25,000	24,076	-924	-3.70	
房屋稅	25,000	0	-25,000	-100.00	
消費與行為稅	0	7,120	7,120		
規 費	0	16,956	16,95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29,000	123,449	94,449	325.69	
會費	17,000	17,000	0	0.00	
分攤	0	66,449	66,449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2,000	40,000	28,000	233.33	
其他	0	102,005	102,005		
其他費用	0	102,005	102,005		
合 計	178,245,000	109,492,336	-68,752,664	-38.57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其他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0	229,003	229,003		
違約及處理費用	0	221,811	221,81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0	221,811	221,811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0	221,811	221,811		
雜項費用	0	7,192	7,192		
服務費用	0	7,192	7,192		
一般服務費	0	7,192	7,192		
合 計	0	229,003	229,003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9,622,000	1,417,795	- 158,204,205	- 99.11	
固定資產之增置	15,016,000	772,795	- 14,243,205	- 94.85	
房屋及建築	10,194,000	-	- 10,194,000	- 100.00	
房屋及建築	10,194,000	-	- 10,194,000	- 100.00	
機械及設備	2,909,000	634,128	- 2,274,872	- 78.20	
機械及設備	2,909,000	634,128	- 2,274,872	- 78.20	
什項設備	1,913,000	138,667	- 1,774,333	- 92.75	
典藏品	1,113,000	-	- 1,113,000	- 100.00	
什項	800,000	138,667	- 661,333	- 82.67	
撥入受贈及整理	144,606,000	645,000	- 143,961,000	- 99.55	
機械及設備	45,363,000	-	- 45,363,000	- 10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9,971,000	-	- 9,971,000	- 100.00	
什項設備	83,973,000	645,000	- 83,328,000	- 99.23	
典藏品	5,299,000	-	- 5,299,000	- 100.00	
代管資產	2,061,759,000	3,028,143,268	966,384,268	46.87	
土地	-	457,878,160	457,878,160		
土地改良物	-	14,080,000	14,080,000		
房屋與建築	709,517,000	790,190,845	80,673,845	11.37	
機械及設備	-	48,322,395	48,322,395		
交通及運輸設備	-	9,729,201	9,729,201		
什項設備	500,000	87,702,622	87,202,622	17,440.52	
古蹟	-	148,096,483			
典藏品	1,351,742,000	1,446,899,242	95,157,242	7.04	
未完工程	-	25,244,320	25,244,320		
合 計	2,221,381,000	3,029,561,063	808,180,063	36.38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改 良 物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械 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原值				
減：以前年度已提折舊及減損數				
上年度期末帳面價值				
加：本年度新增資產價值			634,128	
減：本年度減少資產價值				
加減：調整數				
減：本年度提列折舊數			37,976	
本年度期末帳面價值			596,152	
本年度提列折舊數			37,976	
管理費用			37,976	
合 計			37,976	

業文化機構
舊明細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什項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及 權益改良	代管資產	合 計
典 藏 品	什項設備				
	783,667			2,545,020,788	2,546,438,583
	55,762			25,303,477	25,397,215
	727,905			2,519,717,311	2,521,041,368
	55,762			25,303,477	25,397,215
	55,762			25,303,477	25,397,215
	55,762			25,303,477	25,397,215

參 考 表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主要營運項目執行績效摘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勞務成本	38,813,000	108,378,954	69,565,954	179.23	
銷貨成本	5,282,000	728,041	-4,553,959	-86.22	
出租資產成本	140,000	227,362	87,362	62.40	
業務費用	92,627,000	105,012,569	12,385,569	13.37	
管理及總務費用	178,245,000	109,492,336	-68,752,664	-38.57	
合 計	315,107,000	323,839,262	8,732,262	2.77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人

職 類 (稱)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3)=(2)-(1)	說 明
正式人員(公務人員)	61	44	-17	
正式人員(一般人員)	65	58	-7	
總 計	126	102	-24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3)=(2)-(1)	說 明
正式員額薪資	50,407,000	38,355,042	-12,051,958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0	841,520	841,520	
超時工作報酬	3,235,000	1,942,569	-1,292,431	
津貼	0	729,003	729,003	
獎金	5,691,000	4,019,704	-1,671,296	
退休及卹償金	0	967,336	967,336	
福利費	6,783,000	5,181,442	-1,601,558	
提繳費	0	3,351	3,351	
合 計	66,116,000	52,039,967	-14,076,033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2)-(1)	% (4)=(3)/(1)*100
用人費用	66,116,000	52,039,967	-14,076,033	-21.29
正式員額薪資	50,407,000	38,355,042	-12,051,958	-23.91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841,520	841,520	
超時工作報酬	3,235,000	1,942,569	-1,292,431	-39.95
津貼		729,003	729,003	
獎金	5,691,000	4,019,704	-1,671,296	-29.37
退休及卹償金		967,336	967,336	
福利費	6,783,000	5,181,442	-1,601,558	-23.61
提繳費		3,351	3,351	
服務費用	142,547,000	206,653,838	64,106,838	44.97
水電費	15,380,000	15,232,378	-147,622	-0.96
郵電費	1,875,000	1,417,013	-457,987	-24.43
旅運費	3,338,000	8,834,242	5,496,242	164.6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7,867,000	16,410,110	-1,456,890	-8.1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266,000	5,445,023	1,179,023	27.64
保險費	1,060,000	842,391	-217,609	-20.53
一般服務費	59,475,000	121,079,518	61,604,518	103.58
專業服務費	38,350,000	36,465,184	-1,884,816	-4.91
公共關係費	936,000	927,979	-8,021	-0.86
材料及用品費	5,446,000	5,271,715	-174,285	-3.20
使用材料費		164,537	164,537	
用品消耗	4,046,000	4,782,636	736,636	18.21
商品及醫療用品	1,400,000	324,542	-1,075,458	-76.82
租金與利息	15,022,000	18,429,491	3,407,491	22.68
地租及水租	12,449,000	745,350	-11,703,650	-94.01
房租	580,000	14,177,159	13,597,159	2,344.34
機器租金	1,532,000	919,423	-612,577	-39.99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60,000	699,469	439,469	169.03
什項設備租金	201,000	1,888,090	1,687,090	839.35
折舊、折耗及攤銷	64,067,000	25,561,872	-38,505,128	-60.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1,092,000	93,738	-20,998,262	-99.56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42,510,000	25,303,477	-17,206,523	-40.48
攤銷	465,000	164,657	-300,343	-64.59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25,000	90,198	-34,802	-27.84
土地稅		8,650	8,650	
房屋稅	25,000	3,294	-21,706	-86.82
消費與行為稅	100,000	48,833	-51,167	-51.17
特別稅課		4,965	4,965	
規費		24,456	24,45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21,784,000	14,945,270	-6,838,730	-31.39
會費	32,000	34,000	2,000	6.25
捐助、補助與獎助	20,240,000	11,277,510	-8,962,490	-44.28
分擔		67,449	67,449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2)-(1)	% (4)=(3)/(1)*10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512,000	3,566,311	2,054,311	135.87
其他		1,075,914	1,075,914	
其他費用		1,075,914	1,075,914	
合 計	315,107,000	324,068,265	8,961,265	2.84

附錄

高雄市立美術館

高雄市
收支餘
中華民國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 額 (1)	%
收入	124,618,000	100.00
業務收入	121,235,000	97.29
勞務收入	244,000	0.20
服務收入	0	0.00
講習(演)收入	244,000	0.20
銷貨收入	580,000	0.47
印刷出版品銷貨收入	580,000	0.47
其他銷貨收入	0	0.00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00,000	0.08
其他建築物租金收入	100,000	0.08
權利金收入	0	0.00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77,173,000	61.93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77,173,000	61.93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43,138,000	34.62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43,138,000	34.62
其他業務收入	0	0.00
其他補助收入	0	0.00
業務外收入	3,383,000	2.71
其他業務外收入	3,383,000	2.71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0	0.00
違規罰款收入	0	0.00
受贈收入	3,363,000	2.70
雜項收入	20,000	0.02
支出	121,640,000	97.61
業務成本與費用	121,640,000	97.61
勞務成本	142,000	0.11
服務成本	0	0.00
講習(演)成本	142,000	0.11
銷貨成本	1,618,000	1.30
印刷出版品銷貨成本	1,618,000	1.30
其他銷貨成本	0	0.00
出租資產成本	20,000	0.02
出租其他建築物成本	20,000	0.02
業務費用	21,253,000	17.05
業務費用	21,253,000	17.05
管理費用	98,607,000	79.13
管理費用	98,607,000	79.13
業務外費用	0	0.00

立美術館
結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 額 (2)	%	金 額 (3)=(2)-(1)	% (4)=(3)/(1)*100	金 額	%
88,920,983	100.00	-35,697,017	-28.65	0	
85,553,703	96.21	-35,681,297	-29.43	0	
497,177	0.56	253,177	103.76	0	
275,220	0.31	275,220		0	
221,957	0.25	-22,043	-9.03	0	
124,364	0.14	-455,636	-78.56	0	
64,207	0.07	-515,793	-88.93	0	
60,157	0.07	60,157		0	
302,637	0.34	202,637	202.64	0	
286,923	0.32	186,923	186.92	0	
15,714	0.02	15,714		0	
57,812,496	65.02	-19,360,504	-25.09	0	
57,812,496	65.02	-19,360,504	-25.09	0	
26,794,029	30.13	-16,343,971	-37.89	0	
26,794,029	30.13	-16,343,971	-37.89	0	
23,000	0.03	23,000		0	
23,000	0.03	23,000		0	
3,367,280	3.79	-15,720	-0.46	0	
3,367,280	3.79	-15,720	-0.46	0	
341	0.00	341		0	
21,542	0.02	21,542		0	
2,978,633	3.35	-384,367	-11.43	0	
366,764	0.41	346,764	1733.82	0	
83,244,226	93.62	-38,395,774	-31.57	0	
83,022,415	93.37	-38,617,585	-31.75	0	
469,311	0.53	327,311	230.50	0	
275,220	0.31	275,220		0	
194,091	0.22	52,091	36.68	0	
103,845	0.12	-1,514,155	-93.58	0	
65,606	0.07	-1,552,394	-95.95	0	
38,239	0.04	38,239		0	
94,004	0.11	74,004	370.02	0	
94,004	0.11	74,004	370.02	0	
36,497,926	41.05	15,244,926	71.73	0	
36,497,926	41.05	15,244,926	71.73	0	
45,857,329	51.57	-52,749,671	-53.49	0	
45,857,329	51.57	-52,749,671	-53.49	0	
221,811	0.25	221,811		0	

高雄市
收支餘
 中華民國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 額 (1)	%
其他業務外費用	0	0.00
違約及處理費用	0	0.00
本期餘絀	2,978,000	2.39

立美術館
 總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 額 (2)	%	金 額 (3)=(2)-(1)	% (4)=(3)/(1)*100	金 額	%
221,811	0.25	221,811		0	
221,811	0.25	221,811		0	
5,676,757	6.38	2,698,757	90.62	0	

高雄市
餘絀撥
中華民國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 額 (1)	%
賸餘之部	2,978,000	100.00
本期賸餘	2,978,000	100.00
前期未分配賸餘	0	
會計政策變動及前期錯誤更正累積影響數	0	
公積轉列數	0	
分配之部	0	
填補累積短絀	0	
提存公積	0	
賸餘撥充基金數	0	
解繳公庫淨額	0	
其他依法分配數	0	
未分配賸餘	2,978,000	100.00
短絀之部	0	
本期短絀	0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0	
會計政策變動及前期錯誤更正累積影響數	0	
填補之部	0	
撥用賸餘	0	
撥用公積	0	
折減基金	0	
公庫撥款	0	
待填補之短絀	0	

高雄市立美術館
現金流量決算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	% (4)=(3)/(1)*100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5,596,000	72,806,768	67,210,768	1,201.05
稅前賸餘(短絀)	2,978,000	5,676,757	2,698,757	90.62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2,978,000	5,676,757	2,698,757	90.62
調整非現金項目	2,618,000	67,130,011	64,512,011	2,464.17
折舊、減損及折耗	43,152,000	11,525,454	-31,626,546	-73.29
其他	-43,138,000	-11,524,836	31,613,164	-73.28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0	-31,257,061	-31,257,061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2,604,000	98,386,454	95,782,454	3,678.28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5,596,000	72,806,768	67,210,768	1,201.05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596,000	72,806,768	67,210,768	1,201.0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280,000	-46,906,307	-46,626,307	16,652.25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礦產資源	-280,000	-151,509	128,491	-45.89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0,000	-151,509	128,491	-45.89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0	-46,754,798	-46,754,798	
增加其他資產	0	-46,754,798	-46,754,79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80,000	-46,906,307	-46,626,307	16,652.2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0	49,549,631	49,549,631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0	49,549,631	49,549,631	
增加其他負債	0	49,549,631	49,549,63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49,549,631	49,549,631	
匯率影響數	0	0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5,316,000	75,450,092	70,134,092	1,319.3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0	0	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5,316,000	75,450,092	70,134,092	1,319.30
不影響現金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0	0	0	
代管資產增加及政府捐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33,400,000	2,185,211,963	51,811,963	2.43

高雄市立美術館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1)	上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1)-(2)	% (4)=(3)/(2)*100
資產	2,327,299,969	0	2,327,299,969	
流動資產	106,707,153	0	106,707,153	
現金	75,450,092	0	75,450,092	
銀行存款	75,250,092	0	75,250,092	
零用及週轉金	200,000	0	200,000	
應收款項	29,346,879	0	29,346,879	
應收帳款	29,339,303	0	29,339,303	
其他應收款	7,576	0	7,576	
存貨	1,249,171	0	1,249,171	
商品存貨	916,171	0	916,171	
其他存貨	333,000	0	333,000	
預付款項	661,011	0	661,011	
預付費用	84,000	0	84,000	
留抵稅額	550,747	0	550,747	
其他預付款	26,264	0	26,2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0,891	0	150,891	
機械及設備	117,652	0	117,652	
機械及設備	117,652	0	117,652	
什項設備	33,239	0	33,239	
什項設備	33,857	0	33,857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618	0	-618	
其他資產	2,220,441,925	0	2,220,441,925	
什項資產	2,220,441,925	0	2,220,441,925	
代管資產	2,231,966,761	0	2,231,966,761	
累計折舊－代管資產	-11,524,836	0	-11,524,836	
資產合計	2,327,299,969	0	2,327,299,969	
負債	2,321,623,212	0	2,321,623,212	
流動負債	98,386,454	0	98,386,454	
應付款項	45,782,823	0	45,782,823	
應付帳款	17,863,891	0	17,863,891	
應付代收款	11,161,861	0	11,161,861	
應付費用	16,757,071	0	16,757,071	

高雄市立美術館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1)	上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1)-(2)	% (4)=(3)/(2)*100
預收款項	52,603,631	0	52,603,631	
預收收入	52,603,631	0	52,603,631	
其他負債	2,223,236,758	0	2,223,236,758	
遞延負債	2,221,446,548	0	2,221,446,548	
遞延收入	2,221,446,548	0	2,221,446,548	
什項負債	1,790,210	0	1,790,210	
存入保證金	1,790,210	0	1,790,210	
負債合計	2,321,623,212	0	2,321,623,212	
淨值	5,676,757	0	5,676,757	
累積餘絀	5,676,757	0	5,676,757	
累積賸餘	5,676,757	0	5,676,757	
累積賸餘	5,676,757	0	5,676,757	
淨值合計	5,676,757	0	5,676,757	
負債及淨值合計	2,327,299,969	0	2,327,299,969	

附 註：

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本年度決算數為 \$4,040,807，上年度決算數為 \$0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本年度決算數為 \$4,040,807，上年度決算數為 \$0

高雄市立美術館
勞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勞務收入	244,000	497,177	253,177	103.76	與河濱國小合辦「2017高雄瘋藝夏」活動收入。
服務收入	0	275,220	275,220		
講習(演)收入	244,000	221,957	-22,043	-9.03	

高雄市立美術館
銷貨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銷貨收入	580,000	124,364	-455,636	-78.56	
印刷出版品銷貨收入	580,000	64,207	-515,793	-88.93	出版品銷售收入不如預期。
其他銷貨收入	0	60,157	60,157		展售部自9月改為自營，增加飲料點心收入。

高雄市立美術館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00,000	302,637	202,637	202.64	
其他建築物租金收入	100,000	286,923	186,923	186.92	演講廳租借次數超乎預期。
權利金收入	0	15,714	15,714		典藏品圖像使用授權收入。

高雄市立美術館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77,173,000	57,812,496	-19,360,504	-25.09	1. 本館於年中改制，政府補助款實際撥入數為76,251,500元。 2. 106年度下半年學產地租金結餘12,449,000元報准同意變更為次年度展覽支出，以及市府凍結安置人員經費5,990,004元，依會計收支配合原則改列「預收收入」所致。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77,173,000	57,812,496	-19,360,504	-25.09	

高雄市立美術館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43,138,000	26,794,029	-16,343,971	-37.89	1. 本期提列折舊攤銷數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將遞延收入轉列政府專案補助收入11,524,836元。 2. 文化局專案補助「106年度文化部推動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3,500,000元。 3. 文化局專案補助本館辦理紐約海外展「台灣當代纖維藝術展」718,559元。 4. 文化部專案補助「水墨曼陀羅」展覽經費600,000元。 5. 文化局專案補助「一個都不放過：當代藝術中的推理事件」展覽經費(改制後執行數)450,634元。 6. 文化局專案補助「2017高雄國際貨櫃藝術節」展覽經費10,000,000元。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43,138,000	26,794,029	-16,343,971	-37.89	

高雄市立美術館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其他業務收入	0	23,000	23,000		
其他補助收入	0	23,000	23,000		衛生福利部核發「106年度全國績優志工團隊選拔」獎勵金。

高雄市立美術館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業務外收入	3,383,000	3,367,280	-15,720	-0.46	
其他業務外收入	3,383,000	3,367,280	-15,720	-0.46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0	341	341		
違規罰款收入	0	21,542	21,542		沒收廠商違約罰款收入。
受贈收入	3,363,000	2,978,633	-384,367	-11.43	實際接受企業贊助較預期為低。
雜項收入	20,000	366,764	346,764	1733.82	出版品銷售收入。

高雄市立美術館
勞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勞務成本	142,000	469,311	327,311	230.50	
服務成本	0	275,220	275,220		
服務費用	0	275,220	275,22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0	19,420	19,420		
一般服務費	0	255,800	255,800		與高雄市河濱國小合辦「2017高雄瘋藝夏魔法城市」相關支出。
講習(演)成本	142,000	194,091	52,091	36.68	
服務費用	40,000	106,239	66,239	165.60	
旅運費	0	6,964	6,964		依業務實際需求執行。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0	1,581	1,581		依業務實際需求執行。
保險費	0	1,294	1,294		依業務實際需求執行。
一般服務費	0	20,000	20,000		招生海報設計委外。
專業服務費	40,000	76,400	36,400	91.00	收費工坊所需講師費估列不足。
材料及用品費	102,000	87,852	-14,148	-13.87	
用品消耗	102,000	87,852	-14,148	-13.87	依業務實際需求執行。
合 計	142,000	469,311	327,311	230.50	

高雄市立美術館
銷貨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銷貨成本	1,618,000	103,845	-1,514,155	-93.58	
印刷出版品銷貨成本	1,618,000	65,606	-1,552,394	-95.95	
服務費用	1,618,000	65,606	-1,552,394	-95.9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055,000	34,427	-1,020,573	-96.74	出版品依推廣所需改列業務費用。
一般服務費	368,000	13,916	-354,084	-96.22	出版品依推廣所需改列業務費用。
專業服務費	195,000	17,263	-177,737	-91.15	出版品依推廣所需改列業務費用。
其他銷貨成本	0	38,239	38,239		
材料及用品費	0	38,239	38,239		
用品消耗	0	38,239	38,239		展售部自營食品增加販售成本。
合 計	1,618,000	103,845	-1,514,155	-93.58	

高雄市立美術館
出租資產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出租資產成本	20,000	94,004	74,004	370.02	
出租其他建築物成本	20,000	94,004	74,004	370.02	
服務費用	20,000	94,004	74,004	370.02	
一般服務費	20,000	94,004	74,004	370.02	場地租借管理、委外人力 成本增加。
合 計	20,000	94,004	74,004	370.02	

高雄市立美術館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業務費用	21,253,000	36,497,926	15,244,926	71.73	
業務費用	21,253,000	36,497,926	15,244,926	71.73	
用人費用	0	40,277	40,277		
超時工作報酬	0	40,277	40,277		辦理企業贊助「小周末音樂會」工作人員加班費。
服務費用	20,387,000	33,257,051	12,870,051	63.13	
水電費	0	-476	-476		
郵電費	0	19,737	19,737		
旅運費	1,179,000	2,796,608	1,617,608	137.20	獲得文化部及文化局專案補助收入，相對增加支出。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201,000	4,131,864	930,864	29.08	獲得文化部及文化局專案補助收入，相對增加支出。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83,000	313,480	130,480	71.30	因新設庫房外牆防漏及展覽空間油漆修補等支出。
保險費	534,000	233,408	-300,592	-56.29	依實際需要執行。
一般服務費	13,419,000	12,694,707	-724,293	-5.40	
專業服務費	1,718,000	12,827,692	11,109,692	646.66	獲得文化部及文化局專案補助收入，相對增加支出。
公共關係費	153,000	240,031	87,031	56.88	辦理「2017貨櫃藝術節」晚宴增加支出。
材料及用品費	750,000	1,238,544	488,544	65.14	
用品消耗	750,000	1,238,544	488,544	65.14	獲得文化部及文化局專案補助收入，相對增加支出。
租金與利息	101,000	1,530,013	1,429,013	1414.86	
地租及水租	0	10,500	10,500		辦理「2017貨櫃藝術節」晚宴場地租金增加。
機器租金	0	205,409	205,409		辦理文化局專案補助「2017國際美術館學院」口譯機租金及「水墨曼陀羅」攝影機租金等增加支出。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19,500	19,500		辦理「2017國際美術館學院」外賓參訪高雄地區遊覽車租金及「2018高雄獎」徵件初審會議接送委員用計程車日租金。
什項設備租金	101,000	1,294,604	1,193,604	1181.79	獲得文化部專案補助，相對增加支出。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0	33,823	33,823		
消費與行為稅	0	29,444	29,444		國外借展費所需營業稅支出。

高雄市立美術館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特別稅課	0	4,379	4,379		國外借展進口關稅。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15,000	15,000	0	0.00	
會費	15,000	15,000	0	0.00	
其他	0	383,218	383,218		
其他費用	0	383,218	383,218		不可扣抵進項稅額轉列。
合 計	21,253,000	36,497,926	15,244,926	71.73	

高雄市立美術館
管理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管理費用	98,607,000	45,857,329	-52,749,671	-53.49	
管理費用	98,607,000	45,857,329	-52,749,671	-53.49	
用人費用	26,571,000	15,876,029	-10,694,971	-40.25	
正式員額薪資	21,511,000	12,142,555	-9,368,445	-43.55	人員未足額進用所致。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0	841,520	841,520		本館因正式人員尚未補足，辦理事務性、期間性業務所需人力，暫以定期契約人員進用所致。
超時工作報酬	2,028,000	1,062,551	-965,449	-47.61	人員未足額進用所致。
退休及卹償金	0	167,033	167,033		依規定提撥新制勞工退休金。
福利費	3,032,000	1,662,370	-1,369,630	-45.17	人員未足額進用所致。
服務費用	16,036,000	18,018,807	1,982,807	12.36	
水電費	7,800,000	7,733,348	-66,652	-0.85	
郵電費	706,000	548,413	-157,587	-22.32	摺節支出。
旅運費	30,000	44,035	14,035	46.78	出差次數較預計增加所致。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0	99,351	99,351		業務需求增加所致。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580,000	2,749,503	1,169,503	74.02	館舍老舊頻繁修繕所致。
保險費	10,000	6,364	-3,636	-36.36	依業務實際需求執行。
一般服務費	3,100,000	3,087,278	-12,722	-0.41	
專業服務費	2,720,000	3,681,307	961,307	35.34	駐衛警因改制退離，增加保全人力所致。
公共關係費	90,000	69,208	-20,792	-23.10	摺節支出。
材料及用品費	200,000	244,024	44,024	22.01	公務車油料費。
使用材料費	0	10,355	10,355		
用品消耗	200,000	233,669	33,669	16.83	依業務實際需求執行。
租金與利息	12,611,000	101,586	-12,509,414	-99.19	
地租及水租	12,449,000	0	-12,449,000	-100.00	教育部同意於美術館園區設置全國首座學產紀念公園，雙方互為有償撥用園、市有土地且互抵撥用價款，自106年7月1日起終止與本館租約，租金預算全數結餘。
機器租金	162,000	95,005	-66,995	-41.35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3,905	3,905		依業務實際需求執行。
什項設備租金	0	2,676	2,676		依業務實際需求執行。
折舊、折耗及攤銷	43,152,000	11,525,454	-31,626,546	-73.29	

高雄市立美術館
管理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7,651,000	618	-7,650,382	-99.99	折舊高估所致。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35,501,000	11,524,836	-23,976,164	-67.54	折舊高估所致。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25,000	6,480	-18,520	-74.08	
房屋稅	25,000	0	-25,000	-100.00	
規費	0	6,480	6,480		公務車牌照稅。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12,000	84,949	72,949	607.91	
分擔	0	62,949	62,949		分擔本機構專業人員聯合招募支出。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2,000	22,000	10,000	83.33	退休人員增加所致。
合 計	98,607,000	45,857,329	-52,749,671	-53.49	

高雄市立美術館
其他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0	221,811	221,811		
違約及處理費用	0	221,811	221,81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0	221,811	221,811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0	221,811	221,811		繳納本館於高雄港站鐵道文化園區舉辦《明日方舟：2015高雄國際貨櫃藝術節》之土地使用補償金。
合 計	0	221,811	221,811		

高雄市立美術館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648,000	151,509	- 76,496,491	- 99.80	
固定資產之增置	280,000	151,509	- 128,491	- 45.89	
機械及設備	280,000	117,652	- 162,348	- 57.98	
機械及設備	280,000	117,652	- 162,348	- 57.98	自籌收入購置電腦主機及螢幕5組。
什項設備	-	33,857	33,857		
什項設備	-	33,857	33,857		自籌收入購置展售部用收銀機及吧檯桌。
撥入受贈及整理	76,368,000	-	- 76,368,000	- 100.00	預算原編數係市府捐贈資產，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將市府財產撥入數轉列代管資產。
機械及設備	24,648,000	-	- 24,648,000	- 10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5,707,000	-	- 5,707,000	- 100.00	
什項設備	46,013,000	-	- 46,013,000	- 100.00	
代管資產	2,057,032,000	2,231,951,361	174,919,361	8.50	
房屋與建築	709,517,000	727,268,022	17,751,022	2.50	係市府財產撥入數
機械及設備	-	24,672,821	24,672,821		1. 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將市府財產撥入數24,610,521元轉列代管資產。 2. 政府補助款購置典藏設備62,300元。
交通及運輸設備	-	5,174,202	5,174,202		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將市府財產撥入數轉列代管資產。
什項設備	500,000	46,029,861	45,529,861	9,105.97	1. 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將市府財產撥入數45,593,111元轉列代管資產。 2. 政府補助款購置典藏設備436,750元。
收藏品	1,347,015,000	1,404,632,707	57,617,707	4.28	1. 政府補助款購置收藏品22,581,050元。 2. 市府財產撥入數1,382,051,657元。
未完工程	-	24,173,748	24,173,748		係高雄市政府文化局行政委託辦理美術館104及105展覽空間重塑工程。
合 計	2,133,680,000	2,232,102,870	98,422,870	4.61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改 良 物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械 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原值				
減：以前年度已提折舊及減損數				
上年度期末帳面價值				
加：本年度新增資產價值			117,652	
減：本年度減少資產價值				
加減：調整數				
減：本年度提列折舊數				
本年度期末帳面價值			117,652	
本年度提列折舊數				
管理費用				
合 計				

立美術館
舊明細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什項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及 權益改良	代管資產	合 計
典 藏 品	什項設備				
	33,857			2,207,777,613	2,207,929,122
	618			11,524,836	11,525,454
	33,239			2,196,252,777	2,196,403,668
	618			11,524,836	11,525,454
	618			11,524,836	11,525,454
	618			11,524,836	11,525,454

高雄市立美術館
主要營運項目執行績效摘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勞務成本	142,000	469,311	327,311	230.50	與高雄市河濱國小合辦「2017高雄瘋藝夏」活動成本。
銷貨成本	1,618,000	103,845	-1,514,155	-93.58	出版品依推廣所需改列業務費用。
出租資產成本	20,000	94,004	74,004	370.02	場地租借管理委外人力成本。
業務費用	21,253,000	36,497,926	15,244,926	71.73	專案補助收入增加，相對增加支出。
管理及總務費用	98,607,000	45,857,329	-52,749,671	-53.49	折舊費用高估所致。
合 計	121,640,000	83,022,415	-38,617,585	-31.75	

高雄市立美術館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人

職 類 (稱)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3)=(2)-(1)	說 明
正式人員(公務人員)	36	27	-9	
正式人員(一般人員)	35	21	-14	
總 計	71	48	-23	

高雄市立美術館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3)=(2)-(1)	說 明
正式員額薪資	21,511,000	12,142,555	-9,368,445	人員未足額進用所致。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0	841,520	841,520	本館因正式人員尚未補足，辦理事務性、期間性業務所需人力，暫以定期契約人員進用所致。
超時工作報酬	2,028,000	1,102,828	-925,172	人員未足額進用所致。
退休及卹償金	0	167,033	167,033	依規定提撥新制勞工退休金。
福利費	3,032,000	1,662,370	-1,369,630	人員未足額進用所致。
合 計	26,571,000	15,916,306	-10,654,694	

高雄市立美術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2)-(1)	% (4)=(3)/(1)*100
用人費用	26,571,000	15,916,306	-10,654,694	-40.10
正式員額薪資	21,511,000	12,142,555	-9,368,445	-43.55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841,520	841,520	
起時工作報酬	2,028,000	1,102,828	-925,172	-45.62
退休及卹償金		167,033	167,033	
福利費	3,032,000	1,662,370	-1,369,630	-45.17
服務費用	38,101,000	51,816,927	13,715,927	36.00
水電費	7,800,000	7,732,872	-67,128	-0.86
郵電費	706,000	568,150	-137,850	-19.53
旅運費	1,209,000	2,847,607	1,638,607	135.5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256,000	4,286,643	30,643	0.72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763,000	3,062,983	1,299,983	73.74
保險費	544,000	241,066	-302,934	-55.69
一般服務費	16,907,000	16,165,705	-741,295	-4.38
專業服務費	4,673,000	16,602,662	11,929,662	255.29
公共關係費	243,000	309,239	66,239	27.26
材料及用品費	1,052,000	1,608,659	556,659	52.91
使用材料費		10,355	10,355	
用品消耗	1,052,000	1,598,304	546,304	51.93
租金與利息	12,712,000	1,631,599	-11,080,401	-87.16
地租及水租	12,449,000	10,500	-12,438,500	-99.92
機器租金	162,000	300,414	138,414	85.44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3,405	23,405	
什項設備租金	101,000	1,297,280	1,196,280	1,184.44
折舊、折耗及攤銷	43,152,000	11,525,454	-31,626,546	-73.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7,651,000	618	-7,650,382	-99.99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35,501,000	11,524,836	-23,976,164	-67.54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25,000	40,303	15,303	61.21
房屋稅	25,000		-25,000	-100.00
消費與行為稅		29,444	29,444	
特別稅課		4,379	4,379	
規費		6,480	6,48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27,000	321,760	294,760	1,091.70
會費	15,000	15,000	0	0.00
分攤		62,949	62,949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2,000	243,811	231,811	1,931.76
其他		383,218	383,218	
其他費用		383,218	383,218	
合 計	121,640,000	83,244,226	-38,395,774	-31.57

附錄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高雄市立
收支餘
中華民國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 額 (1)	%
收入	120,132,000	100.00
業務收入	118,369,000	98.53
勞務收入	24,185,000	20.13
服務收入	23,000,000	19.15
演藝收入	1,000,000	0.83
講習(演)收入	185,000	0.15
其他勞務收入	0	0.00
銷貨收入	2,102,000	1.75
印刷出版品銷貨收入	102,000	0.08
其他銷貨收入	2,000,000	1.66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50,000	0.12
其他建築物租金收入	100,000	0.08
權利金收入	50,000	0.04
其他租金收入	0	0.00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70,748,000	58.89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70,748,000	58.89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21,184,000	17.63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21,184,000	17.63
業務外收入	1,763,000	1.47
財務收入	0	0.00
利息收入	0	0.00
其他業務外收入	1,763,000	1.47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60,000	0.13
違規罰款收入	0	0.00
廣告收入	100,000	0.08
受贈收入	1,500,000	1.25
雜項收入	3,000	0.00
支出	115,527,000	96.17
業務成本與費用	115,527,000	96.17
勞務成本	23,401,000	19.48
服務成本	20,278,000	16.88
演藝成本	3,000,000	2.50
講習(演)成本	123,000	0.10
其他勞務成本	0	0.00
銷貨成本	2,464,000	2.05
印刷出版品銷貨成本	1,064,000	0.89
其他銷貨成本	1,400,000	1.17
出租資產成本	20,000	0.02

歷史博物館
 絀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 額 (2)	%	金 額 (3)=(2)-(1)	% (4)=(3)/(1)*100	金 額	%
159,962,979	100.00	39,830,979	33.16	0	
157,914,485	98.72	39,545,485	33.41	0	
59,693,731	37.32	35,508,731	146.82	0	
27,780,858	17.37	4,780,858	20.79	0	
3,008,843	1.88	2,008,843	200.88	0	
167,951	0.10	-17,049	-9.22	0	
28,736,079	17.96	28,736,079		0	
482,646	0.30	-1,619,354	-77.04	0	
33,462	0.02	-68,538	-67.19	0	
449,184	0.28	-1,550,816	-77.54	0	
191,088	0.12	41,088	27.39	0	
140,505	0.09	40,505	40.51	0	
25,323	0.02	-24,677	-49.35	0	
25,260	0.02	25,260		0	
67,218,437	42.02	-3,529,563	-4.99	0	
67,218,437	42.02	-3,529,563	-4.99	0	
30,328,583	18.96	9,144,583	43.17	0	
30,328,583	18.96	9,144,583	43.17	0	
2,048,494	1.28	285,494	16.19	0	
3	0.00	3		0	
3	0.00	3		0	
2,048,491	1.28	285,491	16.19	0	
814,741	0.51	654,741	409.21	0	
4,900	0.00	4,900		0	
0	0.00	-100,000	-100.00	0	
632,260	0.40	-867,740	-57.85	0	
596,590	0.37	593,590	19786.33	0	
164,849,774	103.05	49,322,774	42.69	0	
164,842,582	103.05	49,315,582	42.69	0	
77,576,085	48.50	54,175,085	231.51	0	
36,620,576	22.89	16,342,576	80.59	0	
13,727,340	8.58	10,727,340	357.58	0	
101,443	0.06	-21,557	-17.53	0	
27,126,726	16.96	27,126,726		0	
221,672	0.14	-2,242,328	-91.00	0	
7,658	0.00	-1,056,342	-99.28	0	
214,014	0.13	-1,185,986	-84.71	0	
133,358	0.08	113,358	566.79	0	

高雄市立
收支餘
中華民國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 額 (1)	%
出租其他建築物成本	20,000	0.02
業務費用	38,386,000	31.95
業務費用	38,386,000	31.95
管理費用	51,256,000	42.67
管理費用	51,256,000	42.67
業務外費用	0	0.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0	0.00
雜項費用	0	0.00
本期餘絀	4,605,000	3.83

歷史博物館
 總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額 (2)	%	金額 (3)=(2)-(1)	% (4)=(3)/(1)*100	金額	%
133,358	0.08	113,358	566.79	0	
44,739,796	27.97	6,353,796	16.55	0	
44,739,796	27.97	6,353,796	16.55	0	
42,171,671	26.36	-9,084,329	-17.72	0	
42,171,671	26.36	-9,084,329	-17.72	0	
7,192	0.00	7,192		0	
7,192	0.00	7,192		0	
7,192	0.00	7,192		0	
-4,886,795	-3.05	-9,491,795	-206.12	0	

高雄市立
餘絀撥
中華民國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 額 (1)	%
賸餘之部	4,605,000	100.00
本期賸餘	4,605,000	100.00
前期未分配賸餘	0	
會計政策變動及前期錯誤更正累積影響數	0	
公積轉列數	0	
分配之部	0	
填補累積短絀	0	
提存公積	0	
賸餘撥充基金數	0	
解繳公庫淨額	0	
其他依法分配數	0	
未分配賸餘	4,605,000	100.00
短絀之部	0	
本期短絀	0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0	
會計政策變動及前期錯誤更正累積影響數	0	
填補之部	0	
撥用賸餘	0	
撥用公積	0	
折減基金	0	
公庫撥款	0	
待填補之短絀	0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現金流量決算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	% (4)=(3)/(1)*100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28,355,000	18,199,765	-10,155,235	-35.81
稅前賸餘(短絀)	4,605,000	-4,886,798	-9,491,798	-206.12
利息股利之調整	0	3	3	
利息收入	0	3	3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餘絀	4,605,000	-4,886,795	-9,491,795	-206.12
調整非現金項目	23,750,000	23,086,560	-663,440	-2.79
折舊、減損及折耗	14,781,000	9,834,757	-4,946,243	-33.46
攤銷	232,000	83,541	-148,459	-63.99
其他	-15,013,000	-9,878,930	5,134,070	-34.20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0	-41,525,669	-41,525,669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23,750,000	64,572,861	40,822,861	171.89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28,355,000	18,199,765	-10,155,235	-35.81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8,355,000	18,199,765	-10,155,235	-35.8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4,028,000	-23,178,238	-9,150,238	65.23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礦產資源	-12,636,000	-621,286	12,014,714	-95.08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636,000	-621,286	12,014,714	-95.08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392,000	-22,556,952	-21,164,952	1,520.47
增加無形資產	-1,392,000	0	1,392,000	-100.00
增加其他資產	0	-22,556,952	-22,556,95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028,000	-23,178,238	-9,150,238	65.2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4,028,000	30,446,596	16,418,596	117.04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14,028,000	30,446,596	16,418,596	117.04
增加其他負債	14,028,000	30,446,596	16,418,596	117.0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028,000	30,446,596	16,418,596	117.04
匯率影響數	0	0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8,355,000	25,468,123	-2,886,877	-10.1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0	0	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8,355,000	25,468,123	-2,886,877	-10.18
不影響現金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0	0	0	
代管資產增加及政府捐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48,176,000	741,195,176	-6,980,824	-0.93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1)	上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1)-(2)	% (4)=(3)/(2)*100
資產	821,448,908	0	821,448,908	
流動資產	66,993,792	0	66,993,792	
現金	25,468,123	0	25,468,123	
銀行存款	25,258,123	0	25,258,123	
零用及週轉金	210,000	0	210,000	
應收款項	30,845,463	0	30,845,463	
應收票據	48,163	0	48,163	
應收帳款	30,797,300	0	30,797,300	
存貨	1,723,471	0	1,723,471	
商品存貨	298,037	0	298,037	
寄銷品	1,425,434	0	1,425,434	
預付款項	8,956,735	0	8,956,735	
預付費用	7,129,467	0	7,129,467	
進項稅額	1,268,052	0	1,268,052	
留抵稅額	559,216	0	559,2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1,918	0	581,918	
機械及設備	478,500	0	478,500	
機械及設備	516,476	0	516,476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37,976	0	-37,976	
什項設備	103,418	0	103,418	
什項設備	104,810	0	104,810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1,392	0	-1,392	
其他資產	753,873,198	0	753,873,198	
什項資產	753,873,198	0	753,873,198	
存出保證金	1,110,400	0	1,110,400	
代管資產	762,641,728	0	762,641,728	
累計折舊－代管資產	-9,878,930	0	-9,878,930	
資產合計	821,448,908	0	821,448,908	
負債	826,335,703	0	826,335,703	
流動負債	64,572,861	0	64,572,861	
應付款項	29,423,563	0	29,423,563	
應付代收款	4,963,598	0	4,963,598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1)	上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1)-(2)	% (4)=(3)/(2)*100
應付費用	10,707,742	0	10,707,742	
其他應付款	13,752,223	0	13,752,223	
預收款項	35,149,298	0	35,149,298	
預收收入	35,149,298	0	35,149,298	
其他負債	761,762,842	0	761,762,842	
遞延負債	757,521,039	0	757,521,039	
遞延收入	757,521,039	0	757,521,039	
什項負債	4,241,803	0	4,241,803	
存入保證金	4,241,803	0	4,241,803	
負債合計	826,335,703	0	826,335,703	
淨值	-4,886,795	0	-4,886,795	
累積餘絀	-4,886,795	0	-4,886,795	
累積短絀	-4,886,795	0	-4,886,795	
累積短絀	-4,886,795	0	-4,886,795	
淨值合計	-4,886,795	0	-4,886,795	
負債及淨值合計	821,448,908	0	821,448,908	

附 註：

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 本年度決算數為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 本年度決算數為

\$4,498,500, 上年度決算數為
\$4,498,500, 上年度決算數為

\$0
\$0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勞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勞務收入	24,185,000	59,693,731	35,508,731	146.82	
服務收入	23,000,000	27,780,858	4,780,858	20.79	駁二小火車、各賣店(包含鐵店、茶町、皮影戲館)販售佣金收入等。
演藝收入	1,000,000	3,008,843	2,008,843	200.88	主要為2017高雄水陸戲獅甲、2017夢遊烏托邦票券收入
講習(演)收入	185,000	167,951	-17,049	-9.22	2017年特展-展高雄-唱美濃5/6荖濃溪活動、夜宿皮影戲館兒童偶戲夏令營及228事件70周年系列活動-重回歷史現場等收入。
其他勞務收入	0	28,736,079	28,736,079		1.見城計畫、興濱計畫共計23,964,551元 2.106年大林蒲遷村先期調查及評估作業計畫、106年度「南部流行音樂文史資料編輯及出版」計畫、高雄市眷村(左營明建及鳳山黃埔)活化及再利用計畫總計4,771,528元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銷貨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銷貨收入	2,102,000	482,646	-1,619,354	-77.04	
印刷出版品銷貨收入	102,000	33,462	-68,538	-67.19	出售陳熾朱精選南管專輯<輾轉三思>314片專輯收入
其他銷貨收入	2,000,000	449,184	-1,550,816	-77.54	各賣店(鐵道館商店、茶町賣店、皮影戲館)文創商品銷售收入。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50,000	191,088	41,088	27.39	
其他建築物租金收入	100,000	140,505	40,505	40.51	本館東走廊租金收入
權利金收入	50,000	25,323	-24,677	-49.35	本館典藏圖像使用授權收入
其他租金收入	0	25,260	25,260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70,748,000	67,218,437	-3,529,563	-4.99	1. 高雄市政府補助收入 63,070,265元及市府凍結 聘僱人員、職工人事費 2,648,735元。 2. 文化部105年補助補辦預 算，推動博物館與地方文 化館發展計畫，市府配合 款補助4,148,172元 及扣除已於105年支付 880,828元。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 入	70,748,000	67,218,437	-3,529,563	-4.99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21,184,000	30,328,583	9,144,583	43.17	1. 代管資產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本期提列折舊/攤銷數，將遞延收入轉列政府專案補助收入，年列9,878,930元。 2. 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補助辦理「尋訪港都白色的足跡-人權歷史推廣及出版計畫」改制後執行數159,227元。 3.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補助辦理「高雄市傳統工藝傳習計畫」改制後執行數84,000元。 4. 105年度文化部推動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書寫城市歷史核心-地方博物館提升計畫 改制後執行數 1,010,000元。 5. 105年度文化部推動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第二次提案-整合協作平臺計畫:穿梭時空的文青微旅行-漫遊老高雄500,000元。 6. 文化部補助105年博物館事業推展計畫-偶戲無國界-皮影戲館典藏文物日本交流展示改制後執行數268,926元。 7. 105年辦理地方知識研究與成果分享選用實驗計畫:流動凝視-高雄地方知識的文化詮釋與再現計劃540,000元。 8. 106年度公民參與轉型正義-高雄市民人權歷史推廣計畫1,286,000元。 9. 106年度偶戲無國界第二年計畫1,429,000元。 10. 106年度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12,800,000元。 11. 106年度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補助計畫-C類 2,372,500元。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21,184,000	30,328,583	9,144,583	43.17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業務外收入	1,763,000	2,048,494	285,494	16.19	
財務收入	0	3	3		
利息收入	0	3	3		
其他業務外收入	1,763,000	2,048,491	285,491	16.19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60,000	814,741	654,741	409.21	本館停車場營運收入
違規罰款收入	0	4,900	4,900		
廣告收入	100,000	0	-100,000	-100.00	本年度無此項目收入
受贈收入	1,500,000	632,260	-867,740	-57.85	主要係為2017高雄水陸戲獅甲企業贊助收入。
雜項收入	3,000	596,590	593,590	19786.33	文創商品收入超出預期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勞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勞務成本	23,401,000	77,576,085	54,175,085	231.51	
服務成本	20,278,000	36,620,576	16,342,576	80.59	
服務費用	20,278,000	22,957,210	2,679,210	13.21	
水電費	0	2,173,013	2,173,013		哈瑪星鐵道館營運所需電費。
郵電費	0	59,108	59,108		
旅運費	0	2,000	2,0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0	660,871	660,871		票券、文創商品包裝及哈瑪星鐵道館文宣品印製費。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0	375,267	375,267		哈瑪星鐵道館屋簷、月台區修繕及模型、駁二線小火車機械維護費用。
保險費	0	142,365	142,365		哈瑪星鐵道館場域之公共意外責任險及小火車、模型火車之竊盜險。
一般服務費	20,278,000	19,544,186	-733,814	-3.62	攤節開支
專業服務費	0	400	400		
材料及用品費	0	265,616	265,616		
使用材料費	0	99,702	99,702		駁二線小火車動力電瓶及模型火車動力馬達、晶片耗材更換。
用品消耗	0	165,914	165,914		哈瑪星鐵道館營運相關庶務用品。
租金與利息	0	13,389,100	13,389,100		
房租	0	13,381,480	13,381,480		哈瑪星鐵道館舍租金費用。
什項設備租金	0	7,620	7,62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0	8,650	8,650		
土地稅	0	8,650	8,650		
演藝成本	3,000,000	13,727,340	10,727,340	357.58	
服務費用	1,900,000	11,677,342	9,777,342	514.60	
水電費	0	128,570	128,570		辦理2017年水陸戲獅甲活動場地水電費。
郵電費	80,000	0	-80,000	-100.00	
旅運費	100,000	429,437	329,437	329.44	2017年水陸戲獅甲國外表演團體來台旅運費用。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00,000	1,295,114	795,114	159.02	2017年水陸戲獅甲報章、電台及各大媒體廣告費。
保險費	70,000	2,176	-67,824	-96.89	2017年水陸戲獅甲活動統一外包辦理,致一般服務費增加,保險費減少。
一般服務費	500,000	9,822,045	9,322,045	1864.41	2017年水陸戲獅甲活動統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勞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專業服務費	650,000	0	-650,000	-100.00	一外包費用、〈再現人權劇場-夢遊烏托邦〉演出費用。
材料及用品費	100,000	70,784	-29,216	-29.22	2017年水陸戲獅甲活動統一外包辦理，致一般服務費增加，專業服務費減少。
用品消耗	100,000	70,784	-29,216	-29.22	
租金與利息	500,000	539,214	39,214	7.84	
房租	500,000	521,357	21,357	4.27	2017年水陸戲獅甲比賽場地租金
什項設備租金	0	17,857	17,85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00,000	1,440,000	940,000	188.0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500,000	1,440,000	940,000	188.00	2017年水陸戲獅甲，比賽團隊得獎獎勵費用。
講習(演)成本	123,000	101,443	-21,557	-17.53	
服務費用	123,000	72,889	-50,111	-40.7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0	16,830	16,830		
保險費	0	1,259	1,259		
一般服務費	123,000	50,000	-73,000	-59.35	孔廟兒童冬令營，與高雄市鄉土協會合辦費用。
專業服務費	0	4,800	4,800		
材料及用品費	0	9,004	9,004		
用品消耗	0	9,004	9,004		
租金與利息	0	19,550	19,55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19,550	19,550		
其他勞務成本	0	27,126,726	27,126,726		
用人費用	0	3,452,455	3,452,455		
正式員額薪資	0	2,915,084	2,915,084		見城計畫共11人，年度用人費用。
退休及卹償金	0	178,401	178,401		見城計畫共11人年度用人費用衍生退休金。
福利費	0	358,970	358,970		見城計畫共11人年度用人費用衍生勞保及健保費用。
服務費用	0	22,950,991	22,950,991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勞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郵電費	0	2,050	2,050		
旅運費	0	25,084	25,08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0	510,330	510,330		1.106年大林蒲遷村先期調查及評估作業計畫,影像紀錄光碟片壓印製。 2.106年度「南部流行音樂文史資料編輯及出版」計畫,印製書冊費用。
一般服務費	0	19,684,535	19,684,535		1.<見城計畫>見城館展示製作費用8,820,000元及模型設計製作費用2,694,000元 2.<興濱計畫>哈瑪星模型設計製作費用4,650,000元。
專業服務費	0	2,728,992	2,728,992		1.<106年大林蒲遷村先期調查及評估作業計畫>449,000元。 2.<見城計畫>調查研究計畫1,466,750元。
材料及用品費	0	33,595	33,595		
用品消耗	0	33,595	33,595		
租金與利息	0	73,185	73,185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1,185	1,185		
什項設備租金	0	72,000	72,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0	616,500	616,5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0	565,000	565,000		<106年大林蒲遷村先期調查及評估作業計畫>之補助扶植校園獅藝及在地傳統民俗社團等獎勵費用。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0	51,500	51,500		
合 計	23,401,000	77,576,085	54,175,085	231.51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銷貨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銷貨成本	2,464,000	221,672	-2,242,328	-91.00	
印刷出版品銷貨成本	1,064,000	7,658	-1,056,342	-99.28	本年度印刷出版品售出未達預期，故成本減少。
服務費用	1,064,000	533	-1,063,467	-99.9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064,000	0	-1,064,000	-100.00	
一般服務費	0	533	533		
材料及用品費	0	7,125	7,125		
商品及醫療用品	0	7,125	7,125		
其他銷貨成本	1,400,000	214,014	-1,185,986	-84.71	本年度自創商品售出未如預期，故成本減少。
服務費用	0	4,180	4,180		
郵電費	0	160	16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0	4,020	4,020		
材料及用品費	1,400,000	209,834	-1,190,166	-85.01	
用品消耗	0	1,861	1,861		
商品及醫療用品	1,400,000	207,973	-1,192,027	-85.14	
合 計	2,464,000	221,672	-2,242,328	-91.00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出租資產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出租資產成本	20,000	133,358	113,358	566.79	
出租其他建築物成本	20,000	133,358	113,358	566.79	
服務費用	20,000	118,771	98,771	493.86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0	118,771	118,771		增加停車場出租，衍生停車場維護固定成本。
一般服務費	20,000	0	-20,000	-100.00	教育推廣空間屬本館清潔範圍，故出租資產成本已列於業務費用-一般服務費。
材料及用品費	0	13,587	13,587		
用品消耗	0	13,587	13,587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0	1,000	1,000		
規 費	0	1,000	1,000		
合 計	20,000	133,358	113,358	566.79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業務費用	38,386,000	44,739,796	6,353,796	16.55	
業務費用	38,386,000	44,739,796	6,353,796	16.55	
服務費用	35,346,000	40,601,296	5,255,296	14.87	
郵電費	126,000	159,661	33,661	26.72	推廣展覽及活動郵寄相關費用
旅運費	977,000	1,725,000	748,000	76.56	2017年至日本飯田市參加偶戲無國界交流展工作人員5人旅費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7,737,000	5,332,417	-2,404,583	-31.08	攤節開支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20,000	428,060	308,060	256.72	戰爭與和平紀念公園主題館、舊打狗驛故事館、眷村文化館、孔廟等外館設備維護保養費用。
保險費	230,000	232,896	2,896	1.26	
一般服務費	12,406,000	28,457,268	16,051,268	129.38	1. 展覽規劃製作暨借展等費用。 2. 本館所轄文化館舍營運費。 3. 文物保存防護及影像紀錄等費用。 4. 志工管理推廣等相關費用。 5. 本館所轄文化館舍活動節目演出費。 6. 推動高雄市相關文史研究育成工作等費用。 7. 年度重大活動節目舉辦費用。
專業服務費	13,550,000	4,143,240	-9,406,760	-69.42	攤節開支
公共關係費	200,000	122,754	-77,246	-38.62	
材料及用品費	1,800,000	1,284,505	-515,495	-28.64	攤節開支
使用材料費	0	5,749	5,749		
用品消耗	1,800,000	1,278,756	-521,244	-28.96	
租金與利息	0	395,200	395,2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295,432	295,432		
什項設備租金	0	99,768	99,768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0	10,971	10,971		
房屋稅	0	3,294	3,294		
消費與行為稅	0	591	591		
特別稅課	0	586	586		
規費	0	6,500	6,5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1,240,000	2,184,390	944,390	76.16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 與交流活動費					
會費	0	2,000	2,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240,000	369,390	129,390	53.91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000,000	1,813,000	813,000	81.30	校園傳統戲園扶植、寫高雄、高雄小故事等補助獎勵活動。
其他	0	263,434	263,434		
其他費用	0	263,434	263,434		
合 計	38,386,000	44,739,796	6,353,796	16.55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管理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管理費用	51,256,000	42,171,671	-9,084,329	-17.72	
管理費用	51,256,000	42,171,671	-9,084,329	-17.72	
用人費用	24,041,000	20,529,300	-3,511,700	-14.61	因進用人數未補足，致人事費較預算減少。
正式員額薪資	17,244,000	14,569,673	-2,674,327	-15.51	
超時工作報酬	626,000	510,794	-115,206	-18.40	
津貼	0	599,434	599,434		
獎金	3,765,000	2,602,479	-1,162,521	-30.88	
退休及卹償金	0	344,799	344,799		
福利費	2,406,000	1,899,841	-506,159	-21.04	
提繳費	0	2,280	2,280		
服務費用	11,645,000	10,613,559	-1,031,441	-8.86	
水電費	5,350,000	4,012,672	-1,337,328	-25.00	摺節開支。
郵電費	235,000	369,347	134,347	57.17	外館提升資訊網路，固定郵電費增加。
旅運費	100,000	210,984	110,984	110.9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0	98,510	98,51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329,000	938,161	-390,839	-29.41	
保險費	66,000	94,540	28,540	43.24	
一般服務費	1,619,000	1,829,627	210,627	13.01	
專業服務費	2,803,000	2,908,541	105,541	3.77	
公共關係費	143,000	151,177	8,177	5.72	
材料及用品費	300,000	606,551	306,551	102.18	
使用材料費	0	45,231	45,231		
用品消耗	300,000	561,320	261,320	87.11	因海棠颱風侵襲導致樹木傾斜移植情形，增加環境綠美化經費及辦公用品消耗量。
租金與利息	240,000	451,367	211,367	88.07	館舍賣店數及活動展覽增加，租金費用增加。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40,000	182,072	42,072	30.05	
什項設備租金	100,000	269,295	169,295	169.30	
折舊、折耗及攤銷	15,013,000	9,918,298	-5,094,702	-33.94	設備依實際購買攤提折舊，致折舊費用較預算數減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7,772,000	39,368	-7,732,632	-99.49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7,009,000	9,795,389	2,786,389	39.75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管理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攤銷	232,000	83,541	-148,459	-63.99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0	17,596	17,596		
消費與行為稅	0	7,120	7,120		
規 費	0	10,476	10,47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17,000	35,000	18,000	105.88	
會費	17,000	17,000	0	0.0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0	18,000	18,000		
合 計	51,256,000	42,171,671	-9,084,329	-17.72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其他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0	7,192	7,192		
雜項費用	0	7,192	7,192		
服務費用	0	7,192	7,192		印刷品寄售於書店之佣金成本
一般服務費	0	7,192	7,192		
合 計	0	7,192	7,192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207,000	621,286	- 52,585,714	- 98.83	
固定資產之增置	12,636,000	621,286	- 12,014,714	- 95.08	
房屋及建築	8,694,000	-	- 8,694,000	-	
房屋及建築	8,694,000	-	- 8,694,000	-	
機械及設備	2,629,000	516,476	- 2,112,524	- 80.35	
機械及設備	2,629,000	516,476	- 2,112,524	- 80.35	係由自籌收入購入印表機、電腦及SMD顯示螢幕等設備
什項設備	1,313,000	104,810	- 1,208,190	-	
收藏品	1,113,000	-	- 1,113,000	-	
什項設備	200,000	104,810	- 95,190	-	係由自籌收入購入火車模型、教育展示裝置等設備
撥入受贈及整理	40,571,000	-	- 40,571,000	- 100.00	預算原編數係市府捐贈資產，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將市府財產撥入數轉列代管資產
機械及設備	13,860,000	-	- 13,860,000	- 10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2,405,000	-	- 2,405,000	- 100.00	
收藏品	5,299,000	-	- 5,299,000	- 100.00	
什項設備	19,007,000	-	- 19,007,000	- 100.00	
代管資產	707,605,000	761,480,408	53,875,408		
土地	470,000,000	457,878,160	- 12,121,840	- 2.58	
土地改良物	14,080,000	14,080,000	-	-	
珍貴不動產	223,525,000	148,096,483	- 75,428,517	- 33.75	此係為高雄市歷史博物館(高雄市市定古蹟)
收藏品	-	37,539,060	37,539,060		1. 撥入數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將市府財產轉列代管資產36,921,660元。 2. 資本門部分係由政府補助，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21號規定，將市府財產轉列代管資產，故本年度收藏品移轉至代管資產-收藏品617,400元。
未完工程	-	576,000	576,000		本府文化局補助「本館辦理直轄市古蹟原高雄市役所莫蘭蒂及梅姬颱風修復計畫(資本門)」補助576,000元。
房屋與建築	-	62,922,823	62,922,823		資本門部分係由政府補助，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21號規定，將市府財產轉列代管資產，故本年度執行數移轉至代管資產-房屋及建築(附屬設備)。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機械及設備		16,344,364	16,344,364		1.撥入數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將市府財產轉列代管資產11,626,039元。 2.主要係辦公室購置購置本館電腦、筆記型電腦等設備242,172元 3.文化部105年補助補辦預算，辦理「105年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資本門)」，補助資本門2,536,252元。 4.本府文化局補助本館辦理「106年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資本門)」，購置各轄館舍所需設備1,939,901元。
交通及運輸設備		2,598,984	2,598,984		1.撥入數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將市府財產轉列代管資產2,248,984元。 2.本年度購置本館「廣場停車場自動化設備」財物採購。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21號規定，將市府財產轉列代管資產350,000元。
什項設備		21,444,534	21,444,534		1.撥入數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將市府財產轉列代管資產14,330,592元。 2.主要係辦公室屏風設備等152,475元 3.文化部105年補助補辦預算，辦理「105年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資本門)」，補助資本門2,995,603元。 4.本府文化局補助本館辦理「106年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資本門)」，購置各轄館舍所需設備3,965,864元。
合 計	760,812,000	762,101,694	1,289,694	0.17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改 良 物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械 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原值				
減：以前年度已提折舊及減損數				
上年度期末帳面價值				
加：本年度新增資產價值			516,476	
減：本年度減少資產價值				
加減：調整數				
減：本年度提列折舊數			37,976	
本年度期末帳面價值			478,500	
本年度提列折舊數			37,976	
管理費用			37,976	
合 計			37,976	

歷史博物館
舊明細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什項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及 權益改良	代管資產	合 計
典 藏 品	什項設備				
	104,810			303,026,248	303,647,534
	1,392			9,795,389	9,834,757
	103,418			293,230,859	293,812,777
	1,392			9,795,389	9,834,757
	1,392			9,795,389	9,834,757
	1,392			9,795,389	9,834,757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主要營運項目執行績效摘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勞務成本	23,401,000	77,576,085	54,175,085	231.51	本年度增加行政勞務專案(含見城興濱專案、106年大林浦遷村先期調查及評估作業計畫等專案,成本增加27,126,726元);及增加哈瑪星鐵道館人力及租金成本。
銷貨成本	2,464,000	221,672	-2,242,328	-91.00	本年度書籍及文創商品銷售不如預期
出租資產成本	20,000	133,358	113,358	566.79	本館停車場開始營運,維護成本增加
業務費用	38,386,000	44,739,796	6,353,796	16.55	106年度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106年度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補助計畫-C類等專案增加,致相對應成本增加。
管理及總務費用	51,256,000	42,171,671	-9,084,329	-17.72	擲節開支
合 計	115,527,000	164,842,582	49,315,582	42.69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人

職 類 (稱)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3)=(2)-(1)	說 明
正式人員(公務人員)	17	11	-6	公務人員8人，教育人員3人。
正式人員(一般人員)	19	26	7	
總 計	36	37	1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3)=(2)-(1)	說 明
正式員額薪資	17,244,000	17,484,757	240,757	正式員額薪資加總，與預算差異數係因本年度因專案擴充人力，於年初至年底陸續聘用，較預算數增加。
超時工作報酬	626,000	510,794	-115,206	
津貼	0	599,434	599,434	差異數係因本年度因專案擴充人力，於年初至年底陸續聘用，故高估法人獎金。
獎金	3,765,000	2,602,479	-1,162,521	
退休及卹償金	0	523,200	523,200	依實際需求發放
福利費	2,406,000	2,258,811	-147,189	依實際需求發放
提繳費	0	2,280	2,280	
合 計	24,041,000	23,981,755	-59,245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2)-(1)	% (4)=(3)/(1)*100
用人費用	24,041,000	23,981,755	-59,245	-0.25
正式員額薪資	17,244,000	17,484,757	240,757	1.40
超時工作報酬	626,000	510,794	-115,206	-18.40
津貼		599,434	599,434	
獎金	3,765,000	2,602,479	-1,162,521	-30.88
退休及卹償金		523,200	523,200	
福利費	2,406,000	2,258,811	-147,189	-6.12
提繳費		2,280	2,280	
服務費用	70,376,000	109,003,963	38,627,963	54.89
水電費	5,350,000	6,314,255	964,255	18.02
郵電費	441,000	590,326	149,326	33.86
旅運費	1,177,000	2,392,505	1,215,505	103.2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9,301,000	7,918,092	-1,382,908	-14.8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449,000	1,860,259	411,259	28.38
保險費	366,000	473,236	107,236	29.30
一般服務費	34,946,000	79,395,386	44,449,386	127.19
專業服務費	17,003,000	9,785,973	-7,217,027	-42.45
公共關係費	343,000	273,931	-69,069	-20.14
材料及用品費	3,600,000	2,500,601	-1,099,399	-30.54
使用材料費		150,682	150,682	
用品消耗	2,200,000	2,134,821	-65,179	-2.96
商品及醫療用品	1,400,000	215,098	-1,184,902	-84.64
租金與利息	740,000	14,867,616	14,127,616	1,909.14
房租	500,000	13,902,837	13,402,837	2,680.57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40,000	498,239	358,239	255.89
什項設備租金	100,000	466,540	366,540	366.54
折舊、折耗及攤銷	15,013,000	9,918,298	-5,094,702	-33.9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7,772,000	39,368	-7,732,632	-99.49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7,009,000	9,795,389	2,786,389	39.75
攤銷	232,000	83,541	-148,459	-63.99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38,217	38,217	
土地稅		8,650	8,650	
房屋稅		3,294	3,294	
消費與行為稅		7,711	7,711	
特別稅課		586	586	
規費		17,976	17,97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1,757,000	4,275,890	2,518,890	143.36
會費	17,000	19,000	2,000	11.76
捐助、補助與獎助	240,000	934,390	694,390	289.33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500,000	3,322,500	1,822,500	121.50
其他		263,434	263,434	
其他費用		263,434	263,434	
合 計	115,527,000	164,849,774	49,322,774	42.69

附錄

高雄市電影館

高雄市
收支餘
中華民國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 額 (1)	%
收入	78,298,000	100.00
業務收入	75,786,000	96.79
勞務收入	6,320,000	8.07
服務收入	15,000	0.02
演藝收入	6,205,000	7.92
年費收入	0	0.00
講習(演)收入	100,000	0.13
其他勞務收入	0	0.00
銷貨收入	250,000	0.32
印刷出版品銷貨收入	50,000	0.06
其他銷貨收入	200,000	0.26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98,000	0.13
其他建築物租金收入	30,000	0.04
權利金收入	60,000	0.08
其他租金收入	8,000	0.01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62,286,000	79.55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62,286,000	79.55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6,832,000	8.73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6,832,000	8.73
業務外收入	2,512,000	3.21
財務收入	0	0.00
利息收入	0	0.00
其他業務外收入	2,512,000	3.21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2,000	0.02
廣告收入	1,000,000	1.28
受贈收入	1,500,000	1.92
雜項收入	0	0.00
成本與費用	77,940,000	99.54
業務成本與費用	77,940,000	99.54
勞務成本	15,270,000	19.50
演藝成本	14,720,000	18.80
講習(演)成本	550,000	0.70
其他勞務成本	0	0.00
銷貨成本	1,200,000	1.53
印刷出版品銷貨成本	700,000	0.89
其他銷貨成本	500,000	0.64
出租資產成本	100,000	0.13
出租其他建築物成本	100,000	0.13

電影館
總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額 (2)	%	金額 (3)=(2)-(1)	% (4)=(3)/(1)*100	金額	%
81,258,745	100.00	2,960,745	3.78	0	
78,746,174	96.91	2,960,174	3.91	0	
21,179,745	26.06	14,859,745	235.12	0	
156,704	0.19	141,704	944.69	0	
5,500,726	6.77	-704,274	-11.35	0	
282,428	0.35	282,428		0	
97,597	0.12	-2,403	-2.40	0	
15,142,290	18.63	15,142,290		0	
111,975	0.14	-138,025	-55.21	0	
0	0.00	-50,000	-100.00	0	
111,975	0.14	-88,025	-44.01	0	
355,977	0.44	257,977	263.24	0	
79,620	0.10	49,620	165.40	0	
275,502	0.34	215,502	359.17	0	
855	0.00	-7,145	-89.31	0	
46,456,000	57.17	-15,830,000	-25.42	0	
46,456,000	57.17	-15,830,000	-25.42	0	
10,642,477	13.10	3,810,477	55.77	0	
10,642,477	13.10	3,810,477	55.77	0	
2,512,571	3.09	571	0.02	0	
84	0.00	84		0	
84	0.00	84		0	
2,512,487	3.09	487	0.02	0	
11,424	0.01	-576	-4.80	0	
0	0.00	-1,000,000	-100.00	0	
2,397,612	2.95	897,612	59.84	0	
103,451	0.13	103,451		0	
75,974,265	93.50	-1,965,735	-2.52	0	
75,974,265	93.50	-1,965,735	-2.52	0	
30,333,558	37.33	15,063,558	98.65	0	
15,888,082	19.55	1,168,082	7.94	0	
254,540	0.31	-295,460	-53.72	0	
14,190,936	17.46	14,190,936		0	
402,524	0.50	-797,476	-66.46	0	
0	0.00	-700,000	-100.00	0	
402,524	0.50	-97,476	-19.50	0	
0	0.00	-100,000	-100.00	0	
0	0.00	-100,000	-100.00	0	

高雄市
收支餘
 中華民國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 額 (1)	%
業務費用	32,988,000	42.13
業務費用	32,988,000	42.13
管理費用	28,382,000	36.25
管理費用	28,382,000	36.25
本期餘絀	358,000	0.46

電影館
 絀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額 (2)	%	金額 (3)=(2)-(1)	% (4)=(3)/(1)*100	金額	%
23,774,847	29.26	-9,213,153	-27.93	0	
23,774,847	29.26	-9,213,153	-27.93	0	
21,463,336	26.41	-6,918,664	-24.38	0	
21,463,336	26.41	-6,918,664	-24.38	0	
5,284,480	6.50	4,926,480	1376.11	0	

高雄市
餘絀撥
中華民國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 額 (1)	%
賸餘之部	358,000	100.00
本期賸餘	358,000	100.00
前期未分配賸餘	0	
會計政策變動及前期錯誤更正累積影響數	0	
公積轉列數	0	
分配之部	0	
填補累積短絀	0	
提存公積	0	
賸餘撥充基金數	0	
解繳公庫淨額	0	
其他依法分配數	0	
未分配賸餘	358,000	100.00
短絀之部	0	
本期短絀	0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0	
會計政策變動及前期錯誤更正累積影響數	0	
填補之部	0	
撥用賸餘	0	
撥用公積	0	
折減基金	0	
公庫撥款	0	
待填補之短絀	0	

高雄市電影館
現金流量決算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	% (4)=(3)/(1)*100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858,000	36,605,740	35,747,740	4,166.40
稅前賸餘(短絀)	358,000	5,284,480	4,926,480	1,376.11
利息股利之調整	0	-84	-84	
利息收入	0	-84	-84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358,000	5,284,396	4,926,396	1,376.09
調整非現金項目	500,000	31,321,260	30,821,260	6,164.25
折舊、減損及折耗	5,669,000	4,037,004	-1,631,996	-28.79
攤銷	233,000	81,116	-151,884	-65.19
其他	-5,902,000	-4,064,368	1,837,632	-31.14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0	-10,097,899	-10,097,899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500,000	41,365,407	40,865,407	8,173.08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858,000	36,605,656	35,747,656	4,166.39
收取利息	0	84	84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58,000	36,605,740	35,747,740	4,166.4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3,495,000	-4,378,252	-883,252	25.27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礦產資源	-2,100,000	-645,000	1,455,000	-69.29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00,000	-645,000	1,455,000	-69.29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395,000	-3,733,252	-2,338,252	167.62
增加無形資產	-1,395,000	-1,182,525	212,475	-15.23
增加其他資產	0	-2,550,727	-2,550,72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495,000	-4,378,252	-883,252	25.2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3,495,000	6,947,281	3,452,281	98.78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3,495,000	6,947,281	3,452,281	98.78
增加其他負債	3,495,000	6,947,281	3,452,281	98.7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495,000	6,947,281	3,452,281	98.78
匯率影響數	0	0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858,000	39,174,769	38,316,769	4,465.8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0	0	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858,000	39,174,769	38,316,769	4,465.82
不影響現金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0	0	0	
代管資產增加及政府捐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394,000	32,160,772	-233,228	-0.72

高雄市電影館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1)	上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1)-(2)	% (4)=(3)/(2)*100
資產	81,693,572	0	81,693,572	
流動資產	49,272,668	0	49,272,668	
現金	39,174,769	0	39,174,769	
庫存現金	42,418	0	42,418	
銀行存款	39,092,351	0	39,092,351	
零用及週轉金	40,000	0	40,000	
應收款項	8,533,679	0	8,533,679	
應收帳款	8,387,060	0	8,387,060	
其他應收款	146,619	0	146,619	
存貨	219,014	0	219,014	
商品存貨	219,014	0	219,014	
預付款項	1,345,206	0	1,345,206	
預付貨款	79,275	0	79,275	
預付費用	1,158,858	0	1,158,858	
留抵稅額	107,073	0	107,0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1,248	0	591,248	
什項設備	591,248	0	591,248	
什項設備	645,000	0	645,000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53,752	0	-53,752	
其他資產	31,829,656	0	31,829,656	
什項資產	31,829,656	0	31,829,656	
代管資產	35,894,024	0	35,894,024	
累計折舊－代管資產	-4,064,368	0	-4,064,368	
資產合計	81,693,572	0	81,693,572	
負債	76,409,092	0	76,409,092	
流動負債	41,365,407	0	41,365,407	
應付款項	9,527,697	0	9,527,697	
應付帳款	75,192	0	75,192	
應付代收款	4,384,875	0	4,384,875	
應付費用	5,031,593	0	5,031,593	
其他應付款	36,037	0	36,037	
預收款項	31,837,710	0	31,837,710	

高雄市電影館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1)	上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1)-(2)	% (4)=(3)/(2)*100
預收收入	31,837,710	0	31,837,710	
其他負債	35,043,685	0	35,043,685	
遞延負債	34,141,403	0	34,141,403	
遞延收入	34,141,403	0	34,141,403	
什項負債	902,282	0	902,282	
存入保證金	902,282	0	902,282	
負債合計	76,409,092	0	76,409,092	
淨值	5,284,480	0	5,284,480	
累積餘絀	5,284,480	0	5,284,480	
累積賸餘	5,284,480	0	5,284,480	
累積賸餘	5,284,480	0	5,284,480	
淨值合計	5,284,480	0	5,284,480	
負債及淨值合計	81,693,572	0	81,693,572	

附 註：

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 本年度決算數為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 本年度決算數為

\$0, 上年度決算數為
\$0, 上年度決算數為

\$0
\$0

高雄市電影館
勞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勞務收入	6,320,000	21,179,745	14,859,745	235.12	
服務收入	15,000	156,704	141,704	944.69	1. 商品展售區代銷佣金收入。 2. 影像美學教育體驗計畫片單策劃及活動規畫服務收入。
演藝收入	6,205,000	5,500,726	-704,274	-11.35	專題影展及其他影展票房收入,未達預期。
年費收入	0	282,428	282,428		電影館之友年費收入。
講習(演)收入	100,000	97,597	-2,403	-2.40	
其他勞務收入	0	15,142,290	15,142,290		1. 本館與財團法人高雄市文化基金會合作,2017高雄電影節,2,500,000元。 2. 本館與財團法人高雄市文化基金會合作,台灣專業短片平台暨工作坊發展計畫,1,000,000元。 3. 高雄市政府新聞局委託本館辦理,公用頻道影像推廣培訓活動,750,000元。 4. 本府文化局委託本館辦理,影音產業編年資料蒐集及影像記憶分享,1,500,000元。 5. 本府文化局委託本館辦理,見城雲端紋理計畫,2,337,568元。 6. 本府文化局委託本館辦理,興濱計畫,54,722元。 7.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委託本館辦理,推動體感科技產業前導計畫,7,000,000元。

高雄市電影館
銷貨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明
			金額 (3)=(2)-(1)	% (4)=(3)/(1)*100	
銷貨收入	250,000	111,975	-138,025	-55.21	
印刷出版品銷貨收入	50,000	0	-50,000	-100.00	
其他銷貨收入	200,000	111,975	-88,025	-44.01	文創商品銷售收入。

高雄市電影館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98,000	355,977	257,977	263.24	
其他建築物租金收入	30,000	79,620	49,620	165.40	場地租借收入。
權利金收入	60,000	275,502	215,502	359.17	版權收入及字幕販售勞務收入增加。
其他租金收入	8,000	855	-7,145	-89.31	設備租借收入未達預期。

高雄市電影館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62,286,000	46,456,000	-15,830,000	-25.42	1. 高雄市政府補助收入61,777,000元，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10號規定，係先收到款項且因106年高雄市政府文化局補助電影製作執行要點實施計畫辦理但尚未支出，予以轉列預收收入15,830,000元。 2. 文化部105年補助補辦預算，推動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高雄市電影館影像記憶深耕暨典藏建置計畫」，市府配合款補助509,000元。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62,286,000	46,456,000	-15,830,000	-25.42	

高雄市電影館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6,832,000	10,642,477	3,810,477	55.77	1. 代管資產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本期提列折舊/攤銷數，將遞延收入轉列政府專案補助收入4,064,368元。 2. 文化部105年補助補辦預算，推動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高雄市電影館影像記憶深耕暨典藏建置計畫」，中央補助款改制後執行數930,000元。 3. 文化部補助本館辦理「焦點國度-遙望土耳其的叛離歲月」，補助800,000元。 4. 文化部補助本館辦理「焦點國度-拉美叛逆世代」，補助214,436元。 5. 本府文化局補助本館辦理「高雄市電影館數位影像博物館暨典藏建置計畫」，補助2,500,000元。 6. 本府文化局補助本館辦理「2017年高雄電影節影視活動行銷計畫」，補助2,200,000元。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6,832,000	10,642,477	3,810,477	55.77	

高雄市電影館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業務外收入	2,512,000	2,512,571	571	0.02	
財務收入	0	84	84		
利息收入	0	84	84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其他業務外收入	2,512,000	2,512,487	487	0.02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2,000	11,424	-576	-4.80	
廣告收入	1,000,000	0	-1,000,000	-100.00	本年度採資源交換方式與廠商合作，致廣告收入減少，受贈收入增加。
受贈收入	1,500,000	2,397,612	897,612	59.84	本年度採資源交換方式與廠商合作，致廣告收入減少，受贈收入增加。
雜項收入	0	103,451	103,451		1. 出版品(專書、DVD)銷售收入。 2. 文創商品銷售收入。

高雄市電影館
勞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勞務成本	15,270,000	30,333,558	15,063,558	98.65	
演藝成本	14,720,000	15,888,082	1,168,082	7.94	
服務費用	14,720,000	12,091,297	-2,628,703	-17.86	
旅運費	310,000	0	-310,000	-100.00	本年度無運送成本。
一般服務費	4,205,000	9,115,158	4,910,158	116.77	舉辦專題影展及各項影展，致活動費用及版權成本提高。
專業服務費	10,205,000	2,976,139	-7,228,861	-70.84	擇節開支。
材料及用品費	0	113,665	113,665		
用品消耗	0	113,665	113,665		2017高雄影短競獎盃。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0	3,683,120	3,683,120		
捐助、補助與獎助	0	3,683,120	3,683,120		106年度「VR FILM LAB」影像創作獎助製作。
講習(演)成本	550,000	254,540	-295,460	-53.72	
服務費用	400,000	254,540	-145,460	-36.3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0,000	0	-10,000	-100.00	本年度無舉辦講習印刷裝訂及廣告費等相關成本。
一般服務費	0	238,000	238,000		本館教育推廣業務委託執行等。
專業服務費	390,000	16,540	-373,460	-95.76	106年「鹽埕散策」系列活動之導覽講師等。
租金與利息	150,000	0	-150,000	-100.00	
房租	80,000	0	-80,000	-100.00	本年度無會議場地租賃相關成本。
機器租金	70,000	0	-70,000	-100.00	本年度無播放及錄影等設備租金相關成本。
其他勞務成本	0	14,190,936	14,190,936		
用人費用	0	130,581	130,581		
正式員額薪資	0	123,458	123,458		高雄市見城計畫委託執行之專任人員薪資。
津貼	0	7,123	7,123		高雄市見城計畫委託執行之專任人員津貼。
服務費用	0	10,583,244	10,583,244		
郵電費	0	2,087	2,087		郵寄放映相關設備。
旅運費	0	284,438	284,438		短片巡迴講座活動等旅運費。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0	681,654	681,654		2017高雄電影節刊登費。
一般服務費	0	7,967,646	7,967,646		1.見城雲端紋理計畫-見城

高雄市電影館
勞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專業服務費	0	1,625,492	1,625,492		影片簡介製作及拍攝。 2. 106年度影音產業編年資料蒐集及影像記憶分享。 3. 2017高雄電影館暨高雄電影節專業化服務。 4. 2017高雄VR FILM LAB展場設計規劃執行。 5. 2017高雄電影節長片字幕製作與影帶製作。 6. 2017高雄電影節放映硬體架設及操作。 7. 2017年高雄電影學院影像製作勞務採購案。
公共關係費	0	21,927	21,927		2017高雄電影節衍生設計、字幕翻譯及影像製作費用。
材料及用品費	0	111,832	111,832		高雄拍及VR導演、演員影視聯誼。
用品消耗	0	111,832	111,832		執行見城VR影音應用業務所需之相關零件等費用。
租金與利息	0	875,279	875,279		
地租及水租	0	600,000	600,000		2017高雄電影節台北巡迴映演場地。
房租	0	121,900	121,900		2017高雄電影節試片戲院租用。
機器租金	0	56,987	56,987		製作暨規劃VR影片事宜，租賃設備做為觀影上之業務需求使用。
什項設備租金	0	96,392	96,392		VR FILM LAB VR論壇，口譯同步翻譯系統租借。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0	2,490,000	2,490,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0	2,490,000	2,490,000		106年度「VR FILM LAB」影像創作獎助製作。
合 計	15,270,000	30,333,558	15,063,558	98.65	

高雄市電影館
銷貨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銷貨成本	1,200,000	402,524	-797,476	-66.46	
印刷出版品銷貨成本	700,000	0	-700,000	-100.00	
服務費用	700,000	0	-700,000	-100.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700,000	0	-700,000	-100.00	本年度無專書編製出版品銷貨成本。
其他銷貨成本	500,000	402,524	-97,476	-19.50	
服務費用	500,000	293,080	-206,920	-41.3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00,000	0	-300,000	-100.00	本年度無影像DVD壓制。
一般服務費	0	285,714	285,714		規劃設計製作影展相關商品等費用。
專業服務費	200,000	7,366	-192,634	-96.32	規劃設計製作影展相關商品等費用。
材料及用品費	0	109,444	109,444		
商品及醫療用品	0	109,444	109,444		2017高雄電影節衣服、筆記本等商品銷售成本。
合 計	1,200,000	402,524	-797,476	-66.46	

高雄市電影館
出租資產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出租資產成本	100,000	0	-100,000	-100.00	
出租其他建築物成本	100,000	0	-100,000	-100.00	
服務費用	100,000	0	-100,000	-100.00	
水電費	30,000	0	-30,000	-100.00	本年度無場地出租使用水電費。
一般服務費	70,000	0	-70,000	-100.00	本年度無場地出租外包費。
合 計	100,000	0	-100,000	-100.00	

高雄市電影館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業務費用	32,988,000	23,774,847	-9,213,153	-27.93	
業務費用	32,988,000	23,774,847	-9,213,153	-27.93	
服務費用	11,294,000	18,119,106	6,825,106	60.43	
郵電費	328,000	40,081	-287,919	-87.78	攤節開支。
旅運費	586,000	3,263,026	2,677,026	456.83	1. 國內相關業務洽談與邀請專家學者相關交通差旅費用。 2. 參與國際影展，進行影展交流、業務洽談與選片。 3. 增加影展媒體宣傳效果與影人出席觀眾間互動，2017高雄電影節邀請國外及國內影人、媒體，來台參加影展等其他旅運費。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300,000	3,466,771	166,771	5.0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54,000	187,050	-366,950	-66.24	攤節開支。
保險費	150,000	128,089	-21,911	-14.61	1. 建物火險保險費。 2. 公共意外險保險費。 3. 典藏文物保險費。 4. 各項活動、展覽等相關保險費用。
一般服務費	2,347,000	7,127,665	4,780,665	203.69	因本館業務推廣活動增加，相關勞務委託、行銷策略、宣傳品等成本提高。
專業服務費	3,779,000	3,650,729	-128,271	-3.39	
公共關係費	250,000	255,695	5,695	2.28	
材料及用品費	494,000	548,051	54,051	10.94	
用品消耗	494,000	548,051	54,051	10.94	辦公事務用品、報紙及期刊等。
租金與利息	1,100,000	597,755	-502,245	-45.66	
地租及水租	0	125,500	125,500		2017高雄電影節、影展活動行銷、短片頒獎典禮、土耳其之夜-都會生活開發場地費。
房租	0	152,422	152,422		影展交流活動場地租借費。
機器租金	1,100,000	287,460	-812,540	-73.87	影展等業務所需影音放映設備租賃費用。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4,495	4,495		協助影人租車費用。
什項設備租金	0	27,878	27,878		2017高雄電影節影展活動行銷、短片頒獎典禮等設備租借。

高雄市電影館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00,000	11,678	-88,322	-88.32	
消費與行為稅	100,000	11,678	-88,322	-88.32	國際影片拷貝運送關稅。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20,000,000	4,171,000	-15,829,000	-79.15	
捐助、補助與獎助	20,000,000	4,170,000	-15,830,000	-79.15	1. 補助影像創作之團體、依電影法規定之相關電影事業及從業者等，扶植電影長片、短片之拍攝、後製、推廣及投資等相關事宜。 2. 本年度1583萬投資金額於往後實際投資補助合約內容個別簽約辦理。
分擔	0	1,000	1,000		VR電影論壇報名費用。
其他	0	327,257	327,257		
其他費用	0	327,257	327,257		不可扣抵進項稅額轉列。
合 計	32,988,000	23,774,847	-9,213,153	-27.93	

高雄市電影館
管理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管理費用	28,382,000	21,463,336	-6,918,664	-24.38	
管理費用	28,382,000	21,463,336	-6,918,664	-24.38	
用人費用	15,504,000	12,011,325	-3,492,675	-22.53	因人員未補足，致人事費較預算減少。
正式員額薪資	11,652,000	8,604,272	-3,047,728	-26.16	
超時工作報酬	581,000	328,947	-252,053	-43.38	
津貼	0	122,446	122,446		
獎金	1,926,000	1,417,225	-508,775	-26.42	
退休及卹償金	0	277,103	277,103		
福利費	1,345,000	1,260,261	-84,739	-6.30	
提繳費	0	1,071	1,071		
服務費用	6,356,000	4,491,681	-1,864,319	-29.33	
水電費	2,200,000	1,185,251	-1,014,749	-46.12	擲節開支。
郵電費	400,000	216,369	-183,631	-45.91	擲節開支。
旅運費	56,000	46,666	-9,334	-16.67	參加會議差旅費。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0	56,950	56,950		預算書印製費。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00,000	334,731	-165,269	-33.05	設備維護保養、修繕費，擲節開支。
一般服務費	1,000,000	784,244	-215,756	-21.58	清潔及綠美化費用，擲節開支。
專業服務費	2,100,000	1,800,283	-299,717	-14.27	電腦維護費及保全費，擲節開支。
公共關係費	100,000	67,187	-32,813	-32.81	首長特別費。
材料及用品費	300,000	279,463	-20,537	-6.85	
使用材料費	0	3,500	3,500		改善本館消防安全設備。
用品消耗	300,000	275,963	-24,037	-8.01	
租金與利息	320,000	457,242	137,242	42.89	
地租及水租	0	9,350	9,350		分攤本機構專業人員聯合招募場租。
機器租金	200,000	274,562	74,562	37.28	1. 影印機租金。 2. 筆記型電腦租金。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20,000	173,330	53,330	44.44	租車費，擲節開支。
折舊、折耗及攤銷	5,902,000	4,118,120	-1,783,880	-30.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5,669,000	53,752	-5,615,248	-99.05	設備依實際購買月份攤提折舊，致折舊費用較預算數減少。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0	3,983,252	3,983,252		
攤銷	233,000	81,116	-151,884	-65.19	設備依實際購買月份提列攤銷，致攤銷費用較預算

高雄市電影館
管理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0	3,500	3,500		數減少。
分擔	0	3,500	3,500		防火管理人初訓案受訓費用。
其他	0	102,005	102,005		
其他費用	0	102,005	102,005		付105年底郵電費，水電等開支。
合 計	28,382,000	21,463,336	-6,918,664	-24.38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改 良 物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械 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原值				
減：以前年度已提折舊及減損數				
上年度期末帳面價值				
加：本年度新增資產價值				
減：本年度減少資產價值				
加減：調整數				
減：本年度提列折舊數				
本年度期末帳面價值				
本年度提列折舊數				
管理費用				
合 計				

電影館
舊明細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什項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及 權益改良	代管資產	合 計
典 藏 品	什項設備				
	645,000			34,216,927	34,861,927
	53,752			3,983,252	4,037,004
	591,248			30,233,675	30,824,923
	53,752			3,983,252	4,037,004
	53,752			3,983,252	4,037,004
	53,752			3,983,252	4,037,004

高雄市電影館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766,715	645,000	- 29,121,715	- 97.83	
固定資產之增置	2,100,000	-	- 2,100,000	- 100.00	資本門經費部分係由政府補助款補助，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將市府財產轉列代管資產。
房屋及建築	1,500,000	-	- 1,500,000	- 100.00	
房屋及建築	1,500,000	-	- 1,500,000	- 100.00	
什項設備	600,000	-	- 600,000	- 100.00	
什項設備	600,000	-	- 600,000	- 100.00	
撥入受贈及整理	27,666,715	645,000	- 27,021,715	- 97.67	
機械及設備	6,854,635	-	- 6,854,635	- 100.00	撥入數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將市府財產轉列代管資產6,845,485元。
交通及運輸設備	1,859,199	-	- 1,859,199	- 100.00	撥入數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將市府財產轉列代管資產1,922,715元。
什項設備	18,952,881	645,000	- 18,307,881	- 96.60	1. 撥入數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將市府財產轉列代管資產18,665,097元。 2. 宗震無償捐贈數位放映機乙部645,000元。
代管資產合計	4,727,475	34,711,499	29,984,024	634.25	
機械及設備	-	7,305,210	7,305,210		1. 撥入數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將市府財產轉列代管資產6,845,485元。 2. 主要係辦公室購置電腦、冷氣、考勤讀卡機等設備369,075元。 3. 文化部105年補助補辦預算，推動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高雄市電影館影像記憶深耕暨典藏建置計畫」，補助資本門48,000元。 4. 本府文化局補助本館辦理「106年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高雄市電影館數位影像博物館暨典藏建置計畫(資本門)」，購置系統管理使用之電腦設備42,650元。

高雄市電影館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	1,956,015	1,956,015		1.撥入數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將市府財產轉列代管資產1,922,715元。 2.主要係購置VR虛擬眼鏡及相關設備33,300元。
什項設備	-	20,228,227	20,228,227		1.撥入數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將市府財產轉列代管資產18,665,097元。 2.文化部105年補助補辦預算，推動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高雄市電影館影像記憶深耕暨典藏建置計畫」，補助資本門150萬元。 3.主要係購置辦公桌椅63,130元。
典藏品	4,727,475	4,727,475	-		
未完工程	-	494,572	494,572		1.本府文化局補助本館辦理「106年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高雄市電影館數位影像博物館暨典藏建置計畫(資本門)」，建置文物展示空間再造建置工程295,785元。 2.本府文化局補助本館辦理「106年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運籌基制評估與規劃設計(資本門)」，文物展示空間再造規劃設計及監造198,787元。

高雄市電影館
主要營運項目執行績效摘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勞務成本	15,270,000	30,333,558	15,063,558	98.65	主要係委託及合作計畫執行的其他勞務成本 1. 本館與財團法人高雄市文化基金會合作, 2017高雄電影節。 2. 本館與財團法人高雄市文化基金會合作, 台灣專業短片平台暨工作坊發展計畫。 3. 高雄市政府新聞局委託本館辦理, 公用頻道影像推廣培訓活動。 4. 本府文化局委託本館辦理, 影音產業編年資料蒐集及影像記憶分享。 5. 本府文化局委託本館辦理, 見城雲端紋理計畫。 6. 本府文化局委託本館辦理, 興濱計畫。 7.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委託本館辦理, 推動體感科技產業前導計畫。
銷貨成本	1,200,000	402,524	-797,476	-66.46	擲節開支。
出租資產成本	100,000	0	-100,000	-100.00	擲節開支。
業務費用	32,988,000	23,774,847	-9,213,153	-27.93	擲節開支。
管理及總務費用	28,382,000	21,463,336	-6,918,664	-24.38	擲節開支。
合 計	77,940,000	75,974,265	-1,965,735	-2.52	

高雄市電影館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人

職 類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1)	本 年 度 決 算 數 (2)	比 較 增 減 (-) (3)=(2)-(1)	說 明
正式人員(公務人員)	8	6	-2	
正式人員(一般人員)	11	11	0	
總 計	19	17	-2	

高雄市電影館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3)=(2)-(1)	說 明
正式員額薪資	11,652,000	8,727,730	-2,924,270	依業務實際需求發放。
超時工作報酬	581,000	328,947	-252,053	控管同仁加班費以撙節開支。
津貼	0	129,569	129,569	依業務實際需求發放。
獎金	1,926,000	1,417,225	-508,775	依業務實際需求發放。
退休及卹償金	0	277,103	277,103	依業務實際需求發放。
福利費	1,345,000	1,260,261	-84,739	依業務實際需求發放。
提繳費	0	1,071	1,071	依業務實際需求發放。
合 計	15,504,000	12,141,906	-3,362,094	

高雄市電影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2)-(1)	% (4)=(3)/(1)*100
用人費用	15,504,000	12,141,906	-3,362,094	-21.69
正式員額薪資	11,652,000	8,727,730	-2,924,270	-25.10
超時工作報酬	581,000	328,947	-252,053	-43.38
津貼		129,569	129,569	
獎金	1,926,000	1,417,225	-508,775	-26.42
退休及卹償金		277,103	277,103	
福利費	1,345,000	1,260,261	-84,739	-6.30
提繳費		1,071	1,071	
服務費用	34,070,000	45,832,948	11,762,948	34.53
水電費	2,230,000	1,185,251	-1,044,749	-46.85
郵電費	728,000	258,537	-469,463	-64.49
旅運費	952,000	3,594,130	2,642,130	277.5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310,000	4,205,375	-104,625	-2.4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054,000	521,781	-532,219	-50.50
保險費	150,000	128,089	-21,911	-14.61
一般服務費	7,622,000	25,518,427	17,896,427	234.80
專業服務費	16,674,000	10,076,549	-6,597,451	-39.57
公共關係費	350,000	344,809	-5,191	-1.48
材料及用品費	794,000	1,162,455	368,455	46.40
使用材料費		3,500	3,500	
用品消耗	794,000	1,049,511	255,511	32.18
商品及醫療用品		109,444	109,444	
租金與利息	1,570,000	1,930,276	360,276	22.95
地租及水租		734,850	734,850	
房租	80,000	274,322	194,322	242.90
機器租金	1,370,000	619,009	-750,991	-54.82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20,000	177,825	57,825	48.19
什項設備租金		124,270	124,27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902,000	4,118,120	-1,783,880	-30.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5,669,000	53,752	-5,615,248	-99.05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3,983,252	3,983,252	
攤銷	233,000	81,116	-151,884	-65.19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00,000	11,678	-88,322	-88.32
消費與行為稅	100,000	11,678	-88,322	-88.3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20,000,000	10,347,620	-9,652,380	-48.26
捐助、補助與獎助	20,000,000	10,343,120	-9,656,880	-48.28
分擔		4,500	4,500	
其他		429,262	429,262	
其他費用		429,262	429,262	
合 計	77,940,000	75,974,265	-1,965,735	-2.52


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高雄市議會審議行政法人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06年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一、通案決議部分：無	
	二、各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無	

主辦會計人員：朱 美 芬 

蔡 逸 瑩 

楊 雅 淳 

董 事 長：史 哲 

第 28 號 類別：教育

來函機關：高雄市政府

來函文號：107.5.10 高市府文發字第 10730812100 號函

案由：有關行政法人高雄市立圖書館 106 年 9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執行成果及決算報告書，請備查。

說明：

- 一、依據高雄市立圖書館設置自治條例第 23 條第 1 項「本館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應將年度執行成果及決算報告書，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提經董事會審議，並經監事會通過後，報請監督機關及市議會備查，並送審計機關。」辦理。
- 二、旨揭報告書經該館第 1 屆董事會 107 年度第 1 次會議審議通過，本府 107 年 4 月 27 日高市府文發字第 10701793600 號函備查。

大會決議日期：107 年 5 月 21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44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准予備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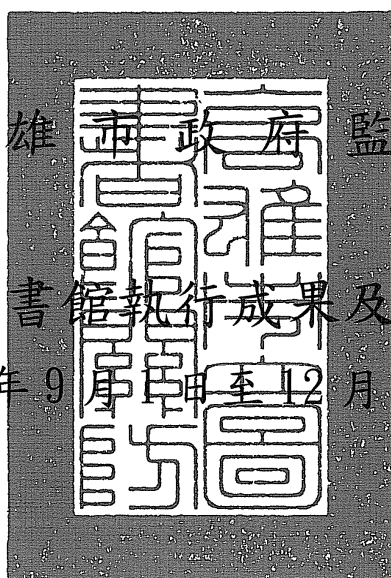
復文字號：107.5.24 高市會教字第 1070002125 號函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高雄市政府 監督

高雄市立圖書館執行成果及決算報告書

(106年9月至12月31日)



高雄市立圖書館編

高雄市立圖書館
目 次
中華民國106年度

總說明	1~40
主要表	
收支餘絀決算表	41~42
餘絀撥補決算表	43~44
現金流量決算表	45
平衡表	46~47
明細表	
收入明細表	48~52
成本(或費用)明細表	53~58
所得稅費用明細表	59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60
資產折舊明細表	61~62
參考表	
主要營運項目執行績效摘要表	63
員工人數彙計表	64
用人費用彙計表	65
各項費用彙計表	66
公務車輛明細表	67
附錄	
高雄市議會審議行政法人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68

總 說 明

高雄市立圖書館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壹、概況

一、設立依據

高雄市立圖書館(以下簡稱本館)依據高雄市政府 106 年 6 月 19 日公布高市府文發字第 10630865000 號令制定，公布全文 32 條之「高雄市立圖書館設置自治條例」；施行日期，經高雄市政府 106 年 6 月 29 日高市府文發字第 10630937800 號令發布，定自 106 年 7 月 1 日施行。本館為行政法人，監督機關為高雄市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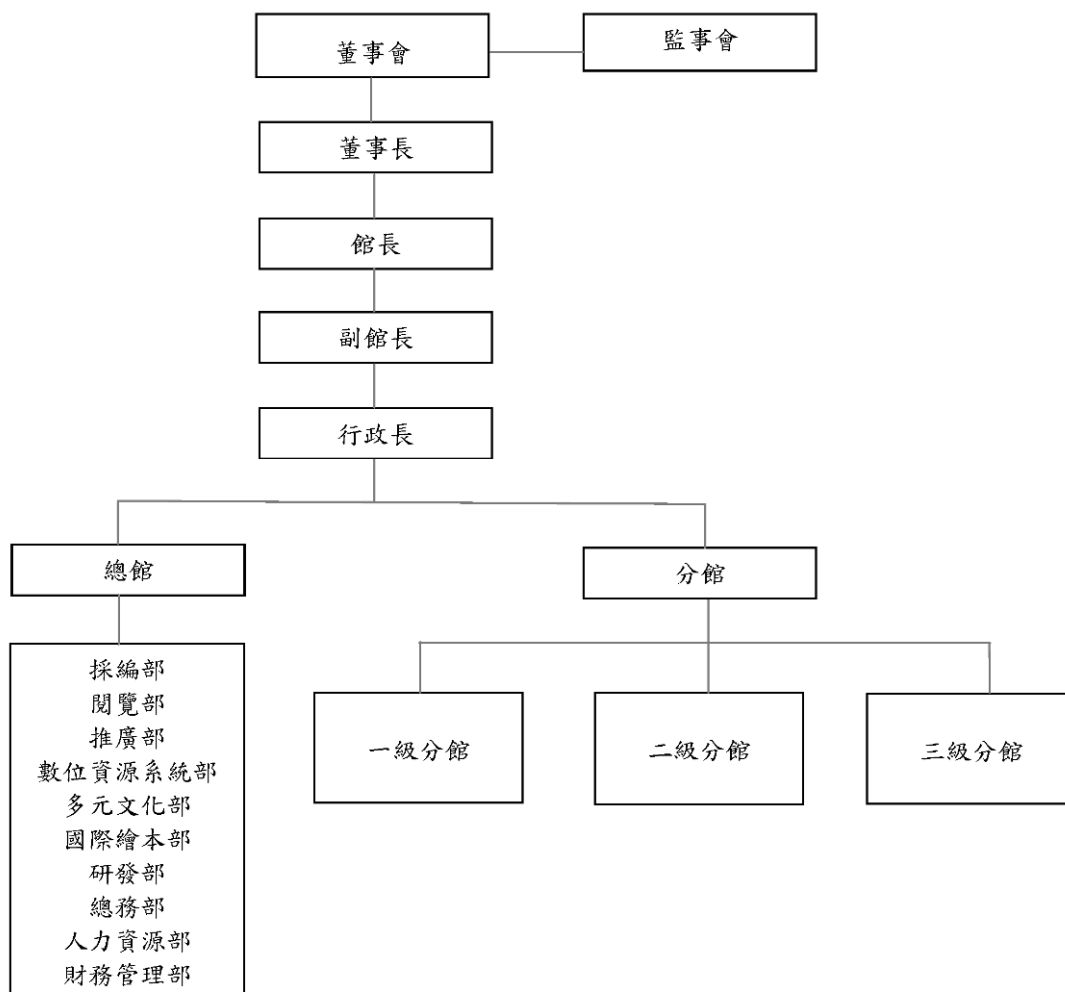
二、設立宗旨

為促進圖書館之有效經營管理，提供完善圖書資訊服務，以推廣多元教育、提升閱讀文化，促使本館邁入專業治理與永續經營的新里程碑，開創更多元化的圖書服務產值。

三、組織概況

本館為第一個由地方政府成立的行政法人化圖書館，也是台灣首座行政法人公共圖書館，自 106 年 9 月 1 日正式掛牌營運。組織面設置董事會為本館重大事務審議機制，監事會專責監督與稽核，於本館設置館長 1 人，副館長 1 人，館長以下分置部門執行各項業務，並分設 1 個總館及 58 個分館，暫以 138 名員額營運。

高雄市立圖書館組織架構圖



高雄市立圖書館第一屆董事會暨監事會成員

(一) 高雄市立圖書館第一屆董事會成員

任期 | 106 年 8 月 15 日至 109 年 8 月 14 日

職稱	姓名	服務單位
董事長	尹立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局長
董事	王怡鳳	蒲公英故事閱讀推廣協會總幹事 獨立書店小房子書舖店主
董事	阮氏青河	成功大學外語中心越南語講師
董事	李幸娟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專門委員
董事	邱炯友	政治大學圖書資訊與檔案學研究所教授
董事	柯皓仁	臺灣師範大學圖書資訊學研究所教授 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館長
董事	陳石園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副局長
董事	陳昭珍	臺灣師範大學圖書資訊學研究所教授兼教務長
董事	陳美英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文化發展中心主任
董事	游淑惠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主任秘書
董事	曾貴海	詩人、醫師
董事	楊佳嫻	作家、清華大學中國文學系助理教授
董事	蔡素芬	自由時報影藝中心副主任 林榮三文化公益基金會執行長
董事	鄭英耀	中山大學校長
董事	戴莉珍	茉莉二手書店創辦人

(二) 高雄市立圖書館第一屆監事會成員

任期 | 106 年 8 月 15 日至 109 年 8 月 14 日

職稱	姓名	服務單位
常務監事	李敏華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會計主任
監事	唐小菁	昱誠聯合律師事務所律師
監事	黃明紹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秘書
監事	楊月雲	冠盟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監事	應海利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人事室主任

歷次董事會議討論議案

高雄市立圖書館－歷次董事會議討論議案	
會議名稱	第 1 屆董事會 106 年度第 1 次會議
時間/地點	中華民國 106 年 8 月 31 日 (星期四) 10 時 0 分/高雄市立圖書館華立廳
與會人員	<p>主席：尹立董事長</p> <p>出席董事：王怡鳳、阮氏清河、李幸娟、邱炯友、柯皓仁、陳石園、陳美英、游淑惠、曾貴海、楊佳嫻、蔡素芬、鄭英耀</p> <p>列席監事：李敏華、唐小菁、黃明紹、楊月雲、應海利</p> <p>出列席：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副局長王文翠、主任秘書簡美玲 高雄市立圖書館館長潘政儀</p> <p>請假董事：陳昭珍、戴莉珍</p>
提案討論	<p>提案討論</p> <p>(一)案由：請審議「高雄市立圖書館組織章程」草案。 決議：修正後通過，函送高雄市政府備查。</p> <p>(二)案由：請審議「高雄市立圖書館 106 年 9 至 12 月營運計畫」草案。 決議：照案通過，函送高雄市政府備查。</p> <p>(三)案由：請審議「高雄市立圖書館 106 年 9 至 12 月預算案」。 決議：照案通過，函送高雄市政府備查。</p> <p>(四)案由：請審議「高雄市立圖書館 107 年預算案」。 決議：照案通過，函送高雄市政府備查。</p> <p>(五)案由：請審議「高雄市立圖書館館長／副館長聘任案」。 決議：照案通過。</p> <p>(六)案由：請審議「高雄市立圖書館 106 年 9 至 12 月募款計畫」草案。 決議：照案通過，匯款專戶：聯邦銀行三民分行，戶名：高雄市立圖書館 館藏倍增，逕向衛福部公益勸募系統申請辦理。</p> <p>報告及討論案</p> <p>(一)案由：高雄市立圖書館人事管理規章草案。</p> <p>(二)案由：高雄市立圖書館發展目標及計畫 (三年中長程計畫) 草案。</p> <p>(三)案由：高雄市立圖書館 106 年 9 至 12 月營運計畫草案。</p>

會議名稱	第 1 屆董事會 106 年度第 2 次會議
時間/地點	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26 日 (星期日) 14 時 0 分/高雄市立圖書館華立廳
與會人員	<p>主席：尹立董事長</p> <p>出席董事：阮氏清河、李幸娟、邱炯友、柯皓仁、陳石園、陳美英、游淑惠、楊佳嫻、蔡素芬、鄭英耀、戴莉珍</p> <p>列席監事：李敏華</p> <p>出列席：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副局長王文翠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副局長林尚瑛 高雄市立圖書館館長潘政儀</p> <p>請假董事：王怡鳳、陳昭珍、曾貴海</p>
提案討論	<p>提案討論</p> <p>(一) 案由：請審議「高雄市立圖書館人事管理規章草案」草案。 決議：有關試用期間部分歷經多次內部討論，為維持嚴謹的進用專業人員制度，保留原人員試用程序，餘文字部分修正後通過。</p> <p>(二) 案由：請審議「高雄市立圖書館會計制度」草案。 決議：照案通過。</p> <p>(三) 案由：請審議「高雄市立圖書館 107 年度營運計畫」草案。 決議：修正後原則通過，並依高雄市立圖書館設置自治條例規定辦理後續事宜。</p> <p>(四) 案由：請審議「高雄市立圖書館 107 年度募款計畫」草案。 決議：照案通過，匯款專戶：聯邦銀行三民分行，戶名：高雄市立圖書館送書回鄉，逕向衛福部公益勸募系統申請辦理。</p> <p>業務報告</p> <p>(一) 案由：高雄市立圖書館工作報告，請備查。</p> <p>(二) 案由：高雄市立圖書館場地使用管理注意事項，請備查。</p> <p>(三) 案由：高雄市立圖書館人力計畫，請備查。</p> <p>(四) 案由：高雄市立圖書館核決權限劃分表，請備查。</p>

壹、 年度業務計畫之執行成果

高雄市立圖書館自 106 年 9 月 1 日改制，秉持「提升專業效能與閱讀能量」、「厚植地方閱讀服務」、「串聯跨域發展，開啟閱讀新紀元」之發展願景。本年度 9 至 12 月總收入決算數計 168,386,984 元，總支出決算數計 156,613,592 元，本年度所得稅費用計 21,798 元，本期賸餘 11,751,594 元。

本館依發展願景設定營運計畫五大工作目標：「擴大圖書閱覽服務之觸角」、「建置多元館藏，豐富圖書資源」、「導入數位資源與智慧化系統服務」、「擴大社會參與，提供多樣化閱讀體驗」及「提升各館舍軟硬體設備與管理」。茲就上述五大工作目標之營運成果，逐一說明如下。

一、 擴大圖書閱覽服務之觸角

係為讓圖書閱覽能觸及擴大服務不同人群，增加圖書及電子資源之館藏數量乃先備條件，同時維護圖書資源的質量，整合並優化圖書資源，推廣各項閱覽服務，包括增進圖書資料流通，俾利資源共享，亦與外部圖書館共同協力館際合作，擴大取書點借閱服務，便利讀者借還書，另外規劃各類主題式閱讀推薦，主動提供多樣化選擇以滿足不同閱讀需求的讀者。

(一) 市民善用公共圖書館資源

106 年 9 至 12 月閱覽基本資料

館藏量(冊)	借閱人次	圖書借閱冊數	進館人次	利用人次
5,737,019	938,290	3,501,483	1,720,452	10,078,408
電子資源館藏量	電子資源借閱冊數	電子資源使用人次	新增辦證數	累積辦證數
37,594	65,457	101,783	16,588	1,632,773

(二) 擴大通閱及宅配服務，延伸至全市各角落

1. 辦理通借冊數 23 萬 3,796 冊，通還冊數 79 萬 4,831 冊，共計 102 萬 8,627 冊。

106 年 9 至 12 月各區通借通還冊數一覽表

	旗山區	鳳山區	岡山區	高雄區	總計
通借冊數	10,398	50,000	45,075	128,323	233,796
通還冊數	12,774	174,290	82,704	525,063	794,831

2.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建工校區及燕巢校區之通借還冊數

106 年 9 月 1 日起，與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建工及燕巢校區聯合通閱，共計通借 370 冊數及通還 373 冊數。

3. 「送書香到教室」服務

106 年 9 至 12 月辦理班級借閱證張數為 171 張，並提供「送書香到教室」免費宅配到校服務，送出共 819 箱，共計 24,570 使用人次。

(三) 舉辦各式主題書展，涵養跨域知識

總館 3 樓中央天井及主題書展區策劃各項主題書展，9 至 12 月共計展出 9 檔書展，每種展期約 1 至 3 個月不等，展出 6,372 冊，共計 41,025 參觀人次，部分主題書展亦於分館辦理巡迴展。

106 年 9 至 12 月主題書展一覽表

檔期	主題名稱	展出期間	平均展期	展出冊數	參觀人次
1.	少年閱讀 100+	6/27~10/1	3 個月	713	13,080
2.	早學習 早幸福	8/1~10/1	3 個月	443	5,070
3.	漫談醫二三事— 醫病關係面面觀	8/29~11/26	3 個月	344	5,554
4.	2017 高雄電影節	10/3~12/31	2 個月	680	10,365
5.	愛在森林裡閱讀	10/3~12/17	2 個月	300	3,985
6.	來移客 一腳 Try 進新世界	11/28~ 107/1/14	2 個月	400	1,879 (統計至 106/12/31 止)
7.	2017 Openbook 好書獎圖書館聯展	12/19~ 107/1/24	1 個月	235	396 (統計至 106/12/31 止)
8.	愛經典 愛閱讀	11/25	1 日	3,000	廣場快閃 特別活動
9.	讓春天從高雄出發 —致大師余光中	12/14~ 107/1/21	1 個月	257	696 (統計至 106/12/31 止)
合計				6,372 冊	41,025 人次

二、建置多元館藏，豐富圖書資源

為服務本市各年齡層、多族群、各區域之需求的差異性與特殊性，乃建置多語言、多元主題、不同類型館藏，並進行館藏盤點與淘汰，以活化館藏、善用空間，有效推廣圖書之建置與流通，提高館藏的使用率。

(一) 建置豐富多元館藏量

106 年 9 至 12 月各項資料採購統計

類別	經費	種類	數量
中文圖書	18,866,903	13,385	66,507
外文圖書	1,500,000	2,459	2,496
多元文化圖書	1,800,000	3,496	3,511
中文期刊	4,149,182	594	2706
外文期刊	1,353,500	380	412
視聽資料	1,404,375	209	842
視障資料	1,500,000	215	753
總計	30,573,960	20,738	77,227

(二) 館藏淘汰與盤點，活化館藏

書籍淘汰與盤點以年度排程計算，圖書館總館暨各分館定期兩年盤點一次，並適時淘汰破損、失效、讀者遺失及外借無法追回之圖書資料，以維持館藏書目的正確性。106 年度館藏淘汰合計 91,676 冊，總館藏 5,737,019 冊，報銷率為 1.60%。106 年度盤點分館共 33 個館別，盤點冊數 2,275,766 冊，清點盤得為 2,241,744 冊，未盤得為 34,022 冊，遺失率為 1.49%。

報銷 1.60% 106年館藏淘汰



106年館藏盤點 遺失 1.49%



三、 導入數位資源與智慧化系統服務

順應智慧城市趨勢脈動，本館導入新型態數位資源與智慧化系統服務，持續典藏、推廣數位資源與視聽資料，並建置新技術資訊系統，提供民眾及時性、零時差的借閱服務。

數位資源與智慧化系統服務

提供電子資源

買斷的電子書 3,541 冊、電子資料庫 84 種，包含自行購置 54 種（線上資料庫 28 種、光碟資料庫 26 種）、共享型資料庫 30 種（含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等單位授權使用）。

電子資源推廣活動

1. 以辦理推廣電子資源為主軸之活動總計 33 場，參加人數 854 人次。
2. 各項活動結合數位閱讀推廣總計 13 場，參加人數 390 人次。

視聽資源推廣活動

1. 配合總館 3 樓主題書展，共計配合展出 4 檔書展，或搭配主題時事展示紀錄片，總計展出 48 片。
2. 總館視聽座位共服務 8,372 使用人次，內閱外借共有 3,762 借閱人次，借出 7,316 片多媒體資料。

利用自助借書機

1. 全館借書數量計有 205,620 冊，借用人數為 46,208 人次。
2. 總館 24 小時智慧型自助還書服務，還書數量計有 62,868 冊，使用人次為 21,033 人次。

台灣雲端書庫@高雄

為電子書借閱平台，提供民眾不須等待，沒有複本數限制，只要想看就一定借得到，不受時間、空間、地點、載具限制，106 年 9 至 12 月止累計使用人數有 11 萬 8,563 人，累積借閱冊數達 84 萬 210 冊，位居全台之冠。

高雄閱讀隨身 GO

因應人手一機，推出手機閱讀 APP，透過 APP 進行館藏查詢、網路借書、續借、預約等各項功能，計有 36,583 使用人次，借閱圖書計有 29,778 冊。

響應式網頁設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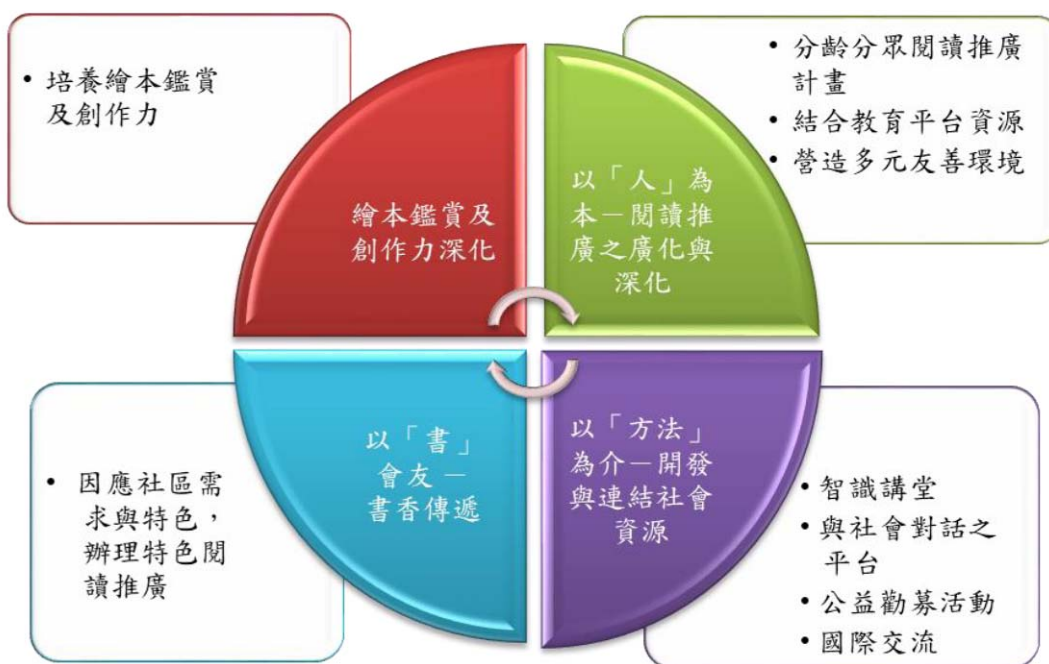
本館全球資訊網全面改版為響應式網頁設計 (Responsive Web Design, RWD)，以因應不同解析度及行動裝置，皆可正常瀏覽觀看。106 年 9 至 12 月網站瀏覽人數 2,066,616 人次。

無線網路服務

設置無線網路 (WiFi) 認證平台，借閱證與無線帳號結合，於總館暨各分館提供民眾一個快速且安全的無線上網環境，方便讀者上網搜尋資料與運用，106 年 9 至 12 月無線上網人次為 680,225 人次。

四、擴大社會參與，提供多樣化閱讀體驗

因應本館組織轉型，盤整社會資源、擴大社會參與係是落實弭平區域、人群之資源落差，達到閱讀平權的內涵意義，進而實踐全民閱讀，打造本館形象。針對 106 年 9 至 12 月工作目標「擴大社會參與，提供多樣化閱讀體驗」之成果，分為四大面向：(一)繪本鑑賞及創作力深化、(二)以「人」為本—閱讀推廣之廣化與深化、(三)以「方法」為介—開發與連結社會資源、(四)以「書」會友—書香傳遞。統計 106 年 9 至 12 月共辦理活動達 5,055 場次，參與人次共 1,362,704 人次。



(一) 培養繪本閱讀力—深化繪本鑑賞及創作力

本館國際繪本中心擁有全台最豐富、多國語言的繪本館藏，係以培養繪本閱讀，普及圖像結合語文的閱讀教育，舉辦主題性、課程式講座及主題書展，另推廣台灣繪本作家創作作品，辦理社會大眾與圖畫書創作者互動的交流平台，開創本地繪本創作的泉源。

106 年 9 至 12 月繪本系列活動一覽表

活動主題	活動性質	活動期間	參與人數
106 年 7 至 10 月 《小房子裡的阿迪和朱莉》 陳致元原畫及主題書展	原畫展	7/25~10/15	5,936
	主題書展	7/25~10/15	7,914
	講座	9/2	120
	說故事	2 場次 (8/19、9/16)	100
	導覽	6 場次 (8/13、8/19、 9/3、9/16、10/1、10/14)	205
106 年 10 月至 107 年 1 月 《發現繪本生命力》	主題書展	10/17~1/15	5,019 (統計至 106/12/31 止)
	講座	4 場次 (11/11、11/18、 12/16、12/23)	380
	說故事	2 場次 (12/2、12/9)	100
活動成果 合計	1 場原畫展、2 場主題書展、5 場講座、 4 場說故事、8 場導覽		19,774



總館階梯閣樓舉辦《與陳致元的繪本相遇》講座



舉辦《發現繪本生命力》主題書展

(二) 以「人」為本—閱讀推廣深耕

本執行成果乃建立於以「人」為核心主體，將閱讀普及化，規劃分齡分眾閱讀推廣，其次，亦以適齡適性適群提供所需閱讀需求，讓閱讀向下扎根，營造多元友善環境，關注視障者需求，讓閱讀無障礙，以達到公共服務平權為目標。對內進行志工培訓與管理，以及館員之教育訓練，增進專業知能，提升讀者利用各項圖書館資源與良好閱覽服務經驗。

1. 各年齡層閱讀推廣活動

106 年 9 至 12 月閱讀推廣活動成果一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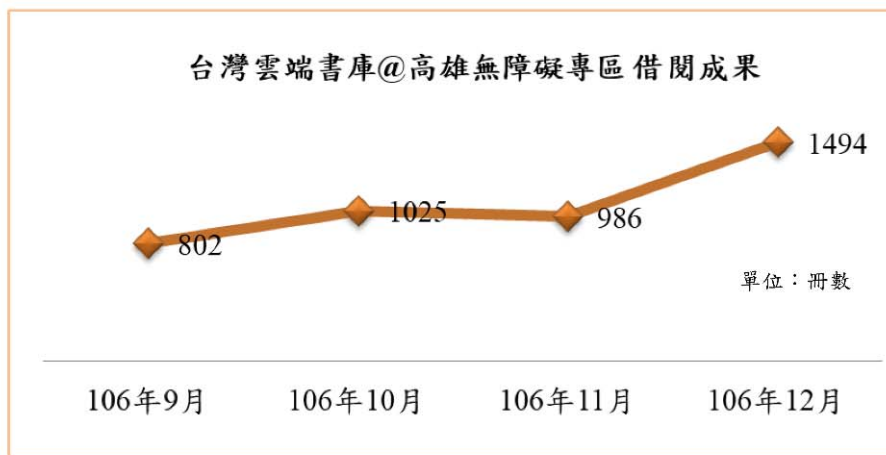
活動別	活動對象	場次	人次
Bookstart 早讀運動(含 Fun 心說故事、嬰幼兒活動)	0 至 5 歲嬰幼兒	2,050	101,432 (發放閱讀禮袋 2,043 份)
小蜻蜓兒童讀書會	3 至 4 年級國小生	320	5,069
總館客製專業導覽	一般民眾	86	2,354
故事達人培訓認證	志工與一般民眾	2	120
留學講座與輔導諮詢	一般民眾	46	805
行動圖書館暨故事媽媽列車(含與 Pasadena 烘焙坊異業結盟辦理閱讀推廣)	幼兒至國小生	13	886
合計		2,517	110,666

2. 視障者閱讀推廣服務

106 年 9 至 12 月閱讀無障礙服務一覽表

服務項目	借閱冊數	使用人次
「台灣雲端書庫@高雄」電子書—「無障礙專區」 http://lib.ebookservice.tw/ks/accessibility.html	4,307	2,154
視障設備小間		12
視障資源利用(含新興分館視障資料利用)	187	50
高雄市立楠梓特殊學校盲生 辦理班級借閱證及送書香到教室	56	1(班級證)

本館建置「台灣雲端書庫@高雄」電子書「無障礙專區」，透過「定位點」技術，方便視障者上網借電子書，目前專區內已有 3,500 餘本 epub 格式電子書，視障讀者透過手機、電腦載具的報讀軟體，即可輕鬆閱讀。



3. 新住民閱讀推廣活動

106 年 9 至 12 月閱讀東南亞系列成果一覽表

活動暨服務別	活動成果	
東南亞主題書展	3/檔次	3,280/參與人次
東南亞文化講座	2/場次	90/參與人次
新住民媽媽說故事活動	1/場次	40/參與人次
「閱讀東南亞」行動書車	295/借閱冊數	150/參與人次
建置東南亞文化圖書資源	106 年增設 9 座多元文化典藏館：總館、三民、草衙、中崙、岡山文化、永安、楠仔坑、林園、美濃等分館，並輔導設置東南亞文化書籍專區，共有 31 館。	



Bookstart 早讀運動—發放閱讀禮袋



閱讀東南亞行動書車前進楠梓加工區



行動圖書館與 Pasadena 帕莎蒂娜培坊合作，Pasadena 董事長許正吉先生與孩童互動

4. 精進志工培訓

(1) 辦理志工教育訓練

◇ 106 年 12 月 11 日辦理「手工書達人的手工書創作課程」，共 77 位志工參與。



(2) 獲獎紀錄

書香推手志工大隊繼 101 年度得獎後，106 年 10 月 27 日再度獲得文化部「第 24 屆全國績優文化志工表揚獎勵」文化志工團隊獎殊榮，志工周佳蓉、關翠華、李素貞三人榮獲績優個人銅質獎。



5. 辦理館員在職訓練

透過辦理圖書館相關主題的教育訓練、專題演講，提供本館館員與時俱進的圖書館經營理念，強化館員專業知能、與讀者的溝通技巧，增進館員與民眾良好互動關係，達到圖書館作為社區資訊中心之功能，建立社會大眾之終身學習的場域。

主題	場次	人次
hylib 圖書館自動化系統及電腦設備維修教育訓練	1	107
圖書分類編目概念教育訓練	1	71
關於主持，我想和你分享的是…	1	102
網路社群經營技巧	1	102
合計	4	382

(三) 以「方法」為介—開發與連結社會資源

因應社區需求與特色，辦理各館特色閱讀推廣及結合藝文活動，使閱讀易於親近、貼近民眾生活，並逐步推動國際事務，打開國際能見度，辦理跨國圖書資源與資訊之交流。

1. 培養城市閱讀風氣

講堂地點	場次	人次
城市講堂	11	2,816
大東講堂	13	1,853
岡山講堂	15	2,083
「在高市圖•好好生活」總館階梯閣樓	9	430
合計	48	7,182

2. 配合辦理閱讀相關活動

(1) 推廣本土語言活動

配合教育部補助經費，自 106 年 6 月至 11 月分館辦理推廣本土語言相關活動，包含以館內現有的說故事時間，進行閩南語、客語等本土語言故事說演或戲劇演出，並結合社區或學校共同推展本土語言，包含進行主題講座及志工研習成長課程。106 年 9 至 12 月共辦理相關活動 192 場次，約 8,399 人次參加。

(2) 家庭閱讀日

響應 106 年台灣閱讀節，本館規劃以家庭、親子共讀為主軸的「閱讀家庭日」。規劃了「親子野餐區」架設表演舞台，演出音樂、故事劇團、氣球表演、親子互動遊戲；「經典主題書展區」精選華文經典文學等六大主題，共 600 種 3,000 本，同步舉辦「一日館員體驗活動」以及「雲端閱讀體驗區」，提供「台灣雲端書庫@高雄」電子書的現場體驗。活動參與人次總計 280 人次。

3. 結合在地藝文團體辦理表演藝術活動

本館與本市文化局及在地團隊合作，於總館 B1 小劇場辦理表演藝術節目。透過高雄春天藝術節、朗讀偶戲節、兩岸小劇場藝術節及其他在地團隊演出節目，以動態閱讀形式，展現閱讀的多元面貌。總館小劇場共 220 席固定席位，180 席自由席位，並依個別節目特性規劃安排自由席位形式與席次。

106 年 9 至 12 月總館小劇場演出一覽表

節目名稱	場次	人次
記得因為愛	1	125
魔鏡魔境	3	450
紐約台客	7	1,820
心碎車站	4	986
中山大學讀劇節	2	405
合計	17	3,786

4. 提供多功能觀影享受

為帶動高雄的電影觀賞風氣、擴大市民影視參與面向，於總館際會廳舉辦高雄電影節。總館際會廳共 448 席位，無障礙 6 席位，廳內放映設備以 4K LASER 畫質鐳射數位 DCP 放映機搭配杜比 7.1 聲道與巨型銀幕，屬國內影展放映最高規格，而位於地下 1 樓的小劇場亦作為高雄電影節的放映場地之一，提供不少短片播放的選項。

於總館舉辦藝術電影院、高雄電影節與特色影展成果

節目名稱	場次	人次
藝術電影院	6	1,173
高雄電影節	66	17,996
特色影展	15	3,064
合計	87	22,233

5. 積極開展與社會對話之網路平台

為貼近網路使用者及網路社群，建立與網路 E 世代的溝通管道，積極經營與社會連結的平台，以促進雙向互動交流。

(1) 本館新聞露出

106 年 9 至 12 月，共有 19 個主題，計 60 則新聞露出。

編號	主題內容	日期	則數
1	行政法人化	8/30~9/2	8
2	閱讀袋著走	9/1~9/5	3
3	韓釜山以書香會友 高市圖獲贈 5 千本韓書	9/3	1
4	小港分館—青少年創意文學寫作營	9/5	1
5	高應大網路借書通閱	9/7,10/5,10/6	7
6	高市圖與帕莎蒂娜前進偏鄉	9/13,9/15	8
7	故事達人認證培訓	10/13,10/17	2
8	高雄青年文學獎(報名)	10/19	2
9	高雄與西雅圖 用閱讀跨海結盟	10/25~10/26	4
10	高雄文學館—我的寫作課	10/26	2
11	全國績優文化志工	10/30,11/5	2
12	發現繪本生命力活動	11/8~11/10	3
13	市圖繪本書展 邀譯者開講	11/15	1
14	林園分館—謝坤財個展	11/20	1
15	閱讀家庭日	11/22~25	3
16	東南亞行動書車	12/05~12/06	5
17	高雄青年文學獎 頒獎典禮	12/12~12/15	3
18	數位閱讀升級「台灣雲端書庫@高雄」結合 OPEN ID	12/18,12/20	3
19	詩人李敏勇新書贈學子與高雄市圖	12/23	1
主題：19		則數：60	

(2) 臉書社群經營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新聞主題	新聞則數	新聞主題	新聞則數	新聞主題	新聞則數	新聞主題	新聞則數	新聞主題	新聞則數
媒體宣傳則數 (含平面、電子、電視)	10	32	12	34	13	26	13	84	48	176
本館自發新聞	6	28	5	14	4	8	4	12	19	60
粉絲專頁 累計按讚人數	16,804		17,095		17,301		17,449		—	

6. 公益勸募活動，邁向專業經營管理

106年9月22日啟動「106年高雄市立圖書館送一本書回家鄉」公益勸募活動，活動日期至106年12月31日，共募得120筆捐款，募款金額為113萬7,090元。



「106年高雄市立圖書館送一本書回家鄉」公益勸募活動酷卡

高雄的58座圖書館分館，就像大家庭裡的58個孩子，更需要我們的垂詢抱注，絕不能輕易割捨或偏廢，才能使它們成長茁壯，發揮應有的功能，對社會做出貢獻。

「以愛傳知識，送一本書回家鄉」館藏倍增計畫，呼籲大家支持「在地閱讀建設」，協助各分館充實館藏，以疼惜的心情，改變家鄉子弟的生命與未來，讓孩子藉由「閱讀」及「教育」，以知識來翻轉，改變人生，看見未來新希望。

活動官網 <http://donate.ksml.edu.tw>

捐款選書	捐款不選書
300元 可由三種圖書定價中點選多本，點選完成後，將自動統計總捐款項	即委由主辦單位選書，請於網上填寫捐款資料
印出條碼單據至四大超商(7-11、全家、萊爾富、OK便利商店)，4萬元以上請至指定銀行(聯邦銀行)繳款辦理。	所捐超過實際購買金額時，結餘將捐至基金會專戶；若所捐不足實際購買金額時，將由基金會專戶補足。

感謝方式：民眾捐款指定購置之圖書，將於該書之書名頁黏貼冠名標識標明捐贈者，捐款不選書之民眾，則由主辦單位指定圖書黏貼冠名標識。

財團法人高雄市文化基金會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105年10月25日 高市社人圖字第10538912100號核發

7. 國際交流與合作

106年9月4日辦理韓國釜山廣域市與高雄市立圖書館贈書典禮，由韓國釜山廣域市徐秉洙市長代表贈書、高雄市立圖書館尹立董事長代表受贈。之後由高雄市陳菊市長代表與釜山市簽訂文化及圖書交流意向書，建立國際關係。



本館尹立董事長與韓國釜山廣域市徐秉洙市長雙方進行贈書儀式

106年9月26日與西雅圖公共圖書館簽屬「跨館交流合作備忘錄」，透過互贈圖書及視聽資料等跨館合作，進一步推展文化交流、豐富本館國際視野。



本館潘政儀館長與西雅圖公共圖書館館長 Marcellus Turner 簽署「跨館交流合作備忘錄」

(四) 以「書」會友—書香傳遞，創造知識分享

1. 主題館藏推廣，辦理地方特色藝文活動

- (1) 讓書成為閱讀的主角，每本書是一個連結，串聯起閱讀者廣大的視野。「閱讀袋著走」設計二十個貼近日常生活的主題，每個主題挑選五本書籍裝入一提袋，概念式主題與關聯性導向，初步提供閱讀視野的廣度，引發讀者探索 What do I read next 的自我引導與擴散性影響。
- (2) 「與書本的盲目約會」則是用牛皮紙袋當書籍封套，在不透露書名和作者的前提下，僅提供書籍介紹、推薦與閱讀心得，讓讀者以「盲選」方式選擇自己想要閱讀的書籍，也鼓勵讀者們推薦自己喜歡的書籍來參與活動。

106 年 9 至 12 月書籍借閱推廣活動一覽表

活動別	活動期間	活動地點	人次	活動成果
閱讀袋著走	9 月 1 日~ 11 月 30 日	總館三樓	5,000 人次/月	展出數量：每日 50-100 袋，合計 4,700 袋，23,500 冊。 借閱成果：借出 4,673 袋、23,365 冊、達成率 99.43%。
來場另類的與書盲目約會	105 年 11 月 1 日~	總館三樓、 B1 國際繪本中心	5,000 人次/月	展出數量：每日 60-100 冊，特殊節日配合主題另行調整書籍。 借閱成果：借出 541 冊、讀者回饋 20 冊。

2. 文學推廣、出版及閱覽服務

(1) 高雄青年文學徵文活動

106 年文學館辦理徵稿活動，徵文類別分為小文青組新詩、散文類，靚文青組新詩、散文類，文青組新詩、散文及短篇小說類，徵文組別共有七組，本年度收到 629 件作品，經過初審、複審評審出 55 件得獎作品並於 12 月 10 日舉行頒獎典禮。



(2) 辦理 106 年度「文化部推動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
—整合協作平台計畫—旗美仙境·閱樂山城—文學帶路心
旅行活動

✧ 出版《文學帶路遊瀾濃》專書

邀請美濃媳婦、資深環境記者李慧宜小姐撰文、自由插畫家林家棟先生繪圖出版導覽專書，共出版 1,000 冊。

✧ 文學推廣人才暨導覽人員培訓

於 106 年 11 月 4 日及 11 日，分別於美濃圖書分館與鍾理和紀念館舉辦，共計 76 人次參加。

✧ 文學走讀小旅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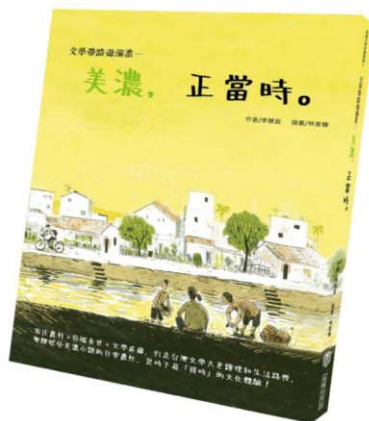
委由高雄市城鄉導覽協會規劃執行，分別於 11 月 18、19、25、26 日及 12 月 2、3 日舉辦共 6 場次，參加人數共計 420 人次。



11月4日文學推廣人才暨導覽人員培訓在美濃圖書館舉行



106年11月18日起至12月3日止，共舉辦6場次文學走讀小旅行活動，報名民眾非常踴躍，有來自台北、台中、台南、屏東等地民眾參與。



出版《文學帶路遊瀾濃》專書

五、提升各館舍軟硬體設備與管理

結合現代化城市空間美學，並發揮圖書館軟硬體專業與擴大服務功能，106年9月至12月期間，二期文創會館、李科永紀念圖書館及旗山分館之施工進度說明如下。

(一) 「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共構會展文創會館」BOT計畫

主體工程完成施作連續壁、壁樁、扶壁導溝牆敲除及土方開挖運棄。截至106年12月31日，累計實際完成進度11.09%，進度超前2.02%。

(二) 李科永紀念圖書館

主體工程部份完成外牆泥作打底、室內牆泥作打底粉光、屋頂地坪防水、帷幕窗進場安裝。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實際進度 69.83%。106 年 12 月 26 日完成內裝及景觀工程採購案，決標廠商泰禾營造有限公司。

(三) 旗山分館

主體工程部份完成屋突層止水墩壓磚疊砌、屋頂層止水墩壓磚疊砌、三樓輕隔間封單側板、機電調整管線位置、二樓機電之網路線配置、一樓廁所貼壁磚、電梯安裝、機電之網路線配置、外牆鋼構組立。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實際進度 60.28%。內裝工程部份 106 年 12 月 18 日完成決標，由班超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得標。

六、相關統計概況

(一) 106 年 9 至 12 月閱覽概況統計表

項次	館名	利用圖書館 人次	館藏數量	館藏借閱冊數	期刊(種)	報紙(種)	館藏特色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總計		10,078,408	5,737,019	3,501,483			
1	總館	3,975,613	733,541	502,378	974	-	
2	高雄文學館	26,123	166,943	28,380	50	8	高雄作家
3	文化中心分館	289,990	259,769	96,763	609	27	表演藝術
4	鼓山分館	168,320	145,877	84,543	296	18	生態保育
5	旗津分館	34,769	79,119	14,101	115	10	海洋生物
6	右昌分館	113,258	156,153	63,373	39	13	體育與運動
7	左營分館	201,335	217,827	86,716	313	13	旅遊
8	三民分館	212,775	163,089	61,916	91	16	生活保健
9	新興分館(新閱)	142,944	157,808	56,907	156	23	視障資料
10	鹽埕分館	110,851	108,605	54,057	232	10	漫畫
11	前鎮分館	166,093	116,366	97,754	100	15	投資理財、原住民族資料
12	南鼓山分館	36,244	98,920	17,546	108	10	地方文獻、銀髮族圖書
13	翠屏分館	43,378	71,472	31,707	128	9	飲食文化
14	苓雅分館	82,768	26,123	26,468	24	13	青少年讀物
15	陽明分館	101,939	88,717	65,542	61	8	語言
16	楠仔坑分館	159,283	106,406	102,804	182	13	童玩(民俗)
17	左新分館	326,925	187,091	222,848	180	13	科普
18	小港分館	183,599	105,776	97,846	51	9	天文、環保
19	寶珠分館	171,638	154,778	120,155	156	13	教育
20	岡山文化中心分館	138,123	226,402	71,258	184	13	地方戲曲(皮影戲)
21	岡山分館	101,554	87,628	54,509	55	10	地方文獻及人文
22	燕巢分館	46,637	68,034	46,588	40	9	自然生態
23	橋頭分館	96,367	73,784	72,998	48	9	地方鄉土文化、臺灣民主發展
24	梓官分館	49,247	46,803	41,887	93	8	海洋文學
25	梓官赤東分館	27,200	41,703	13,473	95	6	海洋文學
26	彌陀分館	15,448	43,651	9,956	81	7	養殖漁業
27	彌陀公園分館	41,686	33,116	20,812	95	8	昆蟲
28	永安分館	46,567	63,940	31,579	45	9	生活保健
29	茄寮分館	62,708	68,663	22,383	169	8	家政
30	路竹分館	75,653	79,079	52,199	60	10	書法
31	湖內分館	36,998	56,781	22,992	45	11	美術
32	阿蓮分館	38,440	61,202	26,908	30	9	農業
33	田寮分館	15,404	44,720	5,459	43	8	地質、茶道
34	中寮分館	112,912	75,190	64,008	42	10	水資源
35	鳳山二館	94,214	67,020	65,386	60	10	鳳山區地方自治及全國地方誌、 生命科學
36	鳳山曹公分館	84,567	53,216	60,121	39	10	鳳山在地人文及縣誌
37	大樹分館	41,020	34,064	20,416	89	7	語文
38	大樹二館	91,400	56,727	23,615	116	7	地方文獻史
39	大樹三館	21,161	20,347	6,653	33	5	農業
40	仁武分館	81,421	64,496	31,070	75	7	青少年文學
41	澄觀分館	54,525	41,131	36,421	25	8	漫畫
42	大社分館	77,388	57,692	128,922	63	12	自然與人文
43	鳥松分館	42,724	59,033	231,620	82	9	旅遊(濕地)
44	大寮分館	141,250	67,245	27,720	108	10	玉石
45	林園分館	64,955	57,955	33,998	70	7	保育(紅樹林)
46	林園二館	27,626	34,258	11,658	36	5	環保
47	旗山分館	30,451	59,094	22,660	38	7	地方文獻、建築景觀
48	美濃分館	56,570	100,498	30,018	48	9	客家文史
49	甲仙分館	14,031	44,032	5,066	72	5	農業
50	內門分館	18,466	44,252	10,043	29	3	地方民俗-宋江陣為主
51	內門內埔分館	6,130	16,149	1,777	24	2	花卉
52	內門木柵分館	6,602	14,149	2,098	24	3	無
53	內門溝坪分館	9,062	15,435	1,944	24	2	無
54	杉林分館	16,129	39,032	6,064	34	6	攝影、有機農業
55	六龜分館	18,107	48,508	6,941	22	6	旅遊、觀光、溫泉
56	大東分館	1,015,228	149,279	42,737	169	-	藝術
57	中庄分館	110,539	76,221	60,015	51	10	青少年文學
58	草衙分館	289,851	101,542	98,747	54	8	勞工、多元文化
59	河堤分館	211,664	89,922	146,181	41	11	愛河學、社區營造

高市圖共 1 個總館，58 個分館(那瑪夏、桃源、茂林分館於 104 年回歸原住自治)

(二) 高雄市立圖書館成果一覽表

項目	統計量	備註
全館(總館+58分館)		
館藏量	5,737,019 冊	
全館總借閱人次	938,290 人次	
全館總借閱冊數	3,501,483 冊	
全館進館人次	1,720,452 人次	
106 年新增辦證數	16,588 張	
累積辦證數	1,632,773 張	
圖書館利用人次	10,078,408 人次	
總館		
總館館藏量	733,541 冊	
總館借閱人次	127,481 人次	
總館借閱冊數	502,378 冊	
總館進館人次	552,263 人次	
台灣雲端書庫@高雄		
台灣雲端書庫藏書量	33,969 冊	
台灣雲端書庫 106 年借閱冊數	65,059 冊	
台灣雲端書庫 106 年使用人數	33,263 人	
台灣雲端書庫累計借閱冊數	840,210 冊	
台灣雲端書庫累計使用人數	118,563 人	
電子資源(含台灣雲端書庫@高雄、電子資料庫、一般購置電子書)		
電子資源館藏量	37,594 冊	
106 年借閱冊數	65,457 冊	僅計算電子書，電子資料庫無借閱冊數
電子資源 106 年使用人數	101,783 人	
募款		
行政法人高市圖	1,137,090 元	106/9/22-106/12/31

(三) 營運自籌收入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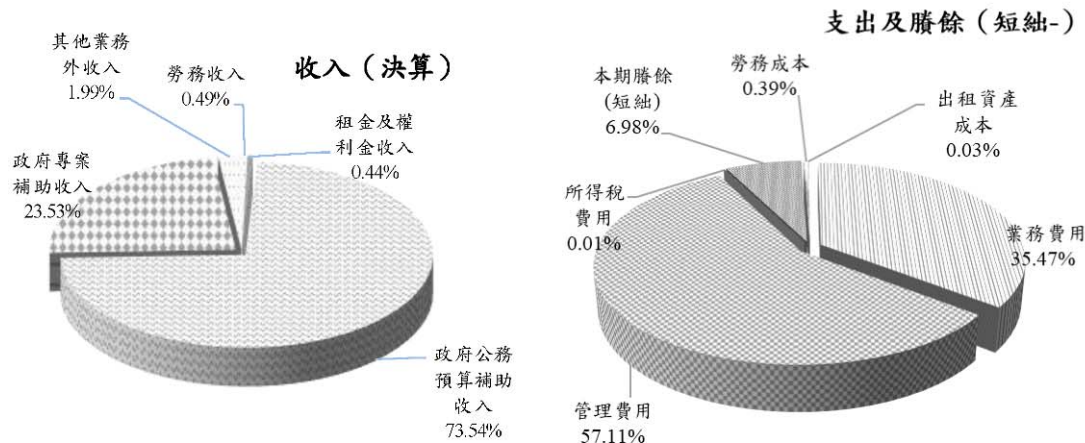
科目名稱	總收入	收入來源說明
業務收入	1,564,973	讀者補卡、購買影印卡、館舍導覽、參訪等服務收入及各項閱讀推廣研習班報名費收入及林園分館、林園二館頂樓地面層出租租金收入及圖書總館複合商業空間出租租金收入。
業務外收入	3,358,478	展覽室、禮堂等場地使用收入及送一本書回家鄉募款等收入。
總計	4,923,451	

註：106 年 9 至 12 月營運自籌相關收入佔預算收入之比例為：

$$(4,923,451 / 168,386,984) \times 100\% = 2.92\%$$

(自籌比率計算式為：自籌收入 / 總收入 × %)

106 年 9 至 12 月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收入	106 年度預算	106 年度決算	支出及賸餘	106 年度預算	106 年度決算
業務收入	226,863	165,028	業務成本與費用	226,989	156,614
勞務收入	1,008	829	勞務成本	821	660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643	736	出租資產成本	0	48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127,511	123,835	業務費用	62,823	59,734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97,701	39,628	管理費用	163,345	96,172
業務外收入	196	3,359			
財務收入	0	2	所得稅費用		21
其他業務外收入	196	3,357	本期餘絀	70	11,752
合計	227,059	168,387	合計	227,059	168,387

七、營運計畫工作目標達成情形

評鑑項目一：年度執行成果之考核		
評鑑指標內容	評鑑指標說明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 擴大圖書閱覽服務之觸角	1. 圖書流通服務	人均借閱冊數成長。 106年9至12月借閱冊數3,501,483冊，人均借閱冊數1.26冊。
	2. 網路通閱服務	網路通閱申請件數成長。 106年9至12月網路通閱申請件數，辦理通借冊數23萬3,796冊，通還冊數79萬4,831冊，總計網路通閱102萬8,627冊，因網路通借服務便利，較105年同期申請通借冊數成長1.2%。
(二) 建置多元館藏，豐富圖書資源	1. 中外文圖書購置，建立特色典藏	1. 館藏、館藏發展政策與館藏特色之方向契合。 2. 人均擁書量成長。 1. 本館106年9至12月購置中外文圖書、多元文化圖書、視聽及視障資料共計19,764種、74,109冊。 2. 總館國際繪本中心館藏量161,182冊，約佔總館館藏22%。 3. 本館58個分館特色館藏平均約佔該館館藏2.5%，其中以澄觀分館的特色館藏佔該館比例(30%)最高。 4. 106年本市人均擁書率為2.07冊，較105年人均擁書率2.05冊，成長0.02冊。
	2. 各式資源的組織與管理	圖書及數位資源編目量正確且效能之增進情形。 1. 106年9至12月新增書目18,839筆，較105年同期成長1,472筆。 2. 106年9至12月執行書目合併及檢核相關作業19,282筆，較105年同期書目修正，成長9,146筆，藉以提升書目品質及正確性。
	3. 館藏淘汰與盤點	1. 館藏淘汰維持3%。 2. 年度圖書盤點作業，盤點具典藏價值圖書妥為保存。 依圖書館法第14條規定圖書館如因館藏毀損滅失、喪失保存價值或不堪使用者，每年在不超過館藏量百分之三範圍內，得辦理報廢。 1. 106年度本館館藏淘汰合計91,676冊，淘汰率1.60%，較105年度館藏淘汰率減少0.02%，促使圖書妥善利用，適時淘汰破損、失效、

			<p>遺失及外借無法追回之圖書資料，活化館藏，維持書目正確性。</p> <p>2. 106 年度按年分區盤點 33 個分館，盤點冊數 2,241,744 冊。</p>
(三) 導入數位資源與智慧化系統服務	1. 數位資源典藏與推廣	資源使用率及辦理場次成長情形。	<p>1. 106 年 9 至 12 月辦理電子資源推廣活動成果總計 33 場，參加人數 854 人次。</p> <p>2. 106 年 9 至 12 月各項活動結合數位閱讀推廣總計 13 場，參加人數 390 人次。</p> <p>3. 106 年電子資源(含台灣雲端書庫@高雄、電子資料庫、一般購置電子書)館藏量 37,594 冊，借閱冊數 65,457 冊，使用人數 101,783 人。</p>
	2. 視聽資料之典藏與推廣	資料借閱量及使用成長情形。	<p>106 年 9 至 12 月服務使用 8,372 人次，內閱外借的借閱人次 3,762，借出多媒體資料 7,316 片。較 105 年同期借閱量成長 43.4%，因 106 年視聽館藏量增加，並搭配開卷書香借閱加倍活動及主題展示，同時自 106 年 3 月增加視聽資料外借件數，吸引讀者借閱視聽資料，提升借閱量。</p>
	3. 建置智慧化系統服務	建構本館資訊服務系統具親和性服務介面，創造讀者服務滿意品質。	<p>1. 因應全球資訊網改版為響應式網頁設計(Responsive Web Design, RWD)，不論手機、平板皆方便瀏覽網站，106 年 9 至 12 月瀏覽人數 2,066,616 人次，較 105 年同期成長 21%。</p> <p>2. 為推廣符合數位時代讀者以行動載具利用圖書館資源的需求，持續推動「高雄閱讀隨身 GO」手機 APP，106 年計有 36,583 人次使用，借閱圖書 29,778 冊，相較於 105 年，使用人次及借閱冊數均成長 34%。</p> <p>3. 全館利用自助借書機借書數量計有 205,620 冊，借用人數為 46,208 人。</p>

			<p>4. 總館提供 24 小時全年無休的智慧型自助還書服務，106 年 9 至 12 月自助還書數量 62,868 冊，使用人次為 21,033 人次。</p>
<p>(四) 擴大社會參與，提供多樣化閱讀體驗</p>	<p>1. 社會資源開發與連結</p>	<p>建構本館與社區資源之串連機制。策辦跨域合作閱讀推廣活動，推出具開創性、展示、展覽型態。盤整志工人力，建立教育平台，運用社會資源。</p>	<p>1. 採異業結盟策略，與 Pasadena 帕莎蒂娜烘焙坊合作前進偏鄉地區辦理借書及推廣閱讀活動，進而培養學童良好閱讀習慣及平衡城鄉資源。</p> <p>2. 與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合作辦理聯合通閱，提供師生豐富圖書資源，共計通借 370 冊、通還 373 冊，後續將擴大與其他學校單位合作。</p> <p>3. 推出「閱讀東南亞一行動書車」，前進楠梓加工區日月光，專為東南亞移工提供借閱服務，106 年 9 至 12 月借閱人次為 150 人次，借閱冊數為 295 冊。</p> <p>4. 結合在地藝文團體辦理藝術活動，展現閱讀的多重樣貌。106 年 9 至 12 月於小劇場辦理 17 場，共 3,786 人次。</p> <p>5. 106 年 9 至 12 月辦理志工基礎及特殊訓練課程，共 120 人次參與，包括肢體語言等基礎課程訓練，並且實際至機關、學校或社區進行故事說演、頒發結業證書，俾助本館推展閱讀服務，同時引領孩童感受故事的魔力愛上閱讀，建立說故事人力平台，打造高雄閱讀品牌。目前志工人數 1,546 人。</p> <p>6. 本館書香推手志工大隊榮獲 106 年度文化部「第 24 屆全國績優文化志工表揚獎勵」文化志工團隊殊榮，同時有三位獲頒個人銅質獎。</p> <p>7. 與學校合作簽訂服務學習合約：本館與文藻外語大學</p>

			<p>西班牙語文系合作，簽訂服務學習合約，以教學實習方式開設「浪漫西班牙語基礎班」，提供學生專業實習場域，本館志工享優先參與機會。106年9至12月有10名學生、1位老師投入服務行列，每期10堂課、235位民眾參與。</p> <p>8. 企業贊助智識講堂 贊助單位皆為高雄市在地企業或團體，透過對高市圖的活動經費支持，為高市閱讀推廣共同努力，有助於書香風氣的培養。</p> <p>(1) 城市講堂：106年度獲財團法人高雄市高寅楊領紀念文教基金會、高雄市正忠關懷協會及普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贊助。</p> <p>(2) 大東講堂：106年度與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合作辦理，由建築師公會贊助部分場次費用。</p> <p>(3) 岡山講堂：106年度由社團法人高雄市心儀慈善會贊助支持。</p>
	<p>2. 結合各區圖書館特色，提升城市閱讀力</p>	<p>盤整本館各區地方特色與圖書資源結合，培養鄉土意識，規劃各具有知識性的藝文活動。</p>	<p>為結合圖書資源，帶動地方特色發展，培養人文鄉土意識，乃規劃「文學帶路·心旅行—高雄文學普及推廣計畫」，藉由作家和文學作品的指引，帶路，結合文學性空間、地方旅遊與文化觀光，開發「文學輕旅行」路線，以文學印證、詮釋、創造風景人情，達到文學推廣、文學文創的雙重目標。</p> <p>1. 出版《文學帶路遊瀾濃》專書。</p> <p>2. 以《文學帶路遊瀾濃》為文本，館群主題式串連活動，從高雄文學及鍾理和文學出發，邀集高雄及旗美地區社區組織、文史團體共同合</p>

			<p>作推廣地方文學、文化的發展工作，辦理文學推廣人才暨導覽人員培訓 76 人次參與，促進地方參與及青年投入文化事務。</p> <p>3. 辦理文學走讀小旅行 6 場次，420 人次參加，結合與規劃地方歷史、人文景觀、產業特色，提升文化觀光的深度與多元性。</p>
<p>3. 繪本鑑賞及創作力深化</p>	<p>主題講座、體驗工作坊、繪本展等開發與推出：讓閱讀融入生活，同步建構使用者付費習慣。</p>		<p>1. 106 年 9 至 12 月舉辦《小房子裡的阿迪和朱莉》陳致元原畫及主題書展以及《發現繪本生命力》，總計辦理 1 場原畫展、2 場主題書展、5 場講座、4 場說故事、8 場繪本導覽。</p> <p>2. 相較於 105 年活動型式，106 年國際繪本中心推出的繪本閱讀推廣活動，採主題式活動，因應繪本讀者的喜好廣泛，內容、主題與講者不重複、類型多元。分別說明 106 年 9 至 12 月兩活動特性如下。</p> <p>(1) 《小房子裡的阿迪和朱莉》陳致元原畫及主題書展—首次舉行單一繪本作家主題活動及繪本原畫展出，藉此建立與「在地繪本創作者」和「繪本空間」密切合作模式，除了讀者有良好迴響，亦收到業界詢問執行方式。</p> <p>(2) 《發現繪本生命力》邀請四位台灣知名兒童文學作者/繪本工作者，精選翻譯繪本進行賞析、導讀，用「名家賞析」的角度來認識繪本，尤其受到希望密集增加繪本知能的繪本愛好者歡迎，重複參加者眾。</p>

(五) 提升各館舍軟硬體設備與管理	1. 落實組織管理，行政運作效率化	完成專業管理系統建置，並落實營運管理成本管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週召開主管會報，各部門定時提供業務進度，並持盤點、追蹤重要項目，持續優化績效管理與成本管控。 每月召開館務會議，與各分館同仁就行政管理面與業務執行面共同檢視、討論，提升行政運作效率。 辦理分館評鑑，外聘專家學者至各館實地評鑑，於會後召開分區座談會分享經營方式、交流意見以提升整體營運品質。
	2. 館舍軟硬體設施新建工程、修繕與養護	完成新建工程案及館舍空間改造案，讓圖書館為市民樂於使用之場域。	106年9至12月持續執行「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共構會展文創會館」BOT計畫、李科永紀念圖書館新建工程、旗山分館工程三案，未來將提供市民優質閱覽設備與環境。
評鑑項目二：營運績效及目標達成率之評量			
評鑑指標內容		評鑑指標說明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 營運績效管理	1. 年度營運工作目標之掌握	年度營運計畫執行之細部規劃與相關工作應契合目標之核心精神。	每週主管會報、每月館務會議及不定期跨部會議、各部門及分館依據營運計畫目標，共同策劃推動相關業務，以閱讀深化、廣化及多元化為主軸，培植本市閱讀人口，開發潛在讀者群，同時優化各館舍軟硬體設備、專業人才培力，執行符合營運工作目標之宗旨。
	2. 相關執行品質之管控情形	運用企業專業管理機制，落實營運管理成本之相關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6年10月進行分館業務評鑑，邀請6位圖資界、媒體記者等外聘委員，提供建議與實地訪查。 每月由部門輪流針對各分館進行電話禮貌測試，106年9至12月抽測總平均成績90分以上，持續維持品質(105年同期平均成績亦維持在90分以上)。 106年9至12月公文績效平均辦結率92.45%，發文平均日數1.37日，本館持

			<p>續維持與市府的辦結平均值（市府平均辦結率 93.53%，發文日數平均 1.9 日）。</p> <p>4. 打破原組織架構，採用任務編組進行專案執行，此運作機制的落實，使人員運用保有彈性、強化專業技能，並且增強執行效率與品質。例如文學館開館採跨部門合作，結合策展、設計、活動規劃等專業人才共同籌劃。</p>
<p>(二) 年度工作目標達成情形</p>	<p>1. 規劃更具影響力的研究產值，建構本館圖書館藏，並積極推廣應用</p>	<p>依館藏發展政策，推薦購具滿足需求、關鍵性之圖書；考量多元族群使用需求，建立特色館藏。並加強館藏之推廣應用及維護的效能。</p>	<p>1. 採購讀者推薦中外文圖書 74,322 冊；採購各館特色館藏圖書累計館藏量 113,068 冊。</p> <p>2. 採購多元文化圖書 3,496 種、3,511 冊，館藏量成長率 7%。</p> <p>3. 採購視障資料 215 種、753 冊，館藏量成長率 6%。</p>
	<p>2. 強化服務知能，建構客製化專業與服務能量</p>	<p>強化服務人員的新專業知能，拓展不同社會資源與專業 (know-how) 與服務。</p>	<p>1. 106 年 9 至 12 月舉辦 4 場館員培訓課程，課程主題「圖書分類編目概念教育訓練」、「網路社群經營技巧」、「hylib 圖書館自動化系統及電腦設備維修教育訓練」、「關於主持，我想和你分享的是...」，共 382 人次參與。</p> <p>2. 為提高本館人員服務品質，定期辦理電話禮貌測試以檢驗服務內容，106 年 9 至 12 月抽測成績總平均為 90 分以上；並進行民眾陳情(市長信箱)案件分析，檢視各分館與讀者關係維護情況，並即時請服務人員改進。</p> <p>3. 本館潘館長政儀及大東分館陳助理員鈺翎分別代表參加國家圖書館主辦之「美加雙城圖書館學習參訪團」及「新加坡學習參訪團」參訪觀摩國外圖書館，進行標竿學習、獲得新知，並於館</p>

			<p>務會議中與同仁分享交流。</p> <p>4. 本館派員前往故宮南院參與「小編聚—文化事業社群經營工作坊」研習課程，加強本館運用社群媒體、行銷推廣及社會溝通之經營。</p>
	<p>3. 呈現具新型態與多元性的閱讀活動樣貌</p>	<p>延續辦理既有各項推廣活動，並策辦串連國內外新型閱讀推廣活動，提升圖書館利用層次、開闊知識視野的主題書展或學習課程。</p>	<p>1. 總館規劃「閱讀帶著走」，每日展出 50 至 100 袋，合計 4,700 袋，23,500 冊。借閱成果共計借出 4,673 袋、23,365 冊、達成率 99.43%。</p> <p>2. 總館規劃「與書的盲目約會」，每日展出 60 至 100 冊。借閱成果，共計借出 541 冊、讀者回饋 20 冊。</p> <p>3. 配合時事、社會關心議題策劃主題書展，如醫療、移民節等，總館 106 年 9 至 12 月共計展出 9 檔主題書展，每種展期約 1 至 3 個月不等，展出 6,372 冊，共計 41,025 參觀人次。相較 105 年同期主題書展，增加 6 檔書展，主題內容更加豐富多元，展出冊數增加 2 倍，參觀人數成長近 4 成之多。</p> <p>4. 自 106 年度起，配合總館主題書展，視聽資源推廣共計配合展出 4 檔書展，或搭配主題時事展示紀錄片，總計展出 48 片</p> <p>5. 規劃各式主題講座(城市講堂、大東講堂、岡山講堂及「在高市圖·好好生活」總館階梯閣樓講座)，總計 48 場次，7,182 人次參與。</p> <p>6. 統計 106 年 9 至 12 月全館共辦理活動達 5,055 場次，參與人次共 1,362,704 人次。</p>
	<p>4. 館舍空間再造，提升服務品質</p>	<p>辦理分館空間改造及新建工程，改善空間設備老舊等缺點，進而作為未來圖書館空間改造標竿形象，以朝向更</p>	<p>1. 為平衡圖書資源並優化館舍空間，106 年 9 至 12 月新建旗山分館與李科永紀念圖書館，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旗山分館新建工程進度 60.28%、李科永圖</p>

		專業、新型態圖書館之發展邁進。	<p>書館新建工程進度 69.83%。</p> <p>2. 文學館獲得教育部「105 年推動公共圖書館書香卓越典範補助專案計畫」，於 106 年 6 月閉館進行閱讀空間改造工程，總經費 1,000 萬（教育部補助 600 萬，地方自籌 400 萬）。在空間規劃上，改造後把戶外景觀及光線引入室內，營造閱讀氣氛，並改善入口動線，重新設計服務台，另規劃以主題方式展出作家作品與手稿，以策展方式呈現文學家精神及文學與時代互動的軌跡及發展脈絡，成功轉型為專業的文學典範館。</p>
評鑑項目三：年度自籌款比率達成率			
評鑑指標內容		評鑑指標說明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 營運經費之自籌情形	本館營運自籌相關收入佔預算收入之比例	相關活動收入、出版品及衍生性商品銷售、授權、餐廳、招租、場地出借、贊助款等創造實質自籌收益情形。	<p>營運總收入決算數計新台幣 168,386,984 元，包括勞務收入（讀者補卡、購買影印卡、館舍導覽、參訪等服務收入及各項閱讀推廣研習班報名費收入）、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林園分館、林園二館頂樓地面層出租租金收入及圖書總館複合商業空間出租租金收入）、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及政府專案補助收入、業務外收入（場地使用收入、送一本書回家鄉之募書計畫收入及實物贈書收入等）。</p> <p>(1) 自籌收入：自籌收入決算數 4,923,451 元，較自籌收入預算數 1,847,000 元增加 3,076,451 元，達成率 166.56%。</p> <p>(2) 政府補助收入：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加專案補助收入決算數 163,463,533 元，較預算數 225,212,000 元，減少 61,748,467 元，減少約 27.42%。減少主要原因除了</p>
(二) 爭取各類補助經費情形	補助款佔預算收入之比例	爭取各界補助款挹注展覽、推廣閱讀功能、整合行銷本館整體營運等。	
(三) 尋求社會資源贊助	物資贊助及贊助款之比例	廣邀企業贊助相關展覽及活動物資（例如行動書車）或相關贊助款，以降低營運之財務成本。	

			<p>本期遞延收入轉列專案補助收入數額減少58,554,669元外，主要係教育部及高市府補助「旗美仙境·閱樂山城—文學帶路心旅行」計畫第一期款514,290元、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補助「林園加油！悅讀達人愛閱讀活動」計畫88,000元、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補助「閱讀環境設施改善案」計畫34,000元、高市府通知凍結安置人員及經資門預算調整經費297,778元以及依會計收支配合原則改列「預收收入」3,532,310元所致。</p> <p>(3) 企業贊助款：送一本書回家鄉之募書計畫收入決算數1,137,090元、實物贈書及捐款購置資產、館舍營運修繕相關經費收入決算數1,656,769元，佔總收入數1.66%，佔自籌收入56.75%。</p>
<p>評鑑項目四：經費核撥之建議</p>			
	<p>評鑑指標內容</p>	<p>評鑑指標說明</p>	<p>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p>
<p>(一) 經費分配合理性</p>	<p>各部門預算運用與分配之合理性</p>	<p>依年度營運績效及成果，分析經資門分配、人事資源分配之合理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館 106 年 9 月 1 日改制日以「正式員工預計 138 人」編列人事費，惟當下繼續留任之公務人員為 105 人，致人力現況與核撥經費存有顯著落差。 2.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已有公務人員 3 人退離，人數下修為 102 人，另專業人力進用人數為 6 人，故整體總人力為 108 人。茲本館人力不足前提下，107 年需加緊就現有人事經費招募遴聘專業人才。

<p>(二) 經費收支 管理及運用</p>	<p>預算之管理與執行率</p>	<p>依年度預算的執行率進行評估。</p>	<p>相關營運績效成果與成本均低於原預算規劃數，因屬改制後首年營運成果，故呈現較大估配數，相關預算規劃與分列參配數，務求掌握年度執行效益管控，並逐步建立年度預算管理制度（詳見決算資料）。</p>
<p>評鑑項目五：其他相關事項</p>			
<p>評鑑指標內容說明</p>			<p>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p>
<p>董事會議</p>	<p>董事會議召開時間、出席人數及審議事項</p>		<p>1. 106年8月31日召開第1次董事會，出席人數董事13位、監事列席5位。審議案共6件：高雄市立圖書館組織章程、106年9至12月營運計畫、106年9至12月預算案、107年預算案、館長及副館長聘任案、106年9至12月募款計畫。均依規劃時程達成預期目標。 2. 106年11月26日召開第2次董事會，出席人數董事12位、常務監事列席。審議案共4件：人事管理規章、會計制度、107年度營運計畫、107年度募款計畫。均依規劃時程達成預期目標。</p>

參、決算概要

一、收支餘絀實況

1. 本年度業務收入決算數為165,028,506元，包括勞務收入829,441元、租金及權利金收入735,532元、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123,835,202元及政府專案補助收入39,628,331元，較預算數減少61,834,494元，約27.26%，主要係設備依實際購買月份攤提折舊，並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將遞延收入轉收入以致較預算數減少。
2. 本年度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為156,613,592元，包括勞務成本659,819元、出租資產成本47,773元、業務費用59,734,218元及管理費用96,171,782元，較預算數減少70,375,408元，約31.00%，主要係設備依實際購買月份攤提折舊，致折舊費用較預算數減少，另因進用人數未補足，致人事費較預算數減少。
3. 本年度業務外收入決算數為3,358,478元，包括財務收入1,715元及其他業務外收入3,356,763元，較預算數增加3,162,478元，約1,613.51%，主要係增加送一本書回家鄉之募書計畫收入及圖書總館對外開放租借場地實際執行場次較預期增加所致。
4. 收支相抵後，本年度決算數稅前賸餘11,773,392元，較本年度預算數賸餘70,000元，增加賸餘11,703,392元，約16,719.13%。
5. 本年度所得稅費用決算數為21,798元，較預算數增加21,798元，主要係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12號規定，估列106年營利事業所得稅。
6. 扣除本年度所得稅費用後，本年度決算數賸餘11,751,594元，較本年度預算數賸餘70,000元，增加賸餘11,681,594元，約16,687.99%。

二、餘絀撥補實況

本期賸餘11,751,594元，本年度為改制行政法人第一年，累計剩餘未分配數為11,751,594元。

三、現金流量實況

1.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123,503,483元，為本期稅前賸餘11,773,392元，加調整非現金項目111,730,091元（係含折舊、減損及折耗39,146,887元、其他40,072,363元、流動資產淨增9,676,400元及流動負債淨增122,331,967元之合計），較預算數增加現金流入101,801,483元，約469.09%。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62,505,189元（係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20,000元及增加其他資產62,485,189元之合計），較預算數增加現金流出61,708,189元，約7,742.56%。
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72,093,283元（係增加其他負債72,093,283元），較預算數增加現金流入69,570,283元，約2,757.44%。
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133,091,577元，較預算數增加109,663,577元，約468.09%。

四、資產負債實況

1. 資產決算數5,525,945,774元，其中流動資產142,767,977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945,476元及其他資產5,382,232,321元。
2. 負債決算數5,514,194,180元，其中流動負債122,353,765元，其他負債5,391,840,415元。
3. 淨值決算數11,751,594元，即本期賸餘數。

肆、其他

本館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已簽訂合約預計未來會計年度應支付之支出共計17,928,876元。

主 要 表

高雄市
收支餘
中華民國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 額 (1)	%
收入	227,059,000	100.00
業務收入	226,863,000	99.91
勞務收入	1,008,000	0.44
服務收入	303,000	0.13
講習(演)收入	705,000	0.31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643,000	0.28
其他建築物租金收入	643,000	0.28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127,511,000	56.16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127,511,000	56.16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97,701,000	43.03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0	0.00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折舊攤銷	97,701,000	43.03
業務外收入	196,000	0.09
財務收入	0	0.00
利息收入	0	0.00
其他業務外收入	196,000	0.09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46,000	0.02
違規罰款收入	0	0.00
受贈收入	0	0.00
賠(補)償收入	150,000	0.07
雜項收入	0	0.00
成本與費用	226,989,000	99.97
業務成本與費用	226,989,000	99.97
勞務成本	821,000	0.36
服務成本	186,000	0.08
講習(演)成本	635,000	0.28
出租資產成本	0	0.00
出租其他建築物成本	0	0.00
業務費用	62,823,000	27.67
業務費用	62,823,000	27.67
管理費用	163,345,000	71.94
管理費用	163,345,000	71.94
本期稅前餘絀	70,000	0.03
所得稅費用	0	0.00
所得稅費用	0	0.00
所得稅費用	0	0.00
本期餘絀	70,000	0.03

立圖書館
 總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		(3)=(2)-(1)	(4)=(3)/(1)*100		
168,386,984	100.00	-58,672,016	-25.84	0	
165,028,506	98.01	-61,834,494	-27.26	0	
829,441	0.49	-178,559	-17.71	0	
284,061	0.17	-18,939	-6.25	0	
545,380	0.32	-159,620	-22.64	0	
735,532	0.44	92,532	14.39	0	
735,532	0.44	92,532	14.39	0	
123,835,202	73.54	-3,675,798	-2.88	0	
123,835,202	73.54	-3,675,798	-2.88	0	
39,628,331	23.53	-58,072,669	-59.44	0	
482,000	0.29	482,000		0	
39,146,331	23.25	-58,554,669	-59.93	0	
3,358,478	1.99	3,162,478	1,613.51	0	
1,715	0.00	1,715		0	
1,715	0.00	1,715		0	
3,356,763	1.99	3,160,763	1,612.63	0	
556,285	0.33	510,285	1,109.32	0	
6,107	0.00	6,107		0	
2,793,859	1.66	2,793,859		0	
250	0.00	-149,750	-99.83	0	
262	0.00	262		0	
156,613,592	93.01	-70,375,408	-31.00	0	
156,613,592	93.01	-70,375,408	-31.00	0	
659,819	0.39	-161,181	-19.63	0	
121,667	0.07	-64,333	-34.59	0	
538,152	0.32	-96,848	-15.25	0	
47,773	0.03	47,773		0	
47,773	0.03	47,773		0	
59,734,218	35.47	-3,088,782	-4.92	0	
59,734,218	35.47	-3,088,782	-4.92	0	
96,171,782	57.11	-67,173,218	-41.12	0	
96,171,782	57.11	-67,173,218	-41.12	0	
11,773,392	6.99	11,703,392	16,719.13	0	
21,798	0.01	21,798		0	
21,798	0.01	21,798		0	
21,798	0.01	21,798		0	
11,751,594	6.98	11,681,594	16,687.99	0	

高雄市
餘絀撥
中華民國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 額 (1)	%
賸餘之部	70,000	100.00
本期賸餘	70,000	100.00
前期未分配賸餘	0	
會計政策變動及前期錯誤更正累積影響數	0	
公積轉列數	0	
分配之部	0	
填補累積短絀	0	
提存公積	0	
賸餘撥充基金數	0	
解繳公庫淨額	0	
其他依法分配數	0	
未分配賸餘	70,000	100.00
短絀之部	0	
本期短絀	0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0	
會計政策變動及前期錯誤更正累積影響數	0	
填補之部	0	
撥用賸餘	0	
撥用公積	0	
折減基金	0	
公庫撥款	0	
待填補之短絀	0	

高雄市立圖書館
現金流量決算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2)-(1)	% (4)=(3)/(1)*100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21,702,000	123,503,483	101,801,483	469.09
稅前賸餘(短絀)	70,000	11,773,392	11,703,392	16,719.13
利息股利之調整	0	-1,715	-1,715	
利息收入	0	-1,715	-1,715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70,000	11,771,677	11,701,677	16,716.68
調整非現金項目	21,632,000	111,730,091	90,098,091	416.50
折舊、減損及折耗	97,701,000	39,146,887	-58,554,113	-59.93
其他	-97,701,000	-40,072,363	57,628,637	-58.98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0	-9,676,400	-9,676,400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21,632,000	122,331,967	100,699,967	465.51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21,702,000	123,501,768	101,799,768	469.08
收取利息	0	1,715	1,715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1,702,000	123,503,483	101,801,483	469.0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797,000	-62,505,189	-61,708,189	7,742.56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礦產資源	-797,000	-20,000	777,000	-97.49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97,000	-20,000	777,000	-97.49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0	-62,485,189	-62,485,189	
增加其他資產	0	-62,485,189	-62,485,18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97,000	-62,505,189	-61,708,189	7,742.5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2,523,000	72,093,283	69,570,283	2,757.44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2,523,000	72,093,283	69,570,283	2,757.44
增加其他負債	2,523,000	72,093,283	69,570,283	2,757.4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523,000	72,093,283	69,570,283	2,757.44
匯率影響數	0	0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3,428,000	133,091,577	109,663,577	468.0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0	0	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3,428,000	133,091,577	109,663,577	468.09
不影響現金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5,380,362,000	5,381,287,567	925,567	0.02
代管資產增加及政府捐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80,362,000	5,380,361,535	-465	0.00
實體捐贈資產	0	926,032	926,032	

高雄市立圖書館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1)	上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1)-(2)	% (4)=(3)/(2)*100
資產	5,525,945,774	0	5,525,945,774	
流動資產	142,767,977	0	142,767,977	
現金	133,091,577	0	133,091,577	
銀行存款	133,091,577	0	133,091,577	
應收款項	557,166	0	557,166	
應收收益	262,312	0	262,312	
其他應收款	294,854	0	294,854	
預付款項	9,119,234	0	9,119,234	
預付費用	9,119,234	0	9,119,2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45,476	0	945,476	
機械及設備	19,444	0	19,444	
機械及設備	20,000	0	20,000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556	0	-556	
什項設備	926,032	0	926,032	
什項設備	926,032	0	926,032	
其他資產	5,382,232,321	0	5,382,232,321	
什項資產	5,382,232,321	0	5,382,232,321	
代管資產	5,421,273,950	0	5,421,273,950	
累計折舊	-39,041,629	0	-39,041,629	
資產合計	5,525,945,774	0	5,525,945,774	
負債	5,514,194,180	0	5,514,194,180	
流動負債	122,353,765	0	122,353,765	
應付款項	48,851,539	0	48,851,539	
應付代收款	34,411,632	0	34,411,632	
應付費用	14,396,566	0	14,396,566	
應付稅款	21,543	0	21,543	
本期所得稅負債	21,798	0	21,798	
預收款項	73,502,226	0	73,502,226	
預收收入	73,502,226	0	73,502,226	
其他負債	5,391,840,415	0	5,391,840,415	
遞延負債	5,382,246,692	0	5,382,246,692	
遞延收入	5,382,246,692	0	5,382,246,692	

高雄市立圖書館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1)	上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1)-(2)	% (4)=(3)/(2)*100
什項負債	9,593,723	0	9,593,723	
存入保證金	9,593,723	0	9,593,723	
負債合計	5,514,194,180	0	5,514,194,180	
淨值	11,751,594	0	11,751,594	
累積餘絀	11,751,594	0	11,751,594	
累積賸餘	11,751,594	0	11,751,594	
累積賸餘	11,751,594	0	11,751,594	
淨值合計	11,751,594	0	11,751,594	
負債及淨值合計	5,525,945,774	0	5,525,945,774	

附 註:

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 本年度決算數為 \$16,261,571, 上年度決算數為 \$0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 本年度決算數為 \$16,261,571, 上年度決算數為 \$0

明 細 表

高雄市立圖書館
勞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勞務收入	1,008,000	829,441	-178,559	-17.71	
服務收入	303,000	284,061	-18,939	-6.25	
講習(演)收入	705,000	545,380	-159,620	-22.64	主係閱讀推廣研習報名人數較預期少所致。

高雄市立圖書館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643,000	735,532	92,532	14.39	
其他建築物租金收入	643,000	735,532	92,532	14.39	係因商業空間變動租金增加所致。

高雄市立圖書館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127,511,000	123,835,202	-3,675,798	-2.88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127,511,000	123,835,202	-3,675,798	-2.88	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10號規定，係先收到款項且已辦理採購但尚未支出，予以轉列預收收入3,532,310元。

高雄市立圖書館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額 (3)=(2)-(1)	% (4)=(3)/(1)*100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97,701,000	39,628,331	-58,072,669	-59.44	1. 教育部補助「旗美仙境. 閱樂山城—文學帶路心旅行」計畫360,000元。 2.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補助「林園加油!悅讀達人愛閱讀活動」計畫88,000元。 3.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補助「閱讀環境設施改善案」計畫34,000元。 4. 依實際購買月份攤提折舊,並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將遞延收入轉收入39,146,331元,爰決算數較預算數少。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97,701,000	39,628,331	-58,072,669	-59.44	

高雄市立圖書館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業務外收入	196,000	3,358,478	3,162,478	1613.51	
財務收入	0	1,715	1,715		
利息收入	0	1,715	1,715		
其他業務外收入	196,000	3,356,763	3,160,763	1612.63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46,000	556,285	510,285	1109.32	主係場地租借情形超出預期。
違規罰款收入	0	6,107	6,107		
受贈收入	0	2,793,859	2,793,859		1. 送一本書回家鄉之募書計畫收入1,137,090元。 2. 實物贈書、捐款購置資產及館舍營運修繕相關經費收入1,656,769元。
賠(補)償收入	150,000	250	-149,750	-99.83	係因本館今年度發生之賠書款多為機關改制前購入之圖書，該部分辦理結繳市庫，不列入本館收入。
雜項收入	0	262	262		

高雄市立圖書館
勞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勞務成本	821,000	659,819	-161,181	-19.63	係因閱讀推廣研習班開課堂數較預期少所致。
服務成本	186,000	121,667	-64,333	-34.59	
服務費用	151,000	107,000	-44,000	-29.14	
保險費	11,000	0	-11,000	-100.00	
一般服務費	140,000	107,000	-33,000	-23.57	
材料及用品費	35,000	14,667	-20,333	-58.09	
用品消耗	35,000	14,667	-20,333	-58.09	
講習(演)成本	635,000	538,152	-96,848	-15.25	
服務費用	564,000	525,049	-38,951	-6.9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0	2,625	2,625		
專業服務費	564,000	522,424	-41,576	-7.37	
材料及用品費	71,000	13,103	-57,897	-81.55	
用品消耗	71,000	13,103	-57,897	-81.55	
合 計	821,000	659,819	-161,181	-19.63	

高雄市立圖書館
出租資產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出租資產成本	0	47,773	47,773		係總館商業空間地價稅。
出租其他建築物成本	0	47,773	47,773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0	47,773	47,773		
土地稅	0	47,773	47,773		
合 計	0	47,773	47,773		

高雄市立圖書館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業務費用	62,823,000	59,734,218	-3,088,782	-4.92	
業務費用	62,823,000	59,734,218	-3,088,782	-4.92	
服務費用	56,302,000	54,165,872	-2,136,128	-3.79	
水電費	10,213,000	8,717,805	-1,495,195	-14.64	
郵電費	1,633,000	1,197,437	-435,563	-26.67	
旅運費	1,500,000	357,291	-1,142,709	-76.1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482,000	925,618	-5,556,382	-85.72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209,000	4,583,731	2,374,731	107.50	
保險費	0	1,768	1,768		
一般服務費	28,410,000	34,226,463	5,816,463	20.47	
專業服務費	5,855,000	4,155,759	-1,699,241	-29.02	
材料及用品費	5,543,000	4,523,505	-1,019,495	-18.39	
使用材料費	10,000	25,547	15,547	155.47	
用品消耗	5,533,000	4,497,958	-1,035,042	-18.71	
租金與利息	393,000	407,640	14,640	3.73	
地租及水租	0	9,600	9,6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77,000	70,320	-6,680	-8.68	
什項設備租金	316,000	327,720	11,720	3.71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2,000	3,500	1,500	75.00	
規 費	2,000	3,500	1,500	75.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83,000	633,701	50,701	8.70	
分擔	157,000	106,582	-50,418	-32.11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426,000	527,119	101,119	23.74	
合 計	62,823,000	59,734,218	-3,088,782	-4.92	

高雄市立圖書館
管理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管理費用	163,345,000	96,171,782	-67,173,218	-41.12	1. 因進用人數未補足，致人事費較預算數減少。 2. 設備依實際購買月份攤提折舊，致折舊費用較預算數減少。
管理費用	163,345,000	96,171,782	-67,173,218	-41.12	
用人費用	44,456,000	28,815,929	-15,640,071	-35.18	
正式員額薪資	33,527,000	22,699,921	-10,827,079	-32.29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0	106,568	106,568		
超時工作報酬	3,842,000	2,185,979	-1,656,021	-43.10	
獎金	0	296,835	296,835		
退休及卹償金	0	47,489	47,489		
福利費	7,087,000	3,479,101	-3,607,899	-50.91	
提繳費	0	36	36		
服務費用	20,892,000	26,399,506	5,507,506	26.36	
水電費	3,464,000	7,904,683	4,440,683	128.20	
郵電費	270,000	262,908	-7,092	-2.63	
旅運費	2,000	121,571	119,571	5978.5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6,000	463,842	447,842	2799.0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330,000	3,010,196	-319,804	-9.60	
保險費	1,000	3,825	2,825	282.50	
一般服務費	9,518,000	10,880,052	1,362,052	14.31	
專業服務費	4,235,000	3,679,104	-555,896	-13.13	
公共關係費	56,000	73,325	17,325	30.94	
材料及用品費	87,000	1,489,037	1,402,037	1611.54	
使用材料費	17,000	208,484	191,484	1126.38	
用品消耗	70,000	1,280,553	1,210,553	1729.36	
租金與利息	202,000	188,042	-13,958	-6.91	
房租	0	9,350	9,35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1,000	13,889	-17,111	-55.20	
什項設備租金	171,000	164,803	-6,197	-3.62	
折舊、折耗及攤銷	97,701,000	39,146,887	-58,554,113	-59.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30,785,000	556	-30,784,444	-100.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66,916,000	39,146,331	-27,769,669	-41.50	
稅捐與規費(強制)	0	131,481	131,481		

高雄市立圖書館
管理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費)					
規 費	0	131,481	131,48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7,000	900	-6,100	-87.14	
會費	7,000	0	-7,000	-100.0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0	900	900		
合 計	163,345,000	96,171,782	-67,173,218	-41.12	

高雄市立圖書館
其他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0	21,798	21,798		
雜項費用	0	21,798	21,798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0	21,798	21,798		
消費與行為稅	0	21,798	21,798		
合 計	0	21,798	21,798		

高雄市立圖書館
所得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所得稅費用	0	21,798	21,798		
所得稅費用	0	21,798	21,798		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12號規定，估列106年營利事業所得稅。

高雄市立圖書館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00,295,000	946,032	-1,899,348,968	-99.95	
固定資產之增置	798,000	0	-798,000	-100.00	資本門經費部分係由政府補助款補助，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將市府財產轉列代管資產。
機械及設備	500,000	0	-500,000	-100.00	
機械及設備	500,000	0	-500,000	-10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43,000	0	-43,000	-10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43,000	0	-43,000	-100.00	
什項設備	255,000	0	-255,000	-100.00	
什項設備	255,000	0	-255,000	-100.00	
撥入受贈及整理	1,899,497,000	946,032	-1,898,550,968	-99.95	
機械及設備	201,760,000	20,000	-201,740,000	-99.99	1. 撥入數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將市府財產轉列代管資產201,760,331元。 2. 以捐款購置飲水機20,000元。
交通及運輸設備	30,749,000	0	-30,749,000	-100.00	撥入數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將市府財產轉列代管資產30,749,318元。
什項設備	1,666,988,000	926,032	-1,666,061,968	-99.94	1. 撥入數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將市府財產轉列代管資產1,666,987,959元。 2. 受贈實體圖書926,032元。
代管資產合計	3,480,864,000	5,421,273,950	1,940,409,950	55.75	
機械及設備	0	203,043,960	203,043,960		1. 撥入數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將市府財產轉列代管資產201,760,331元。 2. 中央政府專案補助以代收代付方式執行數965,000元。 3. 本年度預算執行數318,629元。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30,836,906	30,836,906		1. 撥入數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將市府財產轉列代管資產30,749,318元。 2. 本年度預算執行數42,588元。 3. 中油公司補助林園分館閱讀環境設施改善案執行數45,000元。
什項設備	0	1,693,577,109	1,693,577,109		1. 撥入數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21號規定，將市府財產轉列代管資產1,666,987,959元。 2. 中央政府專案補助以代收代付方式執行數86,675元。 3. 本年度預算執行數352,844元。 4. 中油公司補助林園分館閱讀環境設施改善案執行數99,000元。 5. 法人成立前保留款執行數26,050,631元。
代管資產	3,480,864,000	3,493,815,975	12,951,975	0.37	1. 撥入數3,480,863,927元。 2. 旗山分館新建工程已執行數12,952,048元。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改 良 物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械 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原值				
減：以前年度已提折舊及減損數				
上年度期末帳面價值				
加：本年度新增資產價值			20,000	
減：本年度減少資產價值				
加減：調整數				
減：本年度提列折舊數			556	
本年度期末帳面價值			19,444	
本年度提列折舊數			556	
管理費用			556	
合 計			556	

立圖書館
舊明細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什項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及 權益改良	代管資產	合 計
典 藏 品	什項設備				
	926,032			5,442,846,724	5,443,792,756
				21,468,072	21,468,072
	926,032			39,146,331	39,146,887
				5,382,232,321	5,383,177,797
				39,146,331	39,146,887
				39,146,331	39,146,887
				39,146,331	39,146,887

參 考 表

高雄市立圖書館
主要營運項目執行績效摘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勞務成本	821,000	659,819	-161,181	-19.63	係因閱讀推廣研習班開課堂數較預期少所致。
出租資產成本	0	47,773	47,773		係總館商業空間地價稅。
業務費用	62,823,000	59,734,218	-3,088,782	-4.92	
管理費用	163,345,000	96,171,782	-67,173,218	-41.12	主係設備依實際購買月份攤提折舊，較預算數減少，另進用人數尚未補足，致人事費較預算數減少。
合 計	226,989,000	156,613,592	-70,375,408	-31.00	

高雄市立圖書館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人

職 類 (稱)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3)=(2)-(1)	說 明
正式員工	138	108	-30	
總 計	138	108	-30	

高雄市立圖書館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3)=(2)-(1)	說 明
正式員額薪資	33,527,000	22,699,921	-10,827,079	因進用人數尚未補足，致人事費較預算數減少。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0	106,568	106,568	
超時工作報酬	3,842,000	2,185,979	-1,656,021	
獎金	0	296,835	296,835	
退休及卹償金	0	47,489	47,489	
福利費	7,087,000	3,479,101	-3,607,899	
提繳費	0	36	36	
合 計	44,456,000	28,815,929	-15,640,071	

高雄市立圖書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2)-(1)	% (4)=(3)/(1)*100
用人費用	44,456,000	28,815,929	-15,640,071	-35.18
正式員額薪資	33,527,000	22,699,921	-10,827,079	-32.29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0	106,568	106,568	
超時工作報酬	3,842,000	2,185,979	-1,656,021	-43.10
獎金	0	296,835	296,835	
退休及卹償金	0	47,489	47,489	
福利費	7,087,000	3,479,101	-3,607,899	-50.91
提繳費	0	36	36	
服務費用	77,909,000	81,197,427	3,288,427	4.22
水電費	13,677,000	16,622,488	2,945,488	21.54
郵電費	1,903,000	1,460,345	-442,655	-23.26
旅運費	1,502,000	478,862	-1,023,138	-68.1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498,000	1,389,460	-5,108,540	-78.62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539,000	7,596,552	2,057,552	37.15
保險費	12,000	5,593	-6,407	-53.39
一般服務費	38,068,000	45,213,515	7,145,515	18.77
專業服務費	10,654,000	8,357,287	-2,296,713	-21.56
公共關係費	56,000	73,325	17,325	30.94
材料及用品費	5,736,000	6,040,312	304,312	5.31
使用材料費	27,000	234,031	207,031	766.78
用品消耗	5,709,000	5,806,281	97,281	1.70
租金與利息	595,000	595,682	682	0.11
地租及水租	0	9,600	9,600	
房租	0	9,350	9,35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08,000	84,209	-23,791	-22.03
什項設備租金	487,000	492,523	5,523	1.13
折舊、折耗及攤銷	97,701,000	39,146,887	-58,554,113	-59.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30,785,000	556	-30,784,444	-100.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66,916,000	39,146,331	-27,769,669	-41.5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2,000	182,754	180,754	9,037.70
土地稅	0	47,773	47,773	
規 費	2,000	134,981	132,981	6,649.0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 交流活動費	590,000	634,601	44,601	7.56
會費	7,000	0	-7,000	-100.00
分擔	157,000	106,582	-50,418	-32.11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426,000	528,019	102,019	23.95
合 計	226,989,000	156,613,592	-70,375,408	-31.00

高雄市立圖書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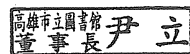
車輛種類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備 註
	輛 數 (1)	金 額 (2)	輛 數 (3)	金 額 (4)	輛 數 (5)=(3)-(1)	% (6)=(5)/(1)*100	金 額 (7)=(4)-(2)	% (8)=(7)/(2)*100	
小客貨兩用車	1	33,000	2	39,013	1	100.00	6,013	18.22	1. 係因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於9月移撥一輛公務車至本館使用致相關費用增加。 2. 係因油價上漲以及油料使用量較預期增加所致。 3. 係因油價上漲以及油料使用量較預期增加所致。
小貨車	9	253,000	9	349,024	0	0.00	96,024	37.95	
重型機車	3	4,000	3	9,599	0	0.00	5,599	139.98	
合 計	13	290,000	14	397,636	1	7.69	107,636	37.12	

附 錄

主辦會計人員：黃 靜 玫



董 事 長：尹 立



第 29 號 類別：工務

來函機關：高雄市政府

來函文號：107.3.2 高市府地資字第 10730570500 號函

案由：有關貴會第 2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44 次會議決議通過內政部補助本府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數位建設」-地政資安防護計畫 107 年度經費（附帶決議）乙案，本府說明如復。

說明：

一、復貴會 106 年 12 月 7 日高市會工字第 1060004045 號函。

二、本案有關區塊鏈技術運用在土地登記、管理及資安研究之附帶決議事項，本府地政局已納入本（107）年度地政資訊業務內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07 年 5 月 21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44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准予查照。

復文字號：107.5.24 高市會工字第 1070001155 號函

第 30 號 類別：法規

來函機關：高雄市政府

來函文號：107.3.5 高市府人力字第 10730188300 號函

案由：修正高雄市政府交通局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組織規程第 6 條、第 7 條、第 12 條暨編制表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地方制度法第 27 條第 3 項規定，直轄市政府依自治條例授權訂定之自治規則，應函送地方立法機關查照。
- 二、本案業經本府 107 年 2 月 27 日第 363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並以同年 3 月 1 日高市府人力字第 10730178300 號令發布在案（刊登本府公報 107 年春字第 18 期）。
- 三、檢附高雄市政府交通局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組織規程第 6 條、第 7 條、第 12 條暨編制表修正總說明、修正條文暨修正對照表及編制表暨修正對照表各 120 份。

大會決議日期：107 年 5 月 21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44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准予查照。

復文字號：107.5.23 高市會法一字第 1070700016 號函

高雄市政府交通局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組織規程 第六條、第七條、第十二條暨編制表修正總說明

一、修正理由：

- (一)考量本府交通局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以下簡稱車鑑會)鑑定業務主要為蒐集、彙整肇事案件相關資料供委員參考，並依鑑定會議作成之決議撰寫鑑定意見書，爰車鑑會業務性質較屬行政事務。
- (二)又臺灣省高屏澎區鑑定委員會於一百年一月一日裁撤，除業務整併外，亦移撥技士一人至車鑑會，目前該會編制除置主任委員外，亦置有秘書、科員、技士、辦事員及書記等職稱，並無置技佐職稱且因業務性質係屬行政事務，爰擬減列「技士」職稱，改置為「科員」職稱，以符合「各機關職稱及官等職等員額配置準則」第四條第一項第三款職稱選置原則之規定。
- (三)另依考試院前次備查函意見，擬將車鑑會組織規程第七條誤繕文字修正，以符實際規定。

二、修正重點：

(一)組織規程部分：

- 1、第六條：減列技士職稱。
- 2、第七條：文字誤繕部分，修正為會計員由高雄市政府主計處派員兼任。
- 3、第十二條：增列第二項本規程修正條文施行日期。

(二)編制表部分：

- 1、減列技士一人，改置為科員一人。
- 2、修正後編制員額總數不變，維持六人。

三、檢附高雄市政府交通局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六條、第七條、第十二條暨編制表修正草案總說明、修正草案暨條文對照表、編制表草案暨修正對照表各一份。

高雄市政府交通局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組織規程
第六條、第七條、第十二條修正條文

第六條 本會置秘書、科員、辦事員、書記。

第七條 本會置會計員，由高雄市政府主計處派員兼任，依法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第十二條 本規程自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施行。
本規程修正條文自發布日施行。

高雄市政府交通局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組織規程
第六條、第七條、第十二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六條 本會置秘書、科員、辦事員、書記。</p>	<p>第六條 本會置秘書、科員、<u>技士</u>、辦事員、書記。</p>	<p>1. 考量本府交通局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鑑定業務主要為蒐集、彙整肇事案件相關資料供委員參考，並依鑑定會議決議撰寫鑑定意見書，該會業務性質較屬行政事務。</p> <p>2. 目前編制除置主任委員外，亦置有秘書、科員、技士、辦事員及書記等職稱，並無置技佐職稱且因業務性質係屬行政事務，爰擬減列「技士」職稱，改置為「科員」職稱，以符合「各機關職稱及官等職等員額配置準則」第四條第一項第三款職稱選置原則之規定。</p>
<p>第七條 本會置會計員，由高雄市政府<u>主計處</u>派員兼任，依法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p>	<p>第七條 本會置會計員，由高雄市政府<u>人事處</u>派員兼任，依法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p>	<p>將「人事處」文字誤繕部分修正為「主計處」。</p>
<p>第十二條 本規程自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施行。 <u>本規程修正條文自發布日施行。</u></p>	<p>第十二條 本規程自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施行。</p>	<p>增列第二項本規程修正條文施行日期。</p>

高雄市政府交通局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編制表

職稱	官等	職等	員額	備考
主任委員	薦任	第九職等	一	
委員			(六)至(十)	
秘書	薦任	第七職等至第八職等	一	
科員	委任或薦任	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	二	
辦事員	委任	第三職等至第五職等	一	
書記	委任	第一職等至第三職等	一	
會計員			(一)	由高雄市政府主計處派員兼任。
人事管理員			(一)	由高雄市政府人事處派員兼任。
合計			六 (八)至(十二)	

附註：本編制表所列職稱、官等職等，應適用「丁、地方機關職務列等表之十」之規定；該職務列等表修正時亦同。

高雄市政府交通局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組織規程

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25 日高市府四維人企字第 0990078117 號令訂定

- 第一條 本規程依高雄市政府交通局組織規程第八條規定訂定之。
- 第二條 高雄市政府交通局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置主任委員，承高雄市政府交通局局長之命，綜理會務，並指揮監督所屬員工。
- 第三條 本會掌理下列事項：
- 一、關於行車事故現場之勘查事項。
 - 二、關於行車事故事證之蒐集、分析及鑑定事項。
 - 三、關於鑑定意見書之製作事項。
 - 四、關於車輛行車事故案件覆議資料提供事項。
 - 五、其他有關事項。
- 第四條 本會置委員六至十人，由高雄市政府交通局就下列機關學校具有相關專業知識之人員聘兼之：
- 一、本府工務局、警察局、法制局、交通局及其他有關局處。
 - 二、公私立大專院校相關科系教師。
 - 三、律師。
 - 四、專家學者。
- 前項委員中，公私立大專院校相關科系教師、律師與專家學者合計不得少於委員人數二分之一。
- 委員任期為二年，期滿得續聘（派）兼之，任期內出缺時，得補聘（派）兼至原任期屆滿之日為止。
- 第五條 本會每週舉行委員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集臨時會議，由主任委員召集並擔任主席，主任委員因故不能出席時，由委員互推一人代理之。
- 本會會議應有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始得為之，並得邀請專家、專業人員及有關機關派員列席說明或提供意見。
- 第六條 本會置秘書、科員、技士、辦事員、書記。
- 第七條 本會置會計員，由高雄市政府人事處派員兼任，依法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 第八條 本會置人事管理員，由高雄市政府人事處派員兼任，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 第九條 本規程所列各職稱之官等職等及員額，另以編制表定之。

各職稱之官等職等，依職務列等表之規定。

第十條 本會聘、派兼人員均為無給職。但得依規定支給兼職酬勞。

第十一條 本會分層負責明細表分甲表及乙表，甲表由本會擬訂，報請高雄市政府交通局層報高雄市政府核定；乙表由本會訂定，報請高雄市政府交通局備查，並副知高雄市政府。

第十二條 本規程自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施行。

高雄市政府交通局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編制表

職稱	官等	職等	員額	備考
主委	薦任	第九職等	一	
委員			(六)至 (十)	
秘書	薦任	第七職等至 第八職等	一	
科員	委任或 薦任	第五職等或 第六職等至 第七職等	一	
技士	委任或 薦任	第五職等或 第六職等至 第七職等	一	
辦事員	委任	第三職等至 第五職等	一	
書記	委任	第一職等至 第三職等	一	
會計員			(一)	由高雄市政府主計處 派員兼任。
人事管理員			(一)	由高雄市政府人事處 派員兼任。
合計			六 (八)至 (十二)	

附註：本編制表所列職稱、官等職等，應適用「丁、地方機關職務列等表之十」之規定；該職務列等表修正時亦同。

第 31 號 類別：法規

來函機關：高雄市政府

來函文號：107.5.11 高市府社救助字第 10734302901 號函

案由：本府修正「高雄市老人與身心障礙者及低收入戶學生交通補助辦法」案。

說明：

- 一、依據行政程序法第 101 條第 1 項：「行政處分如有誤寫、誤算或其他類此之顯然錯誤者，處分機關得隨時或依申請更正之。」第 2 項：「前項更正，附記於原處分書及其正本，如不能附記者，應製作更正書，以書面通知相對人及已知之利害關係人。」等規定辦理。
- 二、旨揭函文主旨及說明三法規名稱誤植為「高雄市老人與身心障礙者及低收入戶交通補助辦法」，更正為「高雄市老人與身心障礙者及低收入戶『學生』交通補助辦法」；其餘內容無變動。

大會決議日期：107 年 5 月 21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44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准予查照。

復文字號：107.5.23 高市會法一字第 1070700017 號函

高雄市老人與身心障礙者及低收入戶學生交通補助辦法

部分條文修總說明

- 一、修正理由：現行本市老人與身心障礙者及低收入戶學生交通補助辦法係於一百零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修正。為因應新增各區公所現辦現領臨櫃製卡政策、擴大服務對象及簡化申辦流程，爰修正本辦法相關規定。
- 二、修正重點：
 - (一) 修正低收入戶學生之申請條件。(第三條)
 - (二) 修正申辦優惠卡應附文件，並增列委託他人辦理申請者，應填具委託書；受委託人並應檢附個人身分證明文件。(第五條)
 - (三) 為落實簡政便民，未來各區公所現辦現領臨櫃製卡，爰修正區公所及捷運車站之申辦核定流程。(第六條)
 - (四) 本辦法修正條文施行日期。(第十一條)

高雄市老人與身心障礙者及低收入戶學生交通補助辦法部分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法規名稱：高雄市老人與身心障礙者及低收入戶學生交通補助辦法	法規名稱：高雄市老人與身心障礙者及低收入戶學生交通補助辦法	法規名稱未修正。
<p>第三條 本辦法用詞定義如下：</p> <p>一、老人：指設籍本市年滿六十五歲以上者。</p> <p>二、身心障礙者：指設籍本市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身心障礙證明，且未逾重新鑑定或換發日期者。</p> <p>三、低收入戶學生：指本市列冊低收入戶戶內二十五歲以下就讀高中（職）以上日間部及夜間部在學學生。<u>但就讀空中大學、空中專科、進修補習學校、在職（進修）班、學分班、遠距教學者，不予補助。</u></p> <p>四、捷運：指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p> <p>五、公共車船：指本市市營公共車船及民營市區公共汽車。但不包括行駛觀光路線或航線之車船。</p> <p>六、運輸業者：指經營公共車船之市營事業機構、民間運輸業者及捷運營運機構。</p> <p>七、段次：指運輸業者計收費用之單位。</p>	<p>第三條 本辦法用詞定義如下：</p> <p>一、老人：指設籍本市年滿六十五歲以上者。</p> <p>二、身心障礙者：指設籍本市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身心障礙證明，且未逾重新鑑定或換發日期者。</p> <p>三、低收入戶學生：指本市列冊低收入戶戶內二十五歲以下就讀高中（職）以上日間部在學學生。</p> <p>四、捷運：指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p> <p>五、公共車船：指本市市營公共車船及民營市區公共汽車。但不包括行駛觀光路線或航線之車船。</p> <p>六、運輸業者：指經營公共車船之市營事業機構、民間運輸業者及捷運營運機構。</p> <p>七、段次：指運輸業者計收費用之單位。</p>	<p>考量低收入戶夜間部在學學生亦有交通補助需求，爰將申請對象增加夜間部在學學生，以鼓勵低收入戶在學學生均能積極向學，累積人力資本，並考量實務需求增加但書除外對象規定。</p>

<p>第五條 申辦優惠票卡者，應繕具申請表並檢附下列文件，依第六條規定辦理：</p> <p>一、國民身分證正本（<u>核驗後發還</u>）；未領有身分證者，應檢附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p> <p>二、最近一年內二吋半身彩色照片<u>二張</u>。</p> <p>三、<u>委託他人辦理申請者，應填具委託書；受委託人並應檢附個人身分證明文件。</u></p>	<p>第五條 申辦優惠票卡者，應繕具申請表並檢附下列文件，依第六條規定辦理：</p> <p>一、國民身分證正、<u>反面影本一份</u>；未領有身分證者，應檢附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p> <p>二、最近一年內二吋半身彩色照片<u>二張</u>。</p> <p>三、<u>依其申辦票卡種類應提出之資格證明文件。</u></p>	<p>一、考量臨櫃製卡須當場核驗申請人身分，爰將第一款「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修正為「國民身分證正本（核驗後發還）」。</p> <p>二、為落實簡政便民，爰將申請者應檢附最近一年內二吋半身彩色照片二張修正為一張。</p> <p>三、因申辦優惠票卡之系統可線上查詢申請人之本市社會福利資格及票卡種類，無需由申請人提出資格證明文件，爰刪除現行規定第三款。</p> <p>四、新增委託書規定。</p>
<p>第六條 申請敬老卡、博愛卡、博愛陪伴卡與仁愛卡及其補發者，應檢附前條規定之文件，至戶籍所在地區公所或各捷運車站辦理；申請補發時，<u>並應繳納製卡費用及檢附付款單據。</u></p> <p><u>前項由區公所受理之申請，除補發案件應彙送主管機關辦理外，由區公所逕行核定之。</u></p> <p><u>捷運車站受理第一項之申請後，應將申請書彙送主管機關核定之。</u></p>	<p>第六條 申請敬老卡、博愛卡及博愛陪伴卡者，應至戶籍所在地區公所或各捷運車站辦理；申請補發時，<u>應至捷運車站繳納製卡費用後，檢附前條規定之文件辦理。</u></p> <p><u>申請仁愛卡者，應至戶籍所在地區公所辦理；申請補發時，應至各捷運車站繳納製卡費用後，檢附發票及前條規定之文件，至戶籍所在地區公所申請。</u></p> <p><u>區公所或各捷運車站受理前二項申請後，應儘速完成初核並彙送主管機關核定。</u></p>	<p>一、將仁愛卡申請流程併入敬老卡、博愛卡及博愛陪伴卡之申請流程中，使其一致。</p> <p>二、由各區公所受理之非補發申請案件，改採現辦現領臨櫃製卡，由區公所核定即可，不需送主管機關核定，爰修正現行條文第三項規定。</p>
<p>第十一條 本辦法自中華民國一百年一月一日施行。</p> <p><u>本辦法修正條文自發布</u></p>	<p>第十一條 本辦法自中華民國一百年一月一日施行。</p>	<p>本辦法修正條文施行日期。</p>

<u>日施行。</u>		
-------------	--	--

社會 06-301-2

高雄市老人與身心障礙者及低收入戶學生交通補助辦法

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26 日高市府社救助字第 10733762500 號令修正

第一條 為補助本市老人、身心障礙者及低收入戶學生搭乘捷運與公共車船，以增進其福祉，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之主管機關為本府社會局。

第三條 本辦法用詞定義如下：

- 一、老人：指設籍本市年滿六十五歲以上者。
- 二、身心障礙者：指設籍本市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身心障礙證明，且未逾重新鑑定或換發日期者。
- 三、低收入戶學生：指本市列冊低收入戶戶內二十五歲以下就讀高中（職）以上日間部及夜間部在學學生。但就讀空中大學、空中專科、進修補習學校、在職（進修）班、學分班、遠距教學者，不予補助。
- 四、捷運：指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
- 五、公共車船：指本市市營公共車船及民營市區公共汽車。但不包括行駛觀光路線或航線之車船。
- 六、運輸業者：指經營公共車船之市營事業機構、民間運輸業者及捷運營運機構。
- 七、段次：指運輸業者計收費用之單位。

第四條 本辦法以發給優惠票卡方式提供補助，其票卡種類、申辦資格及優惠內容如下：

- 一、敬老卡：限老人申辦。持卡人享有半價搭乘捷運，及免費搭乘公共車船之優惠。

二、博愛卡：限身心障礙者申辦。持卡人享有半價搭乘捷運，及每月一百段次以內免費搭乘與超過部分半價搭乘公共車船之優惠。

三、仁愛卡：限低收入戶學生申辦。持卡人享有每月六十段次以內免費搭乘與超過部分以學生票價搭乘公共車船之優惠。

前項優惠票卡以每人申辦一張為限，同時具備二種以上票卡之申辦資格者，由申請人自行選擇後，擇一發給之。但符合申辦博愛卡資格之申請人，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為其必要陪伴者，申辦博愛陪伴卡一張，其持卡人不限資格：

一、領有身心障礙手冊。

二、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中必要陪伴者優惠措施欄內註記國內大眾運輸工具。

前項博愛陪伴卡應緊隨博愛卡之後使用，始得享有半價搭乘捷運及公共車船之優惠，單獨使用時仍以全票計價。

第一項第二款及第三款之公共車船免費搭乘額度不得累計，每月均應重新計算。

第五條 申辦優惠票卡者，應繕具申請表並檢附下列文件，依第六條規定辦理：

一、國民身分證正本（核驗後發還）；未領有身分證者，應檢附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

二、最近一年內二吋半身彩色照片一張。

三、委託他人辦理申請者，應填具委託書；受委託人並應檢附個人身分證明文件。

第六條 申請敬老卡、博愛卡、博愛陪伴卡與仁愛卡及其補

發者，應檢附前條規定之文件，至戶籍所在地區公所或各捷運車站辦理；申請補發時，並應繳納製卡費用及檢附付款單據。

前項由區公所受理之申請，除補發案件應彙送主管機關辦理外，由區公所逕行核定之。

捷運車站受理第一項之申請後，應將申請書彙送主管機關核定之。

第七條 初次申辦各種優惠票卡，或因不可歸責於持卡人之事由致申請補發票卡者，免繳納製卡費用。因遺失、毀損或其他可歸責於持卡人之事由致申請補發票卡者，應繳納製卡費用。

第八條 優惠票卡採記名方式，限持卡人本人使用，不得出售、出借、贈與或以其他方式供他人使用，並應隨身攜帶優惠資格證明文件以供查核。

持卡人將優惠票卡出售、出借、贈與或以其他方式供他人使用經查獲者，主管機關得收回其票卡並自查獲之日起停止其優惠措施一年；經再次查獲者，收回其票卡並自查獲之日起停止其優惠措施三年。

前項情形，使用人應補足其票價。

第二項收回優惠票卡，主管機關得委託運輸業者辦理。

第九條 優惠票卡遺失時，持卡人應即辦理掛失手續並申請補發。

第十條 持卡人死亡或喪失申辦資格時，其優惠票卡應即停止使用。優惠票卡於收回後，自行加值之可用餘額應予退還。

持卡人申辦資格喪失後又回復者，得持原票卡及其

資格證明文件，依第六條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 本辦法自中華民國一百年一月一日施行。

本辦法修正條文自發布日施行。

社會 06-301-1

高雄市老人與身心障礙者及低收入戶學生交通補助辦法 (修正前)

中華民國 100 年 1 月 27 日高市府四維社障福字第 1000009733 號令訂定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27 日高市府社老福字第 10141582100 號令修正名稱

及全文

第一條 為補助本市老人、身心障礙者及低收入戶學生搭乘捷運與公共車船，以增進其福祉，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之主管機關為本府社會局。

第三條 本辦法用詞定義如下：

- 一、老人：指設籍本市年滿六十五歲以上者。
- 二、身心障礙者：指設籍本市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身心障礙證明，且未逾重新鑑定或換發日期者。
- 三、低收入戶學生：指本市列冊低收入戶戶內二十五歲以下就讀高中(職)以上日間部在學學生。
- 四、捷運：指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
- 五、公共車船：指本市市營公共車船及民營市區公共汽車。但不包括行駛觀光路線或航線之車船。
- 六、運輸業者：指經營公共車船之市營事業機構、民間運輸業者及捷運營運機構。
- 七、段次：指運輸業者計收費用之單位。

第四條 本辦法以發給優惠票卡方式提供補助，其票卡種類、申辦資格及優惠內容如下：

- 一、敬老卡：限老人申辦。持卡人享有半價搭乘捷運，及免費搭乘公共車船之優惠。
- 二、博愛卡：限身心障礙者申辦。持卡人享有半價搭乘捷運，及每月一百段次以內免費搭乘與超

過部分半價搭乘公共車船之優惠。

三、仁愛卡：限低收入戶學生申辦。持卡人享有每月六十段次以內免費搭乘與超過部分以學生票價搭乘公共車船之優惠。

前項優惠票卡以每人申辦一張為限，同時具備二種以上票卡之申辦資格者，由申請人自行選擇後，擇一發給之。但符合申辦博愛卡資格之申請人，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為其必要陪伴者，申辦博愛陪伴卡一張，其持卡人不限資格：

一、領有身心障礙手冊。

二、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中必要陪伴者優惠措施欄內註記國內大眾運輸工具。

前項博愛陪伴卡應緊隨博愛卡之後使用，始得享有半價搭乘捷運及公共車船之優惠，單獨使用時仍以全票計價。

第一項第二款及第三款之公共車船免費搭乘額度不得累計，每月均應重新計算。

第五條 申辦優惠票卡者，應繕具申請表並檢附下列文件，依第六條規定辦理：

一、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未領有身分證者，應檢附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

二、最近一年內二吋半身彩色照片二張。

三、依其申辦票卡種類應提出之資格證明文件。

第六條 申請敬老卡、博愛卡及博愛陪伴卡者，應至戶籍所在地區公所或各捷運車站辦理；申請補發時，應至捷運車站繳納製卡費用後，檢附前條規定之文件辦理。

申請仁愛卡者，應至戶籍所在地區公所辦理；申請補發時，應至各捷運車站繳納製卡費用後，檢附發票及

前條規定之文件，至戶籍所在地區公所申請。

區公所或各捷運車站受理前二項申請後，應儘速完成初核並彙送主管機關核定。

第七條 初次申辦各種優惠票卡，或因不可歸責於持卡人之事由致申請補發票卡者，免繳納製卡費用。因遺失、毀損或其他可歸責於持卡人之事由致申請補發票卡者，應繳納製卡費用。

第八條 優惠票卡採記名方式，限持卡人本人使用，不得出售、出借、贈與或以其他方式供他人使用，並應隨身攜帶優惠資格證明文件以供查核。

持卡人將優惠票卡出售、出借、贈與或以其他方式供他人使用經查獲者，主管機關得收回其票卡並自查獲之日起停止其優惠措施一年；經再次查獲者，收回其票卡並自查獲之日起停止其優惠措施三年。

前項情形，使用人應補足其票價。

第二項收回優惠票卡，主管機關得委託運輸業者辦理。

第九條 優惠票卡遺失時，持卡人應即辦理掛失手續並申請補發。

第十條 持卡人死亡或喪失申辦資格時，其優惠票卡應即停止使用。優惠票卡於收回後，自行加值之可用餘額應予退還。

持卡人申辦資格喪失後又回復者，得持原票卡及其資格證明文件，依第六條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 本辦法自中華民國一百年一月一日施行。

本辦法修正條文，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一月一日施行。

第 32 號 類別：法規

來函機關：高雄市政府

來函文號：107.3.12 高市府原民教字第 10730258800 號函

案由：檢送「高雄市迷瑪力慢速壘球場使用管理規則」(草案)，請惠予備查。

說明：

- 一、旨揭管理規則業經本府 107 年 2 月 13 日第 362 次市政會議通過。
- 二、檢附「高雄市迷瑪力慢速壘球場使用管理規則」總說明、法規及收費標準表各乙份。

大會決議日期：107 年 5 月 21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44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准予備查。

復文字號：107.5.23 高市會法一字第 1070700018 號函

高雄市迷瑪力慢速壘球場使用管理規則草案總說明

一、為提供本市迷瑪力慢速壘球場予各球隊團體使用，並為有效管理及運用，爰依規費法第十條第一項規定訂定本規則。

二、本規則條文共計十七條，訂定重點如下：

- (一) 訂定依據及目的。(第一條)
- (二) 主管機關。(第二條)
- (三) 得申請使用之情形。(第三條)
- (四) 申請期限。(第四條)
- (五) 不予核准使用之情形。(第五條)
- (六) 申請場地序位決定之方式。(第六條)
- (七) 場地之繳費期限及收費標準。(第七條)
- (八) 得免收規費之情形。(第八條)
- (九) 保證金退還之規定。(第九條)
- (十) 無法提供場地使用之規定。(第十條)
- (十一) 更改申請時間之期限。(第十一條)
- (十二) 申請人應自備活動所需器材。(第十二條)
- (十三) 申請人舉辦活動應負責處理之事項。(第十三條)
- (十四) 活動結束後回復原狀之規定。(第十四條)
- (十五) 使用本場地及設施設備應善盡管理維護之責。(第十五條)
- (十六) 注意事項。(第十六條)
- (十七) 施行日期。(第十七條)

高雄市迷瑪力慢速壘球場使用管理規則草案表	
新訂法規名稱	說明
高雄市迷瑪力慢速壘球場使用管理規則	自治規則名稱。
新訂條文	說明
第一條 為規範本市迷瑪力慢速壘球場(以下簡稱本場地)之使用管理，並依規費法第十條第一項訂定本規則。	訂定依據及目的。
第二條 本規則之主管機關為本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主管機關。
第三條 為舉辦棒壘球活動者，得申請使用本場地。 本場地之使用以設籍本市之原住民球隊團體為優先。 前項所稱原住民球隊團體，指球隊成員百分之七十以上為設籍高雄市之原住民且經主管機關審核登記在案之團體。	得申請使用之情形。
第四條 申請使用本場地者，應於使用日十五日至三個月前繕具申請書，載明所屬球隊團體並檢附計畫書向主管機關申請；其需布置者，應一併提出。 主管機關受理前項申請後，應於三日內決定並通知申請人。 本場地之使用，每球隊團體每月以四個場次為限。	申請期限。
第五條 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予核准使用；已核准者，主管機關得撤銷或廢止之；其已使用者，並得命其立即停止使用： 一、違背法令或違反公共秩序、善良風俗之虞。 二、與申請事項不符或將場地轉讓他人使用。 三、有損害場地或設施設備之虞。 四、未經核准而有營利行為。 前項情形，因可歸責於申請人之事由致主管機關撤銷或廢止核准者，已繳納之各項費用及保證金不予退還。但尚未使用場地者，得退還已繳納之保證金。	不予核准使用之情形。
第六條 本場地於同一期間有二人以上申請使用時，除本府及所屬機關辦理之活動得優先使用外，以先申請者為優先；同時申請者，以先繳納費用者為優先；同時申請並繳納費用者，以抽籤決定之。	申請場地序位決定之方式。
第七條 經主管機關核准使用本場地者，申請人應於主管機關通知期限內依附表之收費標準繳納各項費用及保證金；屆期末繳納者，視為放棄使用本場地之權利。	場地之繳費期限及收費標準。
第八條 下列活動，得免收各項費用及保證金： 一、本府及所屬機關主辦之活動。 二、提供緊急難救助使用。 三、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者。	得免收規費之情形。
第九條 保證金於場地使用完畢，經主管機關確認場地與相關設施	保證金退還之規定。

<p>及設備無毀損、滅失，並依規定回復原狀，且無其他應扣抵保證金之情事後，無息退還。</p>	
<p>第十條 主管機關因故不能按原核准時間提供使用時，應於原核准使用日五日前通知申請人變更使用時間或場地。 前項情形，申請人不能或不願變更者，主管機關得廢止原核准，已繳納之各項費用及保證金無息退還。</p>	<p>無法提供場地使用之規定。</p>
<p>第十一條 申請人因故不能於主管機關核准之時間使用場地者，應於原核准使用日三日前向主管機關撤回申請，或申請變更使用時間或場地。 未於前項期限撤回申請者，已繳納之各項費用及保證金不予退還。 經核准變更使用時間或場地者，已繳納之各項費用或保證金數額於變更後有增減時，主管機關應通知申請人補繳或退還差額。</p>	<p>更改申請時間之期限。</p>
<p>第十二條 申請人如需布置場地、使用燈光、音響等各項設備，或架設、裝置臨時性之電器或設備時，應先經主管機關同意，始得為之。</p>	<p>申請人應自備活動所需器材。</p>
<p>第十三條 申請人於使用期間應負責維護人員、場地、設施及設備安全、公共秩序與環境整潔及傷病患之急救；遇有緊急狀況，應即時處理並將過程及結果通知主管機關。 主管機關得衡酌活動內容，要求申請人設置安全維護措施及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p>	<p>申請人舉辦活動應負責處理之事項。</p>
<p>第十四條 申請人使用本場地與相關設施及設備完畢後，應回復原狀；申請人未回復原狀者，主管機關得代為履行，拆除物視同廢棄物處理。 前項代為履行所需費用，主管機關得自保證金中扣抵；保證金不足扣抵時，應予追償。 前項代履行費用未繳清，或場地未回復原狀前，申請人所屬球隊團體不得再申請使用本場地。</p>	<p>活動結束後回復原狀之規定。</p>
<p>第十五條 申請人使用本場地與相關設施及設備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其有毀損，應予修復；未修復者，主管機關得逕為修復；不能修復或滅失者，申請人應照價賠償。 前項修復或賠償所需費用，主管機關得自保證金中扣抵；保證金不足扣抵時，應予追償。</p>	<p>使用本場地及設施設備應善盡管理維護之責。</p>
<p>第十六條 使用場地時應遵守或注意之事項，由主管機關另定之，並於場地入口或其他適當處所揭示。</p>	<p>注意事項。</p>
<p>第十七條 本規則自發布日施行。</p>	<p>施行日期。</p>

附表：高雄市迷瑪力球場收費標準表

單位：新臺幣

收費標準 使用空間	開放使用時段	收費標準（每時段）
A 場地	一、八時至十二時	場地管理清潔費：一千元 水電費：五百元 保證金：一千五百元
B 場地	二、十三時至十七時	
備註： 一、場地開放使用時間： （一）週一至週五：以不對外開放為原則，但例外得視實際情況開放。 （二）週六、日：每日八時至十二時、十三時至十七時，以四小時為1場次。 二、場地空間內含看台、休息區、洗手間等設施設備。		

第 33 號 類別：法規

來函機關：高雄市政府

來函文號：107.4.20 高市府原民秘字第 10730420200 號函

案由：檢送本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場地使用管理規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請惠予備查。

說明：

- 一、旨揭管理規則業經本府 107 年 4 月 3 日第 368 次市政會議通過。
- 二、檢附「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場地使用管理規則部分條文修正」總說明、修文對照表、場地收費標準表及場地使用申請表各乙份。

大會決議日期：107 年 5 月 21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44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准予備查。

復文字號：107.5.23 高市會法一字第 1070700019 號函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場地使用管理規則部分條文修正 草案總說明

為本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轄管提供各機關(構)、學校、法人或團體使用之場地有所變動，爰修正本規則。其修正要點如下：

- 一、為主管機關提供借用場地變更，並酌作場地收費標準表修正。(修正條文第三條)
- 二、修正本會場地為本場地，並酌作其他文字修正。(修正條文第一條、第四條、第五條、第七條、第八條及第十一條)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場地使用管理規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條文
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為有效管理及運用本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轄管場地(以下簡稱本場地)，以友善社區，充分發揮本場地使用效益，並依規費第十條 <u>第一項</u> 規定訂定本規則。	第一條 為有效管理及運用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場地(以下簡稱本會場地)，以友善社區，充分發揮本會場地使用效益，並依規費第十條規定訂定本規則。	一、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修正為本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二、本會場地修正為本場地。
第三條 <u>本規則所稱本場地，指主管機關所轄管原住民故事館一樓大禮堂、聚會所及杉林大愛原民文化公園戶外橢圓廣場。</u>	第三條 <u>本會場地，指本會一樓大禮堂、三樓會議室、地下室綜合教室及聚會所。</u>	依現行所轄管範圍修正場地名稱。
第四條 本場地除每週一休館外，每日之使用時間為九時至十二時、十四時至十七時及十八時至二十一時。	第四條 本會場地除每週一休館外，每日之使用時間為九時至十二時、十四時至十七時及十八時至二十一時。	修正本會場地為本場地。
第五條 機關(構)、學校、法人或團體，為舉辦有關政令宣導、文化藝術、學術教育等活動，得申請使用本場地。	第五條 機關(構)、學校、法人團體，為舉辦有關政令宣導、文化藝術、學術教育、 <u>社教或其他主管機關核准之演講、展覽、表演等活動</u> ，得申請使用本會場地。	修正本會場地為本場地。
第六條 申請使用本場地，應於使用日十五日前填具申請表及檢附活動程序表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請， <u>其需排演、預演或布置者</u> ，應一併提出。	第六條 申請使用本會場地，應於活動舉辦前十五日填具申請表及檢附活動程序表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請， <u>如需排演、預演或布置</u> ，亦應一併提出。	修正本會場地為本場地。

<p>前項申請經核准者，主管機關應限期通知申請人繳納場地使用費及保證金；<u>申請人屆期未繳納者，視為放棄使用本場地之權利。</u></p>	<p>前項申請經核准者，主管機關應限期通知申請人繳納場地使用費及保證金；<u>逾期未繳納者，視為放棄使用場地之權利。</u></p>	
<p>第七條 申請人舉辦之活動有下列情形之一時，<u>不予核准使用</u>；已核准者，<u>主管機關得撤銷或廢止之</u>；其已使用者，<u>並得命其立即停止使用</u>：</p> <p>一、活動內容違反法令或違反公共秩序、善良風俗。</p> <p>二、活動內容與申請事項不符或將場地轉讓他人使用。</p> <p>三、<u>有損壞本場地之設施或設備之虞</u>。</p> <p>四、政黨活動或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不宜使用之情形。</p> <p><u>前項情形，因可歸責於申請人之事由致主管機關撤銷或廢止核准者，已繳納之場地使用費及保證金不予退還。但尚未使用場地者，得退還已繳納之保證金。</u></p>	<p>第七條 申請人舉辦之活動有下列情形之一時，不予核准；已核准者，<u>撤銷或廢止許可，並停止使用，已繳納之場地使用費及保證金不予退還</u>：</p> <p>一、活動內容抵觸法令或違反公共程序、善良風俗者。</p> <p>二、活動內容與申請事項不符或將場地轉讓他人使用者。</p> <p>三、<u>損壞本會場地之設施或設備者</u>。</p> <p>四、政黨活動或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不宜使用者。</p>	<p>修正本會場地為本場地。</p>
<p>第八條 本場地收費標準如附表。</p>	<p>第八條 本會場地收費標準如附表。</p>	<p>修正本會場地為本場地。</p>
<p>第十一條 <u>主管機關因故不能按原核准時間提供場地者，應於原核准使用日五日前通知</u></p>	<p>第十一條 <u>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需使用本會場地時，主管機關得於活動舉辦五日前通知</u></p>	<p>修正本會場地為本場地。</p>

<p>申請人變更使用場次、日期或場地。</p> <p>前項情形，申請人應配合變更使用時段或場地，其變更後應繳納之各項費用高於原申請者，仍按原申請之數額計收；低於原申請者，主管機關應退還其差額；申請人不能或不願變更者，主管機關得廢止原核准，已繳納之各項費用及保證金無息退還。</p> <p>申請人對於前項使用場次、日期或場地許可之更改或廢止，不得異議或請求損害賠償。</p>	<p><u>已核准使用場地之申請人更改使用場次、日期或場地；無法更改者，主管機關得廢止其許可並無息退還已繳納之場地使用費及保證金。</u></p> <p>前項情形，申請人配合更改之時段或場地，其使用費高於原申請者，仍按原申請之時段及場地計收使用費；低於原申請者者，主管機關應退還其差額。</p> <p>申請人對於第一項使用場次、日期或場地許可之更改或廢止，不得異議或請求損害賠償。</p>	
--	--	--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場地收費標準表

單位：新臺幣

場地名稱	面積(平方公尺)	最大容量(人)	收費標準			每一場次保證金
			09:00 12:00	14:00 17:00	18:00 21:00	
			<u>三小時</u>	<u>三小時</u>	<u>三小時</u>	
原住民故事館一樓大禮堂	<u>二百三十一</u>	<u>一百五十</u>	<u>一千二百元</u>	<u>一千二百元</u>	<u>一千二百元</u>	<u>二千元</u>
聚會所	<u>五百三十六</u>	<u>五百</u>	<u>一千元</u>	<u>一千元</u>	<u>一千二百元</u>	<u>二千元</u>
杉林大愛原民文化公園戶外橢圓廣場	<u>一千三百零六</u>	<u>五百</u>	<u>一千元</u>	<u>一千元</u>	<u>一千二百元</u>	<u>二千元</u>
附註	<p>一、上列費用包含場地租金、水電費。</p> <p>二、申請使用本館場地，每場次以<u>三小時</u>為<u>一</u>基數，未滿<u>三</u>小時以<u>三</u>小時計。如使用場地時間逾時未超過<u>三十</u>分鐘，不加收費用，逾<u>三十</u>分鐘以上未超過<u>一</u>小時，加收<u>零點五</u>個基數費用，逾<u>一</u>小時以上未超過<u>三</u>小時，加收<u>一</u>個基數費用。</p> <p>三、原住民與<u>前鎮區</u><u>興邦里</u>及<u>杉林區</u><u>大愛里</u>之團體，其費用<u>五折</u>優待；政府機關學校或非營利性質之公益團體，其費用<u>八折</u>優待。</p>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場地使用申請表				申請時間	年 月 日
申請單位	住 址	聯絡電話			
申請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E-Mail			
申請使用場地	原住民事務館一樓 大禮堂 <input type="checkbox"/> 上午場次 <input type="checkbox"/> 下午場次 <input type="checkbox"/> 晚間場次	杉林大愛原民文化公園精圓廣場 <input type="checkbox"/> 上午場次 <input type="checkbox"/> 下午場次 <input type="checkbox"/> 晚間場次	使用人數： 約 _____ 人		
申請使用器材	<input type="checkbox"/> 廣播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投影幕 <input type="checkbox"/> 桌 _____ 張 <input type="checkbox"/> 椅 _____ 張 <input type="checkbox"/> 雷射燈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申請場地使用時段 (含排演、預演或布置)	民國 年 月 日 (星期) 時 分 至 年 月 日 (星期) 時 分				
以上欄位由申請使用人填寫 (每張申請單限申請一場次場地使用)					
注意事項	1. 禁止在場地內辦理聚餐、茶會等。 2. 禁止吸煙、嚼食檳榔、亂丟垃圾，請愛惜公物並保持場地清潔。 3. 其餘規定詳如「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場地使用管理規則」。				
承辦人	承辦單位主管	出納	會計	主任秘書	副主任委員
					主任委員

原民 25-301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場地使用管理規則

中華民國 100 年 7 月 14 日高市府四維原民秘字第 1000074406 號令訂定

第一條 為有效管理及運用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場地（以下簡稱本會場地），以友善社區，充分發揮本會場地使用效益，並依規費第十條規定訂定本規則。

第二條 本規則之主管機關為本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第三條 本會場地，指本會一樓大禮堂、三樓會議室、地下室綜合教室及聚會所。

第四條 本會場地除每週一休館外，每日之使用時間為九時至十二時、十四時至十七時及十八時至二十一時。

第五條 機關（構）、學校、法人團體，為舉辦有關政令宣導、文化藝術、學術教育、社教或其他主管機關核准之演講、展覽、表演等活動，得申請使用本會場地。

第六條 申請使用本會場地，應於活動舉辦前十五日填具申請表及檢附活動程序表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請，如需排演、預演或布置，亦應一併提出。

前項申請經核准者，主管機關應限期通知申請人繳納場地使用費及保證金；逾期未繳納者，視為放棄使用場地之權利。

第七條 申請人舉辦之活動有下列情形之一時，不予核准；已核准者，撤銷

或廢止許可，並停止使用，已繳納之場地使用費及保證金不予退還：

- 一、活動內容抵觸法令或違反公共程序、善良風俗者。
- 二、活動內容與申請事項不符或將場地轉讓他人使用者。
- 三、損壞本會場地之設施或設備者。
- 四、政黨活動或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不宜使用者。

第八條 本會場地收費標準如附表。

第九條 申請人因故更改時間或場地時，應重新提出申請。

前項申請人已繳納之場地使用費或保證金之數額與更改後之使用費或保證金有增減時，主管機關應通知申請人補繳或退還差額。

第十條 申請人未於主管機關核准之時間使用場地者，已繳納之場地使用費不予退還。但因不可抗力之事由致無法使用者，不在此限。

第十一條 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需使用本會場地時，主管機關得於活動舉辦五日前通知已核准使用場地之申請人更改使用場次、日期或場地；無法更改者，主管機關得廢止其許可並無息退還已繳納之場地使用費及保證金。

前項情形，申請人配合更改之時段或場地，其使用費高於原申請者，仍按原申請之時段及場地計收使用費；低於原申請者，主管機關應退還其差額。

申請人對於第一項使用場次、日期或場地許可之更改或廢止，不得異議或請求損害賠償。

第十二條 申請人非因不可抗力之事由撤回申請者，應於活動舉辦五日前通知主管機關，並同時申請無息返還以繳納之場地使用費及保證金。

申請人未於前項期限內申請返還者，其場地使用費不予退還。

第十三條 場地使用完畢後申請人應回復原狀；違反者，主管機關得逕行僱工拆除，拆除物視同廢棄物處理。

前項場地回復原狀所需費用由主管機關自保證金中扣除，不足之數，並得追償之。

第十四條 申請人使用場地、器材及設備應善盡保管責任，如有毀損應予修復；未修復者，主管機關得逕為修復，其不能修復者，申請人應照價賠償。

前項修復及賠償所需費用，由主管機關自保證金中扣除，不足之數並得追償之。

第十五條 保證金於活動結束後，經主管機關認定無毀損各項設備、設施或其他應扣除情事後，於場地使用完畢後七日內無息退還。

第十六條 使用場地期間之安全維護、傷患急救、公共秩序應由申請人負責，必要時得協調主管機關協助處理。

第十七條 申請使用舉辦活動場地活動者，應辦理公共意外責任保險。但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申請使用者，不在此限。

第十八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場地收費標準表

單位:新台幣

場地名稱	面積 坪	最大 容量 (人)	收費標準			每一場次保證金
			09:00 12:00	14:00 17:00	18:00 21:00	
			3 小時	3 小時	3 小時	
一樓大禮堂	70	150	1,200 元	1,200 元	1,200 元	2,000 元
三樓會議室	15	30	200 元	200 元	200 元	1,000 元
地下室 綜合教室	15 (大間)	25	300 元	300 元	300 元	1,000 元
	9 (小間)	9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聚會所	52	500	1,000 元	1,000 元	1,200 元	2,000 元
附註	<p>一、上列費用包含場地租金、水電費。</p> <p>二、申請使用本館場地，每場次以 3 小時為 1 基數，未滿 3 小時以 3 小時計。如使用場地時間逾時未超過 30 分鐘，不加收費用，逾 30 分鐘以上未超過 1 小時，加收 0.5 個基數費用，逾 1 小時以上未超過 3 小時，加收 1 個基數費用。</p> <p>三、原住民與興邦里之團體，其費用 5 折優待；政府機關學校或非營利性質之公益團體，其費用 8 折優待。</p>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場地使用申請表				年	月	日
申請單位	住 址	申請時間				
申請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申請使用場地	一樓大禮堂 <input type="checkbox"/> 上午場次 <input type="checkbox"/> 下午場次 <input type="checkbox"/> 晚間場次 地下室綜合教室(<input type="checkbox"/> 大間/ <input type="checkbox"/> 小間) <input type="checkbox"/> 上午場次 <input type="checkbox"/> 下午場次 <input type="checkbox"/> 晚間場次 三樓會議室 <input type="checkbox"/> 上午場次 <input type="checkbox"/> 下午場次 <input type="checkbox"/> 晚間場次 聚會所 <input type="checkbox"/> 上午場次 <input type="checkbox"/> 下午場次 <input type="checkbox"/> 晚間場次 使用人數： 約_____人	E-Mail				
申請使用器材	<input type="checkbox"/> 廣播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投影幕 <input type="checkbox"/> 桌_____張 <input type="checkbox"/> 椅_____張 <input type="checkbox"/> 雷射燈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申請場地使用時段 (含排演、預演或布置)	民國 年 月 日 (星期) 時 分 至 年 月 日 (星期) 時 分					
以上欄位由申請使用人填寫 (每張申請單限申請一場次場地使用)						
注意事項	1. 禁止在場地內辦理聚餐、茶會等。 2. 禁止吸煙、嚼食檳榔、亂丟垃圾，請愛惜公物並保持場地清潔。 3. 其餘規定詳如「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場地使用管理規則」。					
承辦人	承辦單位主管	出納	會計	主任秘書	副主任委員	主任委員

第 34 號 類別：法規

來函機關：高雄市政府

來函文號：107.4.25 高市府教幼字第 10732620700 號函

案由：「高雄市公立幼兒園園長及主任聘任辦法」部分條文，業經本府於 107 年 4 月 23 日以高市府教幼字第 10732416800 號令修正發布，請查照。

說明：

- 一、依地方制度法第 27 條第 3 項規定辦理。
- 二、檢送「高雄市公立幼兒園園長及主任聘任辦法」部分條文、修正前全條文各 1 式 120 份。

大會決議日期：107 年 5 月 21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44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准予查照。

復文字號：107.5.23 高市會法一字第 1070700020 號函

教育03-342-1

高雄市公立幼兒園園長及主任聘任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條文

中華民國107年4月23日高市府教幼字第10732416800號令修正

第一條 為規範本市公立幼兒園（以下簡稱幼兒園）專任園長之遴選、聘任、聘期，及本市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專任主任之任期，並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以下簡稱幼照法）第二十五條第二項及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二十條第四項規定訂定本辦法。

第三條 幼兒園於園長出缺時，應陳報主管機關辦理園長遴選。

前項園長遴選作業事項，由主管機關辦理公告定之。

本市山地原住民區公所得委託主管機關協助辦理園長遴選。

第五條 具有幼照法第十九條第一項所定資格及公立幼兒園現職教師資格，且無幼照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十二條第一項及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所定情事之一者，得參與幼兒園園長遴選。

第八條 本市山地原住民區區立幼兒園園長，應就參選人中具原住民族身分且有意願者優先遴選之。

第十條 幼兒園園長聘期如下，同一幼兒園並得續聘一次：
一、一般地區：四年。
二、山地原住民區：三年。但經園務會議通過並報主管機關同意者，得為四年。

教育03-342

高雄市公立幼兒園園長及主任聘任辦法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27 日高市府教幼字第 10139121700 號令訂定

第一條 為規範本市公立幼兒園（以下簡稱幼兒園）專任園長之遴選、聘任、聘期，及本市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專任主任之任期，並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以下簡稱幼照法）第二十五條第二項規定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之主管機關為本府教育局。

第三條 幼兒園於園長出缺時，應陳報主管機關辦理園長遴選。

前項園長遴選作業事項，由主管機關公告定之。

第四條 主管機關為辦理幼兒園園長遴選，應設遴選小組；其組成、運作及其他相關事項，由主管機關另定之。

第五條 具有幼照法第十九條第一項所定資格及公立幼兒園現職教師資格，且無幼照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及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所定情事之一者，得參與幼兒園園長遴選。

幼兒園現職園長參與他幼兒園園長遴選者，以其原聘期屆滿後無意願續任、不得續聘，或原續聘聘期達二分之一以上者為限。

第六條 參與幼兒園園長遴選者，應於公告期間內檢附下列文件，向主管機關報名參選：

- 一、遴選資格證明文件。
- 二、教學經歷、辦學績效等辦學檔案。
- 三、園務發展需求與特色及尚待解決問題之處理方案。
- 四、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之文件。

前項報名文件有欠缺者，主管機關應通知報名者限期補正；屆期未完成補正者，得駁回其報名。

第七條 遴選小組遴選幼兒園園長時，應考量幼兒園發展需求與特色、參選人之品德、操守及辦學績效，並參酌該幼兒園幼兒家長及教保服務人員之意見。

第八條 本市原住民地區幼兒園園長，應就參選人中具原住民族身分且有意願者優先遴選之。

第九條 經遴選小組遴選之幼兒園園長，由主管機關報請本府聘任之。

第十條 幼兒園園長聘期如下，同一幼兒園並得續聘一次：
一、一般地區：四年。

二、原住民地區：三年。但經園務會議通過並報主管機關同意者，得為四年。

幼兒園園長聘期屆滿一年內應屆齡退休者，經園務會議通過並報遴選小組同意後，得延聘至其退休之日止。

第十一條 幼兒園園長聘期屆滿有意續任者，應於聘期屆滿三個月前，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請，並經遴選小組審議同意後，報請本府續聘之。

前項情形，遴選小組應就幼兒園園長之辦學績效及其他實際情況，決議是否同意續聘。

第十二條 幼兒園園長聘期屆滿後未續任園長，且無幼照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及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所定情事之一者，得留任原幼兒園擔任教師，或由主管機關協助優先介聘至他幼兒園擔任教師，免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

第十三條 幼兒園園長於聘期中因故無法任職時，主管機關

應指派適當人員代理至當學年結束，並依本辦法遴選聘任新任園長。

第十四條 本市公立托兒所所長依幼照法第五十六條規定轉換為幼兒園園長並取得資格者，仍應依公務人員任用法及相關法令規定於原機構任用，不適用本辦法之規定。

第十五條 本市公立幼稚園依幼照法改制為幼兒園後，其原任園長得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八月一日起，於原幼兒園繼續任職四年。任期屆滿，依本辦法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 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專任主任之任期一年；其年度成績考核優良者，得予連任。

第十七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第 35 號 類別：法規

來函機關：高雄市政府

來函文號：107.4.26 高市府教幼字第 10732665500 號函

案由：「高雄市績優幼兒園及優良教保服務人員獎勵辦法」第 1 條、第 10 條，業經本府於 107 年 4 月 23 日以高市教幼字第 10732416900 號令修正發布，請查照。

說明：

一、依地方制度法第 27 條第 3 項規定辦理。

二、檢送「高雄市績優幼兒園及優良教保服務人員獎勵辦法」第 1 條、第 10 條條文及修正前全條文各 1 式 120 份。

大會決議日期：107 年 5 月 21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44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准予查照。

復文字號：107.5.23 高市會法一字第 1070700021 號函

教育03-341-1

高雄市績優幼兒園及優良教保服務人員獎勵辦法第一條、 第十條修正條文

中華民國107年4月23日高市府教幼字第10732416900號令修正

第一條 為獎勵本市績優幼兒園及優良教保服務人員，並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以下簡稱幼照法)第四十六條及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三十條規定訂定本辦法。

第十條 教保服務人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參與評選或獎勵：

- 一、申請文件虛偽或不實。
- 二、執行業務違背法令，經有罪判決確定或於刑事訴訟程序進行中。
- 三、有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情事之一。
- 四、有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十二條第一項各款情事之一。
- 五、最近三年內曾受懲戒或懲處處分。
- 六、於不適任教師處理程序中。
- 七、最近三年內曾經主管機關依本辦法撤銷或廢止獎勵。
- 八、違反幼照法或其相關法令。
- 九、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不得參與評選或獎勵之情形。

教育03-341

高雄市績優幼兒園及優良教保服務人員獎勵辦法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27 日高市府教幼字第 10139121600 號令訂定

- 第一條 為獎勵本市績優幼兒園及優良教保服務人員，並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以下簡稱幼照法）第四十六條規定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之主管機關為本府教育局。
- 第三條 本辦法用詞定義如下：
- 一、幼兒園：指設立於本市之幼兒園及社區互助式教保服務班。
 - 二、教保服務人員：指服務於幼兒園之園長、主任、教師、教保員及助理教保員。
- 第四條 主管機關為獎勵績優幼兒園及優良教保服務人員，每年得定期辦理績優幼兒園及優良教保服務人員評選；其年度獎勵名額及受理申請期間，由主管機關公告之。
- 第五條 主管機關為評選績優幼兒園及優良教保服務人員，應設評選會；其組成、運作及其他相關事項，由主管機關另定之。
- 第六條 幼兒園經許可設立三年以上，並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於公告期間內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主管機關申請參與績優幼兒園評選：
- 一、辦理中央主管教育機關或主管機關指定或委託之幼兒教保業務，成效卓著。
 - 二、經主管機關自行或委託設有幼兒教育或幼兒保育相關科、系、所之專科以上學校辦理之專業認證評鑑，成績優良。
 - 三、從事幼兒教保研究發展，成效卓著。
 - 四、執行幼兒教保政策，績效卓越。

五、其他與幼兒教保有關於績優事蹟。

前項許可設立時間之計算，應計入幼兒園改制前之幼稚園或托兒所之設立許可時間。

第七條 教保服務人員於幼兒園連續服務三年以上，並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於公告期間內，由幼兒園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主管機關申請參與優良教保服務人員評選：

- 一、連續從事幼兒教保服務或行政工作十年以上，成績優良。但每屆滿十年，以獎勵一次為限。
- 二、從事幼兒教保服務或行政工作表現優異，並有具體事蹟。
- 三、最近三年內從事與幼兒教保有關於研究、著作、翻譯、創作或教材教具研發，成績優良。
- 四、其他與幼兒教保服務有關於優良事蹟。

前項連續服務年資之計算，應計入教保服務人員於幼兒園改制前之幼稚園或托兒所之服務年資。

第八條 前二條申請文件有欠缺者，主管機關應通知申請人限期補正；屆期未完成補正者，得駁回其申請。

第九條 幼兒園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參與評選或獎勵：

- 一、申請文件虛偽或不實。
- 二、負責人因執行業務違背法令，經有罪判決確定或於刑事訴訟程序進行中。
- 三、最近三年內曾經主管機關依本辦法撤銷或廢止獎勵。
- 四、違反幼照法或其相關法令。
- 五、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不得參與評選或獎勵之情形。

第十條 教保服務人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參與評選或獎勵：

- 一、申請文件虛偽或不實。
- 二、執行業務違背法令，經有罪判決確定或於刑事訴訟程序進行中。
- 三、有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情事之一。
- 四、曾體罰幼兒。
- 五、最近三年內曾受懲戒或懲處處分。
- 六、於不適任教師處理程序中。
- 七、最近三年內曾經主管機關依本辦法撤銷或廢止獎勵。
- 八、違反幼照法或其相關法令。
- 九、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不得參與評選或獎勵之情形。

第十一條 幼兒園或教保服務人員之績優或優良事蹟，已獲其他相同性質獎勵者，不得依本辦法參與評選或獎勵。

第十二條 經評選為績優幼兒園或優良教保服務人員，主管機關得以發給獎牌、獎狀或其他適當方式予以獎勵，並於主管機關網站公告其事由。

第十三條 獲獎之幼兒園或教保服務人員，有不得參與評選或獎勵之情形者，主管機關應撤銷其獎勵；獲獎後三年內有不得參與評選或獎勵之情形者，應廢止其獎勵。

前項情形，主管機關應於網站公告其事由，幼兒園或教保服務人員因獎勵所受領之給付，應予返還。

第十四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第 36 號 類別：法規

來函機關：高雄市政府

來函文號：107.5.1 高市府工建字第 10733275700 號函

案由：本辦法經本府第 365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之「高雄市建築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費用補助辦法」，請查照轉知。

說明：

一、旨揭辦法經本府第 365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二、檢附「高雄市建築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費用補助辦法」條文 130 份。

大會決議日期：107 年 5 月 21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44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准予查照。

復文字號：107.5.23 高市會法一字第 1070700022 號函

工務 05-347

高雄市建築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費用補助辦法

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29 日高市府工建字第 10732162400 號令訂定

第一條 為補助辦理建築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以提升本市建築安全與居民生活品質，並依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第四條第一項規定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之主管機關為本府工務局。

第三條 本辦法之申請人資格規定如下：

一、本市建築物之所有權人；建築物為公寓大廈者，其管理負責人、主任委員或經區分所有權人過半數同意推選之住戶一人。

二、主管機關公告之資格規定。

第四條 主管機關補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費用之額度如下：

一、耐震能力初步評估：

(一) 評估費：

1、總樓地板面積未達三千平方公尺者：
每棟新臺幣六千元。

2、總樓地板面積三千平方公尺以上者：
每棟新臺幣八千元。

(二) 審查費：每棟新臺幣一千元。

二、耐震能力詳細評估：

(一) 評估費：由主管機關依內政部營建署代辦建築物耐震能力詳細評估工作共同供應契約標價清單所列評估費用百分之三十核定之。但不得超過新臺幣四十萬元。

(二) 審查費：每棟依前目評估費用之百分之十

五補助之。但不得超過新臺幣二十萬元。

前項總樓地板面積認定方式如下：

- 一、使用執照登載之面積。
- 二、未領得使用執照者：
 - (一) 建物登記謄本所載主建物之面積。
 - (二) 主管機關認定合法建築物證明文件所載之面積。

第五條 申請人申請本辦法之補助，應繕具申請書及檢附下列文件向主管機關為之：

- 一、建築物權利證明文件；建築物為公寓大廈者，並應檢附區分所有權人過半數同意之文件。
- 二、建築物使用執照影本或經主管機關認定之合法建築物證明文件。
- 三、主管機關公告之其他文件。

第六條 前條申請文件有欠缺，經主管機關通知限期補正，屆期未完成補正者，駁回其申請。

第七條 本辦法補助之條件及申請期間等事項，由主管機關公告之。

第八條 申請人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主管機關不予補助；已補助者，得撤銷或廢止其一部或全部，並以書面行政處分追繳已受領之補助：

- 一、以虛偽或其他不正當方法申領補助。
 - 二、有中央主管機關補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費用辦法第六條各款規定之情事。
 - 三、其他違背法令之情事。
- 主管機關應於補助處分書中載明前項事項。

第九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第 37 號 類別：法規

來函機關：高雄市政府

來函文號：107.5.3 高市府工建字第 10733527700 號函

案由：高雄市高雄厝設計及鼓勵回饋辦法修正條文業經本府 107 年 4 月 26 日以高市府工建字第 10733013900 號令修正訂定發布施行，請查照轉知。

說明：

一、旨揭辦法訂定經本府第 370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二、檢附高雄市高雄厝設計及鼓勵回饋辦法修正條文及總說明 1 份。

大會決議日期：107 年 5 月 21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44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准予查照。

復文字號：107.5.23 高市會法一字第 1070700023 號函

工務05-334-3

高雄市高雄厝設計及鼓勵回饋辦法修正條文

中華民國103年9月4日高市府工建字第10336547900 號令訂定

中華民國105年1月11日高市府工建字第10440289300號令修正訂定

中華民國105年5月26日高市府工建字第10533850800號令修正訂定

中華民國107年4月26日高市府工建字第10733013900號令修正

第十三條 依本辦法規定設置太陽光電設施、景觀陽臺、通用化設計空間、綠能設施、導風板等相關設施設備之建築物，其起造人或所有人應繳納回饋金，並納入高雄市永續綠建築經營基金統籌運用。

前項回饋金計算公式如下：

一、五層樓以下建築物：

(一)綠能設施設置於屋後者，其回饋金=[該綠能設施面積(平方公尺)×基地公告現值(元/平方公尺)/基地法定容積率]×零點二四。

(二)其他設施之回饋金=[其他設施面積總合(平方公尺)×基地公告現值(元/平方公尺)/基地法定容積率]×零點一六。

(三)應設置雨水貯集設施而未設置之綠能設施者，其回饋金=[綠能設施面積(平方公尺)×基地公告現值(元/平方公尺)/基地法定容積率]×零點二七，不適用前二目之規定。

二、六層樓以上及供公眾使用建築物：

回饋金=[各項設施設備面積總和(平方公尺)×基地公告現值(元/平方公尺)/基地法定容積

率]×零點二五。

已領得建造執照或核准變更設計之建造執照，尚未依本辦法完成高雄厝設置，再依本辦法申請變更設計者，其回饋金之計算，以原核准之建造執照為準。

高雄市高雄厝設計及鼓勵回饋辦法第十三條修正總說明

為鼓勵民眾永續設置高雄厝，實踐高雄在地建築風貌，然因本市房地產景氣變動，自本辦法一百零三年九月四日公告施行迄今，公告現值調幅逾百分之三十，為減低民眾購屋成本，乃調降回饋金計算係數回饋市民，並為避免回饋金繳交計算爭議，維持回饋金及高雄市永續綠建築經營基金得以平穩運作，爰修正本辦法第十三條。

高雄市高雄厝設計及鼓勵回饋辦法第十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十三條 依本辦法規定設置太陽光電設施、景觀陽臺、通用化設計空間、綠能設施、導風板等相關設施設備之建築物，其起造人或所有人應繳納回饋金，並納入高雄市永續綠建築經營基金統籌運用。</p> <p>前項回饋金計算公式如下：</p> <p>一、五層樓以下建築物：</p> <p>(一)綠能設施設置於屋後者，其回饋金=[該綠能設施面積(平方公尺)×基地公告現值(元/平方公尺)/基地法定容積率]×零點<u>二四</u>。</p> <p>(二)其他設施之回饋金=[其他設施面積總合(平方公尺)×基地公告現值(元/平方公尺)/基地法定容積率]×零點<u>一六</u>。</p> <p>(三)應設置雨水貯集設施而未設置之綠能設施者，其回饋金=[綠能設施面積(平方公尺)×基地公告現值(元/平方公尺)/基地法定容積率]×零點<u>二七</u>，不適用前二目之規定。</p>	<p>第十三條 依本辦法規定設置太陽光電設施、景觀陽臺、通用化設計空間、綠能設施、導風板等相關設施設備之建築物，其起造人或所有人應繳納回饋金，並納入高雄市永續綠建築經營基金統籌運用。</p> <p>前項回饋金計算公式如下：</p> <p>一、五層樓以下建築物：</p> <p>(一)綠能設施設置於屋後者，其回饋金=[該綠能設施面積(平方公尺)×基地公告現值(元/平方公尺)/基地法定容積率]×零點<u>四</u>。</p> <p>(二)其他設施之回饋金=[其他設施面積總合(平方公尺)×基地公告現值(元/平方公尺)/基地法定容積率]×零點<u>二七</u>。</p> <p>(三)應設置雨水貯集設施而未設置之綠能設施者，其回饋金=[綠能設施面積(平方公尺)×基地公告現值(元/平方公尺)/基地法定容積率]×零點<u>四五</u>，不適用前二目之規定。</p>	<p>一、為鼓勵民眾永續設置高雄厝，實踐高雄在地建築風貌，考量本市房地產景氣變動，自本辦法公告施行迄今土地公告現值調幅逾百分之三十，為減低民眾購屋成本，故調降回饋金計算係數回饋市民。</p> <p>二、為避免回饋金繳交計算爭議，依本辦法辦理已領得建造執照(含變更設計)者，不得依本次修正係數計算之，即已領得建造執照或核准建造執照變更設計，並依本辦法申請設計者，其後申請變更設計仍依最初申請高雄厝設計時計算公式(含公告現值)辦理。</p>

<p>二、六層樓以上及供公眾使用建築物： 回饋金=[各項設施設備面積總和（平方公尺）×基地公告現值（元/平方公尺）/基地法定容積率]×零點<u>二五</u>。 <u>已領得建造執照或核准變更設計之建造執照，尚未依本辦法完成高雄厝設置，再依本辦法申請變更設計者，其回饋金之計算，以原核准之建造執照為準。</u></p>	<p>二、六層樓以上及供公眾使用建築物： 回饋金=[各項設施設備面積總和（平方公尺）×基地公告現值（元/平方公尺）/基地法定容積率]×零點<u>三六</u>。</p>	
--	---	--

工務 05-334-2

修正高雄市高雄厝設計及鼓勵回饋辦法

中華民國 103 年 9 月 4 日高市府工建字第 10336547900 號令訂定

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11 日高市府工建字第 10440289300 號令修正訂定

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26 日高市府工建字第 10533850800 號令修正訂定

第一條 本辦法依高雄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七十二條之一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本辦法之主管機關為本府工務局。

第三條 本辦法用詞定義如下：

- 一、景觀陽臺：指依第四條規定設置直上方有遮蓋物之休憩平臺。
- 二、通用化設計空間：指依第六條至第十條規定設置之浴廁、交誼室、昇降設備、廚房、餐廳等設施或設備之空間。
- 三、綠能設施：指依第十條規定設置對環境友善之太陽光電等再生能源、綠化、雨水貯集功能、綠色交通、智慧生活科技與其他綠能相關設施或其維修、支架、頂蓋等必要附屬設施。

第四條 建築物設置景觀陽臺者，應符合下列各款規定：

- 一、設置於建築物在冬至日日照達一小時以上之範圍內。
- 二、設置之建築物為五層樓以下者，應面臨道路、基地內通路、私設通路或現有巷道。
- 三、設置所在之居室面積不得小於十平方公

尺，且深度不得小於三公尺。

四、景觀陽臺外牆構造應以玻璃或欄杆為之或兩者結合施作，並得設計高度十公分以下之止水墩。

五、景觀陽臺應採用懸臂系統或斜撐系統施作；其採斜撐系統施作者，應經建築技術諮詢小組或建造執照預審小組審議通過。

六、景觀陽臺應以覆土植栽方式設置綠化設施，並符合下列規定：

(一)面積達三分之一以上。

(二)採降板設計，其覆土面不得高於樓板線。

(三)應有灌木之栽種。

(四)覆土深度應符合建築基地綠化設計技術規範。

七、景觀陽臺深度逾三公尺部分不得計入景觀陽臺面積。

八、每層景觀陽臺面積之和，不得逾該層樓地板面積八分之一。但面積之和未達十平方公尺者，得建築至十平方公尺。

第五條 建築物外牆面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者，應符合下列規定：

一、突出外牆面不得逾二公尺。

二、太陽光電板水平投影面積占太陽光電設施水平投影面積百分之七十以上。

第六條 建築物設置之通用化設計浴廁，應符合下列規定：

一、採乾濕分離設計。

二、浴廁門框之距離不得小於八十公分。

- 三、出入口不得設置門檻。
- 四、設置截水溝並維持出入動線順平。
- 五、每邊寬度應達一百七十五公分以上，且不含管道間之樓地板面積應達四點八平方公尺以上。

通用化設計浴廁，應依下列規定計算通用化設計空間：

- 一、每一通用化設計浴廁計入通用化設計空間者，不得逾二平方公尺。
- 二、每戶各通用化設計浴廁加總面積逾四平方公尺之面積，不計入通用化設計空間。

第七條 六層樓以上集合住宅得於共用部分設置通用化設計之交誼室一處，並符合下列規定：

- 一、每超過十層樓得增設置一處。
- 二、不得設置於一樓、一樓夾層或屋突層。
- 三、應依前條規定設置通用化設計之浴廁。
- 四、每一通用化設計之交誼室，其樓地板面積應達一百平方公尺以上。但逾二百平方公尺部分之面積不計入通用化設計空間。

第八條 依前二條規定設置通用化設計之浴廁及交誼室，其合計之樓地板面積不得逾該建築物基準容積之百分之二。

第九條 住宅區及商業區五層樓以下非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一宗基地內每棟建築物建築面積為七十平方公尺以上一百平方公尺以下者，已設置昇降設備及依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設置通用化設計浴廁之樓層，其十四平方公尺之樓地板面積得計入通用化設計空間；未設置

通用化設計浴廁之樓層，其十平方公尺之樓地板面積得計入通用化設計空間。

第十條 五層樓以下建築物屋頂、屋頂突出物或露臺設置綠化設施面積合計達設計建築面積百分之三十以上或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施達二峰瓦者，得設置綠能設施。

前項綠能設施屬太陽光電發電設施者，並應依高雄市建築物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施辦法設置

第一項綠能設施，其設置應符合下列各款規定：

- 一、建築物屋頂、屋頂突出物或露臺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施或太陽能熱水設施合計面積未達設計建築面積百分之八十者，應於基地地面下設置雨水貯集設施，且容量不得低於綠能設施面積乘以零點一三二公尺。
- 二、二分之一以上面積應設置供綠化、太陽光電發電或其他具有節能減碳效益或對於都市發展、公共安全及公益有貢獻之綠能設施。
- 三、設置綠化設施者，應栽種灌木，其覆土深度應符合建築基地綠化設計技術規範規定；載重及結構安全並應檢附相關簽證文件。
- 四、應設置於地面層，且高度不得超過四點二公尺，並以一層樓為限。
- 五、綠能設施合計面積不得大於法定建築面積二分之一。

綠能設施設置於屋前者，並應符合下列規定：

- 一、應面臨道路、基地內通路、私設通路、現

有巷道或永久性空地。

- 二、不得設置於依都市計畫規定不得設置頂蓋或圍牆之退縮地。
- 三、設置於騎樓範圍者，其正面構造應以玻璃或欄杆為之或兩者結合施作，騎樓範圍地面應與鄰地順平且不得設置障礙物。
- 四、基地面積未達一百六十五平方公尺者，每棟設置面積合計不得大於三十平方公尺；基地面積達一百六十五平方公尺以上者，每棟設置面積合計不得大於四十五平方公尺。

綠能設施設置於屋後者，並應符合下列規定：

- 一、與地界線間應留設一點五公尺以上退縮空間，且合計面積不得大於二十平方公尺。
- 二、限作通用化設計浴廁、廚房、餐廳及其必要通道空間。
- 三、自建築線至該綠能設施之室內外通路淨寬不得小於一點二公尺，並應順平設計。
- 四、本項之通用化設計浴廁除應符合第六條第一項規定外，其門扇應採外開式推門或橫拉門。
- 五、通用化設計廚房之面積不得小於四點五平方公尺。

第十一條 公有建築物得於室內挑空範圍之上方設置太陽光電設施，應符合下列規定：

- 一、自建築物屋頂面起算高度在三公尺以上、四點五公尺以下。

- 二、在室內挑空範圍內之水平投影面積占基地面積之比率，不得逾法定建蔽率五分之一。
- 三、不得設置側牆或封閉太陽光電設施。
- 四、太陽光電板水平投影面積占太陽光電設施水平投影面積百分之七十以上。
- 五、太陽光電板應採透光設計。
- 六、設置太陽光電設施之挑空範圍不得計入建築物有效採光面積。

第十二條 建築物於過樑處設置導風板，應符合下列規定：

- 一、供公眾使用建築物申請建造執照時應檢附結構或土木技師出具含風力安全之結構安全簽證文件。
- 二、不得設置於排煙室外側之過樑。但該排煙室採用機械排煙者，不在此限。
- 三、樑間導風板之立面應有二分之一以上為透空，且透空面積不得小於二平方公尺。
- 四、不得設置於都市計畫規定之退縮範圍內。

第十三條 依本辦法規定設置太陽光電設施、景觀陽臺、通用化設計空間、綠能設施、導風板等相關設施設備之建築物，其起造人或所有人應繳納回饋金，並納入高雄市永續綠建築經營基金統籌運用。

前項回饋金計算公式如下：

一、五層樓以下建築物：

(一)綠能設施設置於屋後者，其回饋金=[該綠能設施面積(平方公尺)×基地公告現值(元/平方公尺)/基地法定容積率]×零點四。

(二)其他設施之回饋金=[其他設施面積總合

(平方公尺)×基地公告現值(元/平方公尺)/基地法定容積率]×零點二七。

(三)應設置雨水貯集設施而未設置之綠能設施者，其回饋金=[綠能設施面積(平方公尺)×基地公告現值(元/平方公尺)/基地法定容積率]×零點四五，不適用前二目之規定。

二、六層樓以上及供公眾使用建築物：

回饋金=[各項設施設備面積總和(平方公尺)×基地公告現值(元/平方公尺)/基地法定容積率]×零點三六。

第十四條 前條回饋金，應於領取建造執照或核准建造執照變更設計時，全額繳納。

前條第一項之各項設施設備，因故未設置者，得申請無息退還回饋金。

前項退還之金額，主管機關應先扣除百分之十回饋金。但不得逾新臺幣一百萬元。

第十五條 申請之基地或建築物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先經建造執照預審通過，始得適用本辦法：

一、位於商業區：基地面積達一千平方公尺以上。

二、位於非商業區：基地面積達一千五百平方公尺以上。

三、高層建築物。

四、建築十五戶以上透天厝。

前項預審，應提出建築物防災、節能、通用化及智慧化設計。

第十六條 主管機關為處理高雄厝推動之有關事務及爭議，得提請高雄市政府建築技術諮詢小組審議，並應依其

收費標準收取行政規費。

第十七條 本辦法發布施行前已取得容積獎勵之建造執照者，於領取使用執照前，得依本辦法辦理變更設計。但涉及原容積獎勵核准要件變更者，非經重新申請核准，不得依原核准之容積獎勵辦理。

第十八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